

道路真理生命

WAY
TRUTH
LIFE



永生的门
他把我引到平安的路上
叩问终极——我的信仰经历
神人摩西的祈祷
永恒的居所
独特的基督
出租车司机与牧师的对话
从漂流到回归
信仰之争——关于创造论与进化论的一些思考
基督教与近代科学的发展
信仰问题解答
迷信与信心
圣经，是什么？
从人永恒的结局看灵魂的价值
从此，有信有望有爱
你的笑颜灿烂如故——忆女儿杭杭
基督已经从死里复活
生命的困境与释放（外一篇）
怎样祷告？



藉着我！

人人都是行路客。

从隐秘处受造，嘶喊着进入世界。

开始哭泣，啜饮，奔走，追逐，跌倒，迂回。最终仍然消失在路的莫名的尽头。
何所从来？何所将往？

人人都困于蒙蔽中。

有限者蒙蔽于有限而昏聩无知于超然临格的无限；

相对者蒙蔽于偶然和暂存的一切而懵懂茫然于绝对和终极；

肉体蒙蔽于欲望和冲动而对仁慈的供给者置若罔闻；

精神蒙蔽于自负和骄傲而拒斥璨然自显的真实；

我们都奔忙于罪恶和恐惧而不敢面对自我与世界的真相，宁肯沉溺于妄想与疏忽中。

在我们以外，那威胁的黑影却渐近渐浓。

人人都垂垂将死，时时饥渴于生命满足的匮乏。

当一个有所依赖的偶在的生命远离他的供应者和保护者，当一个茕茕孑立的个体在自足和自主的美梦中自我迷恋和褒奖，当被造物隔绝于他生命的源头：无论其寿数几何，死亡都因为必然来临而无远无近，纵使远在天涯，仍是近在咫尺！

永在的生命之主成为肉身显现于生命真实的际遇当中，他说：

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

道路显现于人前，要求人来依循，已经带无数的人走出踟蹰的困境，进入生命与平安之中，他也邀请你来依循；

真理矗立，唤醒人的诚实和正直，要求人来归依，已经有一代代人，验证过他的智慧和确据，他也召唤你来跟从；

生命如奔涌的活泉，在吸引人来投靠和连接，见证他的是千千万万已得医治和满足的心灵。

今天耶稣也邀请所有的行路客，所有的困于蒙蔽者，所有的饥渴者进入永恒天父的丰富和满足中，他邀请你，说：“来，藉着我！”^①

目录

卷首语：藉着我

6> 永生的门 文/宁子

它在你一切愿望的深处呼唤你；它在你生命经过的每一条街陌迎候你；你却擦肩而过，你太忙，你匆匆追赶太多的愿望，却单单错过了它。于是，它在你深心中叩门，它在你深梦中叹息。

道路篇

10> 他把我引到平安的路上 文/欧阳锦林

以前，我一方面崇尚并努力实践个人奋斗之道，另一方面也致力于自我道德修身养性，以期做一个德才兼备的君子。同时，我也在不断地认真寻求真正的智慧和永恒的真理。结果到了所谓最荣耀的中国最高学府读书，成了许多穷苦孩子的“榜样”的时候，我却逐渐发现自己灵魂的污秽不堪、内在生命的黑暗枯竭和人生的毫无盼望。而就在这绝望的尽头，却与神真实地相遇，接受了神所赐的新生命，从此，人生开始完全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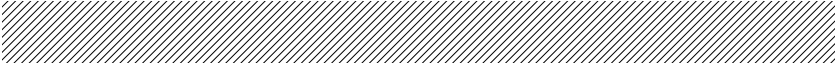
24> 叩问终极——我的信仰经历 文/江明峰

我问苍天：“为什么我这么痛苦？我从哪里来？要到哪里去？这世界到底有没有上帝？”如果上帝存在，那么他应该是公平、公义、善良的，他一定知道人生为什么会这么痛苦。我要去寻找神，直到找到他、明白一切真相为止。

33> 神人摩西的祈祷

34> 永恒的居所 文/巴文克 译/赵中辉

人的全部所思所行、人的全部生命与行为，都清楚地表明，他是一个不能满足于物质世界的受造物。人虽然生活在物质世界里，但他能超越这个世界的范畴，进入超自然的境界。人的脚虽然坚实地站在地上，但是他却抬起头来，目视上方。人认识肉眼可见的、短暂的事物，也感知到肉眼看不见



的、永恒的事物。他有属世的、属肉体的、暂时的欲望，但也盼望属天的、属灵的、永恒的福气。

41> 独特的基督 文/苏文峰

他降世为人的目的，是将人类从罪恶中救出来，重新恢复人和创造者应有的关系。若要认识上帝，只有接纳他、信他的名、承认自己的罪，才可能得到新的生命，与上帝建立生命的关系。

45> 出租车司机与牧师的对话 文/孙兆强

牧师，请等一等，你刚才说过上帝是公义的，人犯了罪必须要死。但是上帝又是慈爱的，他又不想让人死。这样的话，他若救人不死岂不是违背了自己的公义，自相矛盾了吗？

真理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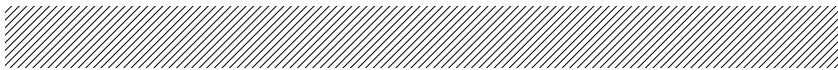
52> 从漂流到回归 文/小约翰

我以前根本不是无神论，而是太害怕上帝，害怕他惩罚我的罪，借着良心知道上帝的圣洁和自己的罪污，所以不敢相信，不敢前来。但是，爱里没有惧怕，爱既完全就把惧怕除去了（参约翰一书4:18）。不必再装成日本影星高仓健刚冷之状；孩子回到父身边，本就“如鱼在水，冷暖自知”般自然。日记中我写着：“我的信仰上起了几乎翻天覆地的变化。”从拒绝到领受，从漂流到回归，我回家了。

76> 信仰之争

——关于创造论与进化论的一些思考 文/里程

很多人以为，达尔文的进化论能如此迅速地风靡全世界，想必在学术上有独到之处，有充分的科学依据。这种疑惑是源于一种误解，以为进化论和创造论之争是学术之争，以为是科学上的新发现才使人们由创造论转向进化论的。其实，进化论与创造论之争不是学术之争，而是哲学、信仰、世界观之争。



90> 基督教与近代科学的发展 文/庄祖鲲

十七世纪的英国是近代科学发展的温床，这是公认的事实。但是，究竟是什么力量促使英国在短短的一两百年之内，科学发展突飞猛进，远超过欧洲其他国家，却是历史学家争论不已的问题。马克思认为社会及经济因素是主要原因，科学家们则强调数学及实验方法的重要性。近代有越来越多的历史学家认为基督教的思想才是幕后最大的功臣。

96> 信仰问题解答 文/唐崇荣

信仰也是如此，明白基督教一切的道理之后才信，那是不可能的，但是抓到信仰的重心的时候，我就接受基督，这就是基督与我的关系的起点，以后再从这个起点进到更丰盛的生命。

103> 迷信与信心

朋友！耶稣是真实可信的，这绝不是迷信；因为不是人们意识里的，也不是人们感觉和概念里的，更不是人们脑海里的幻想，有这许多客观的事实使我们不能不信他。他为什么来到世界要人相信他呢？这是关系人们的永生和永死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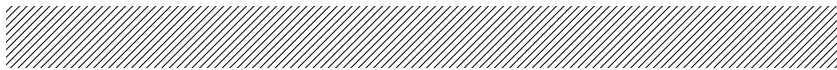
105> 圣经，是什么？ 编写/孙鹏飞

圣经是最伟大的叙事，是神自己的叙事！圣经并不自称是人寻找神的另一个故事而已。圣经是神的叙事，其中记载了神如何寻找我们的历史！基本上来说，这个历史分为四个部分：神的创造、人类的堕落、神的救赎和最终的结局。

生命篇

115> 从人永恒的结局看灵魂的价值 文/唐崇荣

所有的宗教都是论善论恶，惟有耶稣基督到世界上来不是专做这个，他做了超过宗教的工作，是生死之间的工作。我今天也不与你讨论善恶，而要和你讨论生与死的问题。



125> **从此，有信有望有爱** 文/郭易君

真正让我崩溃，让我不得不承认这位神真的厉害，让我放下所有自己的尊严跪在他面前的，是基督的爱。我发现耶稣基督在十字架钉死不是一个传说，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钉死乃是实实在在发生在你我生命中。

133> **你的笑颜灿烂如故——忆女儿杭杭** 文/沈逸珊

若是凭借我们的本能，在面对死亡侵逼、胁迫的关头，有谁能够从容自若，甚至随时拥有阳光般的笑容呢？杭杭之所以能够挣脱死权的辖制，超越对人世的耽恋，不正是因为她清楚，自己是“蒙召属耶稣基督的人”（参罗马书1:6），若离开这个尘世，并非出生入死，反而是出死入生吗？

141> **基督已经从死里复活**

142> **生命的困境与释放（外一篇）** 文/漫波

真的希望这位师傅可以认识神，他内心的负罪感、迷惑、孤独和煎熬，没有人的语言可以帮助他解脱，唯有认识主耶稣，主的话语才能够使他得到释放。

159> **怎样祷告？**

有许多要相信主耶稣的人，都知道信主耶稣的人常祷告；可是自己想要祷告，又不知道怎样开始。今将圣经中所指示人当怎样祷告写出一点，使一切要相信主耶稣而还未曾开口向神祷告的人，可以明白如何到神面前来祷告。

封三 **马槽与帝国**

封底 **福音真义**

免费赠阅，请勿用于营利目的。

永生的门

文 / 宁子

真有永生么？

你迟疑地问我，你的目光在你的犹豫中写着答案。

你想知道什么呢？

若你的心不肯在宁静中倾听轻轻的叩门，若你的思想不肯在你一切愿望的深处探寻那隐藏的饥渴，若你的生命在对死亡的抗拒中发现它潜伏的惊惧，若你的灵魂不肯在世界的浮光中回眸一瞥永恒，我能告诉你什么呢？

我若说永生是一条流动的河，从永远到永远，你会说那河堤在哪儿呢？我怎么向你解释无限中的潺流？我怎么向你描绘永生流经我生命堤岸时那清澈宁静中的辽远呢？

当然，我的河堤容纳不下永生的流域，就像田垄容纳不下大地，可是，田垄比天空更了解大地的真实，因为它就在大地之中，并且与大地一同呼吸。

我的河堤是狭窄的，但我不拒绝永生通过。于是，我的狭窄就容纳于永生

的辽阔之中。我不能度量它的广袤，但我可以感受它的脉搏，我不能解释它，但我相信它；因为我在它里面，它也在我里面；但不是我握持着它，乃是它握持着我。有一天，它的浩瀚会把我这狭窄的河堤冲没。那时候，在我和它之间再也没有狭窄的阻隔。于是，我就可以无碍地融入永生的长河，呼吸它、浏览它、自由地在它里面畅游……

那时候，我可以比今天更详尽地描绘永生。可是，你会相信么？

若你的心不肯在宁静中倾听轻轻的叩门，你的理性永远有理由要求证明，可是，若你拒绝睁开眼睛，我怎么向你证明色彩？若你拒绝张开耳朵，我怎么向你证明音乐？若你拒绝敞开心灵，我怎么向你证明永生呢？

你说，那就让它向我显明吧！

它已经向你显明。

在晓光中它向你显明它的灿烂，在正午的风中它向你显明它的辽阔，在黄昏的暮霭中它向你显明它的庄严，在静夜的星空中它向你显明它的永恒。不单如此，它还坦然地推开你的窗扉，它的沁香弥漫在你的后院，并且，在宁静的早晨它让知更鸟向你显明它的仁慈，它还让草尖上的每一颗露珠向你显明它的细致、它的公平和它慷慨的临在。

可是，你的眼睛拒绝它！

于是，它在你一切愿望的深处呼唤你；它在你生命经过的每一条街陌迎候你；你却擦肩而过，你太忙，你匆匆追赶太多的愿望，却单单错过了它。于是，它在你深心中叩门，它在你深梦中叹息。

可是，你的耳朵拒绝了它！

它不得不以死亡的钟声惊扰你的梦乡，它让你在有限中畏惧有限的终点，

它迫使你思索，它引导你呼求。

可是，你的骄傲拒绝了它！

最后，它让你灵魂在世界的浮光中漂流，它让你的心焦躁不宁。但同时它也把永生的火点燃在宁静中，那儿有一条窄路，窄路的尽头有扇窄门，它等待你，它呼唤你回头。

可是，你的罪愆却拒绝了它！

真有永生么？

你迟疑地问我，你的目光在你的犹豫中写着答案。

为什么还要求证呢？

它在门口，它在叩门。

不要让理性和罪愆阻拦你的脚步。去开门罢，它不陌生，你的心和灵魂都知道它！

作者 1956 年生于南京，1982 年毕业于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1989 年赴美，2002 年创办《蔚蓝色》文艺季刊，任社长和主编至今，主要作品有散文、报告文学、诗歌、文学评论，已出版散文集《心之乡旅》《灵魂的高度》和报告文学《寻梦者》。

本文转载自《海外校园》杂志(<http://www.oc.org/>)，第 30 期。

道路篇

将生命的道路指示我

神啊，求你保佑我，
因为我投靠你。
我的心哪，你曾对耶和华说：“你是我的主，
我的好处不在你以外。”

论到世上的圣民，他们又美又善，是我最喜悦的。
以别神代替耶和华的，他们的愁苦必加增；
他们所浇奠的血我不献上；
我嘴唇也不提别神的名号。

耶和华是我的产业，
是我杯中的分；
我所得的，你为我持守。
用绳量给我的地界，坐落在佳美之处；
我的产业实在美好。
我必称颂那指教我的耶和华，
我的心肠在夜间也警戒我。
我将耶和华常摆在我面前，
因他在我右边，我便不至摇动。

因此，我的心欢喜，我的灵快乐，
我的肉身也要安然居住。
因为你必不将我的灵魂撇在阴间，
也不叫你的圣者见朽坏。

你必将生命的道路指示我。
在你面前有满足的喜乐，
在你右手中有永远的福乐。†

他把我引到平安的路上

文 / 欧阳锦林

2008年10月26日，我受洗成为基督徒。以前，我一方面崇尚并努力实践个人奋斗之道，另一方面也致力于自我道德修身养性，以期做一个德才兼备的君子。同时，我也在不断地认真寻求真正的智慧和永恒的真理。结果到了所谓最荣耀的中国最高学府读书，成了许多穷苦孩子的“榜样”的时候，我却逐渐发现自己灵魂的污秽不堪、内在生命的黑暗枯竭和人生的毫无盼望。而就在这绝望的尽头，却与神真实地相遇，接受了神所赐的新生命，从此，人生开始完全不同……

狼吼

我出生在一个贫穷的山村，上面有三个姐姐和一个奶奶。父亲去世之后，母亲耕田耙地，洗衣做饭，同时干着男人和女人的活，只身承担家庭重担；大姐在初中毕业后顶替父亲在小学做民办教师，以微薄的工资供我和三姐读初中；二姐开始在家和母亲一起种田，后去广东打工，省吃俭用供我读完高中；三姐为了让我读高中上大学而放弃了自己念高中的机会，也出去打工。我懂事比较早，高考很顺利，分数很高。报考却很失败，我没有被重点大学录取上。那时的心情如今还记忆犹新，仿佛天要塌下来一般。可

在绝望中，却意外地被第二批本科北京工商大学录取。

入大学不久，我遇到诸多的困境：没有钱吃饭；没有摸过电脑却学的是计算机专业；不会说普通话，被人叫外号取笑；公众表达能力极差，作息时间不习惯……在中秋节的晚上，我想及母亲的艰辛，便汗流浹背，辗转难眠。于是到宿舍楼厕所的窗口，面对天空圆月，既有游子思乡之情，更是对生活绝望到底，于是仰天长啸，第二天被人传为狼吼，还吓走正在如厕的同学。

就在被生活所困，内心沮丧悲观之际，我在宿舍接到一个电话，找我的室友，但宿舍只有我。不知为何，我和这位阿姨聊了起来。我一直倾诉，她竟然一直倾听达几个小时，以至于把她的电话卡用完了。电话的大部分内容都忘记了，只记得她最后说我的普通话讲得很好，我以后会有出息，并且说她也曾经历过这样的苦楚，但后来找到了唯一的真理，就是耶稣。我那时没有听过耶稣，她也没有和我细讲福音。但因这个电话，我获得了极大的鼓励。后来，我才知道，她是从美国打过来的，并且，她是基督徒。

从此，种子在我心中种下，虽然没有很快发芽，但也没有被夺去。透过这个电话、这颗种子，我相信是上帝在工作——我开始寻找勤工俭学的机会，在食堂收餐桌盘子，换来午餐和晚餐；我苦练普通话，并抓住任何公众场合发言的机会；开始努力学习计算机；后来开始在专业上领先，成了校优秀毕业生。

就在这样仿佛是靠个人的奋斗与成长中，我念完了大学。那时我并不晓得这和上帝有什么关系。后来读到“神在他的圣所作孤儿的父，作寡妇的伸冤者”（诗篇 68:5），又说“我的肺腑是你所造的。我在母腹中，你已覆庇我”（诗篇 139:13），才深深明白神一直在照顾我们这对孤儿寡母，把我们引向他平安的路上。

流浪之子

大学毕业后，我决定再次报考北大研究生。因为第一次考研失败，就像一个没人要的流浪汉，却依然固执地在寻找属于自己的家园。北京大学——这个心中的梦想，会是我的家吗？

在一个朋友帮助下，我暂时住在一个小黑屋里。那时我喜欢了两年多的女孩子还是一直不喜欢我，自己不知如何开始复习，学习状态非常差。晚上经常做一个梦，就是梦见有大的石头压得自己喘不过气来。醒来之后想及母亲和家人，便汗流浹背。

就这个时候，我却收到了四年前那位阿姨——这四年我都没有联系过她——送来的一个礼物：圣经。晚上，我读着圣经睡觉，便觉有力量，有平安。尤其是读到“不要忧虑”的章节：

不要为生命忧虑吃什么，喝什么，为身体忧虑穿什么。生命不胜于饮食吗？身体不胜于衣裳吗？你们看那天上的飞鸟，也不种，也不收，也不积蓄在仓里，你们的天父尚且养活它。你们不比飞鸟贵重得多吗？你们哪一个能用思虑使寿数多加一刻呢？（马太福音 6:25-27）

我特别感动，也受了很多鼓励。那时，自己还不认识神，对于后面的经文“你们要先求他的国和他的义，这些东西都要加给你们了”（马太福音 6:33）就不知所云。因为我只是把圣经当成一般的智慧哲理的书来读。

有一天，我遇到一个基督徒，他暂住在我们宿舍，我们竟然开始了通宵达旦的长谈。那时我坚持相信，我在走一条更为自由的大路。我虽然很羡慕他们有圣经可以依从，这样可以轻松许多，但偏见却高傲地认为他们被神管住了，很可怜，很不自由。而我却可以徜徉在各个宗教、各种学说之中，去寻找其中的永恒的真理和智慧。

但室友却让我看到一个真实的基督徒。他的生命那样的不同，是那样的干净圣洁。我自认为自己是一个比较正派的君子，可在他面前，我却看到自己和周围的人的污秽。比如看色情录影带，我觉得自己算是看得少的，可是还是看过，并且每次都有强烈的罪恶感。下定决心下一次不这样，却毫无作用，一次比一次陷得更深。并且当我看到别人也在看的时候，就更高兴。正如罗马书 1:32 所说：“他们虽知道神判定行这样事的人是当死的，然而他们不但自己去行，还喜欢别人去行。”可是当我们举止轻浮、淫词俏语之时，这位朋友却真正的洁身自好，让我惊讶。

那时，我确信这宇宙中存在一股神奇的力量，否则为什么会有生、有死，有善、有恶，有良心、有道德？又有对死亡之恐惧，对永恒之盼望呢？但从大学，到复习考研，我一直在忙碌，无暇安静下来去寻求。不过我始终认为这些是极重要的问题，并且好奇为什么这么多人对此毫无兴趣呢？

在研究生考试上午考完数学的时候，我跌入到绝望的谷底，因为我自己以为是擅长的数学却考得极其糟糕，根本没有一点心情参加下午的专业课考试。可那时，就是我认为的这种神奇的力量让我异常地平静下来，在中午休息的不长时间内，我又安静地把专业课本翻了一遍。人生当中唯一的一次，在考试之前看过的知识点，考试的时候考到了，而且不止一题。

我甚至学会了祷告和向上帝祈求（我此时把那个超自然的力量称为上帝）。然而，每一次在事前我说“上帝啊，如果你成就了这件事，我就信你”，但在事后却“忘记”。比如第一次和女友吵架之后求和好，复试的时候求通过，复习的地方求更合适的住处……然而每次在上帝成就了之后，我总还是将之归于“个人奋斗”、“自然规律”或“命运垂青”，完全不相信是上帝所为。后来才知道耶稣复活后，他的一个门徒多马看到后仍然不相信，以至于要亲自摸一摸耶稣的钉痕和伤口，耶稣让他摸，确信后他才呼叫说“我的主、我的神”（参约翰福音 20:24-29）。可耶稣此时对多疑的多马说：“你

因看见了我才信；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总之，我看到了神迹，却依然不信。

所以，以后当我和别人分享福音，别人说“如果有上帝，就显现给我看，或者做一件神迹让我看啊”之时，我有充分的实际经历告诉他，即便上帝亲自向你显现，你也可能不相信。即便相信，也是短暂的、浅浮的，需要重新栽培在真理之上。

总之，我仍然叛逆，依然在依靠自己的力量寻找心中永恒的价值，以为那就是上帝。并且，我对于基督教的偏见，对于国家和百姓的责任感，对于个人奋斗与自我救赎，对于道家儒家佛家思想的崇拜，和大部分的“有理想的”中国人一样，甚至比许多人还强烈。

寻找天家

这种强烈的骄傲、无知的叛逆以及瞎眼的偏见在进入北大读研后达到顶峰。

然而，不可预见的是，我和班里唯一的基督徒男生成了室友，更不可预料的是就在人生最“荣耀”的时候，我却跌入困惑和绝望的谷底；而最不可预料的是，在绝望的尽头，我和上帝相遇了。

我发现身边的人很优秀，发现自己找不到人生的方向与意义。难道我要在这样永不止息的比较争竞中度过一生吗？北大硕士研究生又有什么了不起，不是一样要毕业，要找工作？即便以后做了老板，或者做了富翁或大官，又如何呢？这一切短暂的荣耀面对必经的死亡又有什么意义呢？

那时，我不仅对个人奋斗式的人生失去了盼望，也发现自己灵魂之污秽，完全丧失在罪恶之中。我发现自己虚假、伪善、软弱、胆小、妒忌、敏感、

贪婪、偷窃、放荡、淫秽、自夸、撒谎、忧虑、无安全感、无亲情、无爱心、无怜悯……样样都有。外表上我是谦谦君子，内心却污秽不堪；外表上追求自由开放，灵魂却是罪恶的奴役，陷入到罪恶中不能自拔。

我尝试过用道德修养来去掉这些罪恶，用各样的规条限制自己，并想让每个人都看到自己道德之高尚，好在这儿得一些安慰。我初中就开始刻苦己身，努力洁身自好，并通读背诵论语，每日“三省吾身”，也努力孝敬师长，团结同学，对人有礼貌……可是，越是这样，就越是苦。我一方面活在别人、世界和自己给自己加之的期望压力当中，想让所有的人满意。一方面又面对自己无法改变之罪恶，尤其对于虚伪和淫秽之事，屡次定意改之，却无能为力。结果行得好一些，就更加自以为义，行得不好就假冒伪善；总之都是心浮气躁，好高骛远，患得患失。就像不下雨的云彩，随风飘荡，流浪无依；又像不结果子的树，外强中干，没有根系。

那时我发现，问题的根源只有一个：“把自己看得太重，以自己为中心”。因为把自己看得太重，所以才会在别人不肯定你时发怒；才会虚伪、虚荣地表现自己；才会妒忌别人的优秀；才会贪婪不属于自己的东西；才会感到孤独没有安全感；才需要证明自己；才需要不断忙碌向上爬却永无尽头。

可是面对这个问题，我自己无法解决。于是我开始努力读许多的人文哲学、佛学道学的书，但到最后，我发现这些最多能描述问题，却无法改变我的心。因为“我”就是问题的本源，是罪恶的中心，这就如同我拔着自己的头发无法出泥坑一样。除非有一个比我大的外来的力量把我拉出泥坑，又用清水将我洗净；除非那个创造我灵魂的上帝，亲自帮我换一个清洁的心，并不断地保守和清洗。

所以，现在如果有人说：哲学可以代替神的救赎，文化可以洗净人的灵魂，知识可以使人脱离罪恶，我不相信。因为哲学确实可以让人得智慧，但得

不到生命；文化可以带来道德规条，但无法清洁灵魂，生出真爱；知识可以改变“命运”（就是世上短暂的“好处”），但无法让我脱离罪恶，也无法给灵魂以安息之处所。

除了人生的毫无盼望和灵魂的污秽之外，我还发现自己生命的干枯与黑暗，尤其是和我的室友丰盛自由的生命比较起来，我觉得生命中好像除了学习、谋生、读书、锻炼身体之外，就没有别的了。我也想去好好享受，去看部电影，去欣赏一下大自然，可是每次这样做的时候，心里又不安，觉得在浪费时间，又没有什么收获！我也想去帮助别人，却行善也想让别人看见，好得些安慰和荣耀。总之无论做什么，总会忍不住算计一下。这功利主义，既讨厌，又无法也无力摆脱。

我又试图学习享乐主义，逍遥快乐，可是越是这样做，罪疚感和虚无感就越强烈。尤其想到曾经的贫困、父亲的眼神和母亲的操劳时，便不敢再这样放纵下去了。

所以，以后每当别人用同样的办法，或享乐，或对罪恶麻木，或逃避，或禁欲来对抗罪恶和生命的空虚枯竭之时，我就很心痛，因为我知道，这不仅无益，且是内心深处极其痛苦绝望的事。

在尝遍了多种方式都无法自救之后，终于有一天，现在不太记得因为什么具体原因，或许是那颗种在心里的基督的种子要发芽了，又或许是基督徒真实生命的显现，我就如同“浪子回头”（参路加福音 15:11-32）中的小儿子一样，就醒悟过来，去寻找回家的路。

于是，我给我的室友发短信说：“我想认真考察并认识一下基督教信仰，因为无论如何，这是一个很重要的问题，他关乎我的生命和灵魂。”室友特别开心，晚上，他说：“欧阳，其实我为你的信主祷告了许久，也请求

教会很多人为你代祷。”我听后特别感动，心想：“我天天和你辩论、攻击基督教，你竟然还为我祷告……”

浪子回头

我从理性上开始动摇或者说突破，就是从《游子吟》开始的。

《游子吟》我以前看了一部分，但没有看完，如今重新拿出来阅读，却对我产生了极大的影响。我发现以前“自然而然”地认为“世界上根本不可能有神，都是‘自然’或‘偶然’产生的”“人是由猴子变来的，人只是‘高级’的动物”等论断是多么的可笑，至少是幼稚的。也发现圣经的可信性远远超越了世界上所有其他的书，如果圣经都不可信的话，那世界上没有多少东西值得相信了。

后来又读到康德的话：“世界上只有两件事情让我感到惊奇，一件是当我抬头仰望星空的时候，我为星空的浩瀚和闪耀感到惊奇；另一个让我感到惊奇的是，当我低头省察自己内心的时候，我发现自己竟然有一颗良心。”我细细思考，我相信人的良心或灵魂绝对不是来源于物质，也和肉体截然不同。因为我可以真实地感受到：我在身体疲惫的时候，灵魂却可以很充实愉悦。而身体在欢娱的时候，灵魂却可以很空虚堕落。在做了一件坏事之后，即便别人不知道的，即便自己不愿意记住，良心却会提醒，也会不安。

此时，我每天晚上开始坚持读圣经，然后睡觉。不知为何，这样的睡眠特别安稳香甜。

我读到圣经的话：“自从造天地以来，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藉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罗马书 1:20）我开始发现了自己的渺小，也看到了造物主的伟大和真实。开始相信，如

果没有一个伟大的创造者来设计和维护这个世界，实在是无法想象的。正如一栋结构精美的大厦，给足够的材料、足够的时间和起初毫无计划“偶然”的原动，经由随机的“碰撞”“风化”，能构成这栋大厦吗？我不相信，我更确信这栋大厦是由一个设计师设计，由一群工程师和工人精心合作而成。而对于比大厦精妙何止亿万倍之宇宙与生命，又如何呢？我相信有一个创造者创造了一切，包括我的理性和灵魂。并且这个创造者，绝非是我能靠着被他所创造的理性所能完全想象的，他是存在着的、有智慧的、大能者上帝，除非他亲自启示他自己，否则我对上帝将一无所知。而最大的启示正是圣经和耶稣啊，我能如此轻视甚至无视吗？

然而，这只是理性上的，我在感情上意志上彻底被耶稣基督征服，是在我看纪录片《十字架》的时候。我被里面的画面所震撼、所感动：一群贫穷的农民，带着许多收养来的残疾儿童，有瞎眼的，有瘸腿的，还被逼得到处搬家流浪……虽然经常流泪祷告，脸上却挂着无法掩藏的笑容；虽然眼瞎身体疲惫，却可以唱出最动听的歌声。在那笑容与歌声所透露出来的感恩、喜悦、爱和平安，是我从来没有享受过的。而我，一个所谓的北大才子，一个靠奋斗赢得荣耀的榜样，一个社会精英知识分子，一个别人眼中的好人，一个追求道德高尚的君子，一个把泪水往肚子里咽，其实是想哭也哭不出来的“坚强”的人，却陷入生命绝望、无助与黑暗，无法自拔。

这是什么事呢？这种神奇的力量来自于哪里呢？难道是金钱吗？是权位吗？是年轻吗？是知识吗？是坚强之意志、个人之奋斗、道德之修养吗？绝对不是的，因为这些我虽然不多，但都比他们多。那到底是一种什么样的力量呢？后来我才知道，这是十字架的力量，是神的爱的力量，是新生生命自然流露的力量。

影片快结束时，我已不知不觉泪流满面。影片的最后有一个邀请，说如果你有一些感动，那一定是来自圣灵的感动。如果你愿意，就邀请你来做一个

个祷告。我就跟着做了我的第一个用心灵和诚实进行的祷告。如今我还记得这个祷告：“天父上帝，我感谢你；感谢你赐给我阳光雨露；感谢你赐给我生命气息；感谢你赐给我耶稣基督，为了救我死在十字架上；今天我来到你的面前承认我是一个罪人，我祈求你的赦免；我要一生一世信靠你，愿你的恩典伴随着我和我的一家，祷告是奉耶稣基督的名。阿们。”

在我做了这个祷告之后，真实的改变就开始在里面发生。我发现天原来是这样的蓝，并且这样的蓝天不是自然就有的，乃是出于一位爱我的上帝所造。我发现树是这样的绿，这样可爱，并且这绿树是爱我的上帝创造给人类让他们管理的，这让我从心里就涌出生命的喜乐。

但那时，我还没有深刻体认到自己的罪，还不知道神为我的罪做了什么。几天后，我在食堂巧遇一位正在饭前祷告的基督徒，她把我带到了教会，从此我就没有再离开过。在某次讲道中，我听到传道人传讲耶稣的话：“我看你们就如同看见没有牧人的羊一样”（参马太福音 9:36）。我内心就回答说：“我就是那只迷失的羔羊。”又听到耶稣说：“我来是要寻找失丧的人，并且我要舍命，做多人的赎价”（参马太福音 18:11，20:28；马可福音 10:45；路加福音 19:10）。我的心就像针在扎，我真正地看到自己极深的罪：就是不认那创造我的天父！还自以为义！自以为自己是世界的中心！

耶稣却在我是罪人的时候就为我死了，我看到耶稣在十字架上的苦难和复活，这一切竟然都是为我这个罪人。于是我痛苦流泪，第一次在公共场合开声祷告说：“主啊，我是一个罪人，感谢你为了我的缘故死在十字架上，救我脱离罪恶和死亡的辖制，并赐给我这新的生命。奉主耶稣基督的名。阿们。”

没有品尝过罪得赦免的人，或许很难明白这其中的喜乐。我拿什么作比呢？好比压在孙悟空身上 500 年的大山被挪去，好比《项链》中小公务员的妻

子玛蒂尔德所欠的债一夜之间被还清。那种释放和甘甜，实在无法用言语来形容。后来，我听到一位弟兄说：“我们最大的重担不是贫穷，不是苦难，不是任何别的外在的东西，而是罪！我们最大的需要不是名声，不是权力，不是任何别的地上之物，乃是罪得赦免”，我深以为然！

书写新生

诚实地说，我没有亲眼见过神。在我做这些祷告的时候，除了甘甜释放之外，没有什么特别奇异的“超自然”的感觉。但我却无比确信真实的上帝给了我新的生命。而这个生命改变，不是我所可以做到的，乃是神做的，是一个实实在在的神迹。正如特蕾莎修女说的“我是上帝手中的一支铅笔”，提笔写字的是上帝。我在此分享几件，盼望你在其中看到的不是我的作为，乃是神的作为。

我是一个乙肝病毒携带者，从高中起，我就开始经历因乙肝带来的恐惧和苦难。高考前知道自己有乙肝，妈妈为此痛哭说不如让她死来换我的健康；高考找人代替体检；不敢抱小孩，不敢和人一起吃饭；入大学前只身去南昌治病迷路被骗；大学入学体检不敢告诉别人，最后以卑劣的方式欺骗；不敢告诉任何一个朋友，包括最知心的朋友；不敢面对女友，不敢加班过重，不敢吃牛肉、肥肉……这些“不敢”都隐藏在我内心最深处，不敢触碰。在信主以后，我才开始敢于面对这些苦难，并看到上帝透过苦难给我的祝福。那时我找到一份梦寐以求的实习工作，是北京一家研究院。可是他们对于乙肝携带者有歧视，我在经历了很久的挣扎“到底要不要找人替检”之后，我顺从了上帝，不再欺骗。在被这家研究院拒绝入职之后，我的心已经不是怨恨，乃是祝福和感恩。我也开始关心和我一样有乙肝的人，撰写关于乙肝的文章，有上万人阅读，并有许多人和我联系，上帝也借着 I 引导了 I 许多人走向他的平安之路。

我从高中就发现自己是一个多么不会表达、尤其是上台表达的人，因为我一上台就紧张，脑子一片空白。我为克服这困难，在大一大二期间几乎抓住每一个机会公众表达，结果被人善意地称为“最有个性的人”。原因是我屡屡屡战，却又屡战屡败。但在信主之后，我突然刚强起来，在一次特别重大的演讲中，靠着祷告，我做了一个畅然而激情的演讲，这块“心病”才被医治。

以前我是一个极其严肃的人，别人玩乐我没有兴趣，我想合群又无法融入，虽然我的脸上也总是微笑，但我的心总是沉重的。虽然看起来很有激情、精力充沛，却总觉得很疲惫。在信主耶稣之后，我才品尝到喜乐是最好的良药。而喜乐之源就是罪得赦免，就是主耶稣的救赎之恩典。今年1月，我和一些弟兄姊妹到了青海，到了孩子们中间，去服事他们。我完全被这喜乐所淹没，并被这喜乐所带出来的力量所牵引。这力量既是柔和的，又是刚强的；既是充满激情的，又是温柔的……其美好甘甜简直无法描述，以至于被孩子们称呼为“最可爱的欧阳老师”。

以前我是一个没有童年，没有想象力，没有美感又自卑的孩子。我一直觉得自己属于高分低能型。可是如今我开始从心里欣赏自然万物，心也开始变得柔软。我从一个不会流泪的人，变成了一个极其容易感动，也容易流泪的人。我开始欣赏音乐，放声歌唱，开始朗诵，且开始尝试表演戏剧。

当我听到“耶稣出来，见有许多的人，就怜悯他们，因为他们如同羊没有牧人一般”（马可福音 6:34），我哭了，因为我就是那样的迷失的羔羊。

当我唱《奇异恩典》唱到“前我失丧，今被寻回”，我哭了，因为我就是那个罪人，如今却被主寻回。

当我听到“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马太福音 11:28），我哭了。因为我这 20 多年来，一直劳苦担重担，被道德律法、死亡虚无、罪恶权势所捆绑，不得安息。如今我却因相信耶稣而得安息。

主耶稣说“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因为我的轭是容易的，我的担子是轻省的”（马太福音 11:29-30）。主耶稣的轭虽有十字架的痛苦，却有战胜罪恶的力量和荣耀，我跟着耶稣，虽然也会受苦，但内心却无限喜乐柔和。

以前我是一个极其虚伪的人，我活在人面前做着假冒为善的事，总是想证明自己的能力，做错了事不敢承认，做得稍好一些就骄傲自大。可如今，我明白，上帝知晓我所有的心思意念，他在我还是罪人的时候就已经接纳我了。我只要凭着爱心诚实地对人对己就好，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做错了就道歉，做得好也从心里明白这是神所成就的，老老实实地归荣耀与神。在青海支教，我做一件错事：答应了一个同学去他家住又中途变卦，结果上帝责备我，我就去和这个同学道歉并请求他们的原谅，结果我们和好胜过从前。不被罪和死亡所困，无需证明和表现自己，这是一个何等坦荡自由而美好的人生啊！

以前，我什么罪都犯过，自知灵魂充满了污秽，而对罪又无能为力。如今，我知道我的罪被主耶稣的血完全洗净，他又赐给我胜过罪的能力。当淫秽、不诚实、贪婪的念头再次起来，我奉耶稣的名斥责这魔鬼，它们就跑了。在一次访谈中，我说了一个虚高的数字，回宿舍后上帝就责备我。我就来到神面前悔改，并向对方坦诚错误，请求饶恕，重新归向神。我无限向往像耶稣那样完全圣洁的生活，而他也把这样对付罪恶、过圣洁生活的恩典赐给了我。我当竭力支取这恩典，忘记背后，努力面前，向着主耶稣——那完全圣洁的标杆直跑。

这是不是一个神迹呢？一个无兄无父的游子可以找回天家；一个劳苦担重担的忧者得到了属天的平安；一个自卑绝望的孩子可以得蒙那至高者的爱护；一个无知的无神论者愿意全身心信靠真神；一个骄傲的知识分子愿意一生服侍主并为主服侍人……

我必须承认这是一个神迹，否则我就是个撒谎者。因为一个被罪被世界捆绑的灵魂可以在真理中得享自由，一个黑暗枯竭的生命可以被最荣美丰盛的生命所充满，一个在死在虚无中绝望的渺小的人可以有永恒的盼望……

这神迹，除了那至高者上帝，还有谁能行出来呢？

作者 1985 年出生于江西省高安，2006 年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计算机系，2010 年获北京大学计算机专业硕士学位。于 2008 年蒙恩信主，现居北京，为软件工程师。

本文转载自《生命与信仰》杂志 (<http://www.smyxy.org/>)，第 20 期，原题为“生命的反转”。

叩问终极——我的信仰经历

文 / 江明峰

一、生存困境

1996 至 1997，不到半年内我连丧双亲，只得到厦门去打工，却找不到工作。我茫然看着滚滚车流、人来人往，感到自己被这个世界抛弃了。回老家吗？我无亲无靠。留下来吗？我根本无力参与都市的竞争。哥哥有他自己的生活动，我不能靠着他活着；亲戚朋友们都忙着打理自己的家；社会更不会注意我了。功利主义盛行的今天，人们忙着为自己的利益争斗，谁理会我呢？况且比我悲惨的人，中国一抓就一大把。

我问苍天：“为什么我这么痛苦？我从哪里来？要到哪里去？这世界到底有没有上帝？”如果上帝存在，那么他应该是公平、公义、善良的，他一定知道人生为什么会这么痛苦。我要去寻找神，直到找到他、明白一切真相为止。

二、追求佛教

但是神在哪里呢？哥哥有册《金刚经》，我一读，就被它吸引了。释迦牟尼在城门口，看见人抬着棺材悲痛地哭喊，他想，如果人生的结局就是死

路一条，那么人生有什么意思呢？荣华富贵又有何意义？为此，释迦牟尼抛弃王位，去流浪、去寻找真理。他经历了苦行、遍访名师，最后顿悟得道。他许愿拯救众生脱离苦海，走向圆满、光明、永恒且不再有苦难的彼岸，他把这个彼岸叫做涅槃。

这个彼岸于我太有吸引力了，我如沉溺者看见了希望，别无选择地向他所指引的方向游去。释迦牟尼认为：“人生痛苦，是因为人有很多的欲望，但色即是空，空即是色，摆脱痛苦的根本出路，在于从现世各种各样的欲望中摆脱出来。”对啊，我不就是因为满足不了欲望而痛苦吗？

释迦牟尼说：“破我执。”人对世界以及自我的执着，成了人的牢笼；要获得自由，就要破除这种执着。我非常认同这一道理。

我很自然地成为了一名佛教徒，开始吃素，诵经，并热情向人传佛教。

信佛以后，我对人生很悲观，因为一切都归于空幻。众生沉浮在名利欲望之海，你争我夺，打打杀杀，冤冤相报，何等可叹。我要把这一切的真相告诉人们，让他们放下对虚妄的执着。在我和朋友们辩论信仰问题时，一位新朋友说，如果他要找一個信仰的话，他会信基督教，因为他奶奶信基督教。我心里对基督教有一种天然的排斥甚至敌视的心理，我想洋人的宗教有什么好呢？那一定是一种很肤浅的宗教。

三、质疑佛教

当我更深入地追求佛教后，很多疑问开始跳出来：

佛说万有都是因缘而生。可是缘是什么东西呢？到底是谁在决定缘并推动缘呢？

佛说轮回。可这样不停轮回下去，人将到哪里去呢？

佛说人成佛后就脱离了轮回，可是传说很多菩萨凡心一动，又跌入了轮回之中，那这种得救岂不也是不坚定、不可靠的吗？

佛讲抛弃世俗的一切，人无馀涅槃之境。这到底是一种怎么样的状态呢？是心中空空如也，既不关心世界也不执着自我吗？这样的话，人活着又有什么意义呢？

我到寺庙去，僧人们垂眉闭目，颂读经文，他们靠着别人的施舍过清静日子，这种独立于世界的苦难之外的内心安宁，难道不是一种假象么？

佛教探求了这个世界上的苦难和虚空，但它所指明的出路我无法认同。

四、寻找上帝

我日夜思索，这个世界是从哪里来的？生命是从哪里来的？是谁设定了这种生命的密码？

我俯看绿叶，水分通过叶脉传到整片树叶，使它不会枯干，细胞按照既定的规则不断分裂长大，这一切难道是偶然的吗？

我再仰望星空，宇宙完美有序，众星按着自己的轨道运行，循环不息却不碰撞。这是为什么？

这个精细完美的世界以及生命本身都在证明着，这背后有一个更高的存在，我深信没有这种极高智慧，就不可想象有这个世界。

这想法让我感到震惊，每当夕阳西下，晚霞在天边散发绚丽光芒的时候，我总会惊叹这世界的美丽，感慨造物主的伟大智慧和荣美！

五、初入教会

在厦门，我长时间失业，每天无所事事。哥哥对基督教很感兴趣，一天晚上，哥问我：“教堂去不去？”我想反正闲着也是闲着，就跟他一起去了厦门霞溪路基督教堂。

一踏进教堂我就被吸引了，这是我从来没有过的感觉。这里安静而不喧嚣，舒适而不紧张，圣洁而不污秽，庄重而不浮躁。这里的人们笑容真诚，没有世人的虚伪诡诈、老谋深算。那一刻，我的心动了。

当天的活动结束前，牧师说：“我不知道今天这里是否还有尚未信主的朋友。圣经里有一个浪子回头的比喻，还没信主的朋友，你们知不知道你们就像圣经中说的这个浪子？当你们在外飘流，受尽一切委屈的时候，你们的天父正在天上无限爱怜地注视着你。他盼望你回家，只要你回家，他愿意饶恕你一切的过犯，并且要拿最好的衣服给你穿上，让你在他的身边享受爱和尊荣。盼望着你们都能早日认识耶稣基督，接受他做你生命的救主。”

这个晚上，我开始认识基督教。归途中，我心里带着一份从未有过的感动和温馨。此后我开始读圣经，当我读到耶稣的话语时，我被震撼了。耶稣说：

“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马太福音 4:17）

“我是世界的光。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约翰福音 8:12）

“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可以到父那里去。”（约翰福音 14:6）

这个世界上从来没有一个人像耶稣这样讲话！他的话是那样的智慧，那样的直指人心，当我悉心思考他的话时，我不得不承认他所说的每一句话都是真理，是这个罪恶世界的希望所在。

读经之外，我还阅读了海外校园杂志社出版的一些书籍，如《信仰对话录》《游子吟——永恒在召唤》等。我心中许多的疑问，藉着这些书籍慢慢地被解开，我决定信耶稣了，我开始称呼耶稣为主，并向他祷告。

六、漂泊京城

信主后很长一段时间我仍然找不到工作，但我心灵上有了力量和方向，每当夜晚聆听福音电台时，就有找到家的感觉。我的心灵终于不再漂泊。我相信神掌管着我的未来，相信他会带我脱离逆境，就像他当年带领以色列人摆脱为奴的生活，走出埃及。

2000年我哥到北京一家出版机构工作，他帮我联系到书店看库房的事，这样我也到了北京打工。

这年六月，我在北京前大营教堂受洗归主。神又施恩于我，我得到了国内著名电子商务公司的工作，工资待遇也不错。

我的生活条件开始有了改变。渐渐地，我开始骄傲了，我觉得自己能够混到今天，是因为我有智慧而且敢于冒险。我的自我开始膨胀。

好景不长，我所在的公司倒闭，我失业了。此后，我落入一种极为悲惨的光景中，半年找不到任何工作，应征月薪两百元的小店学徒工也通不过。我去街上摆书摊，可是又血本无归。我觉得自己被这个世界彻底抛弃了，我用理性已经看不见有重新爬起来的可能。我心里对上帝充满了怨恨，如果他爱我，怎么会让我落入如此地步？

七、质疑上帝

我想，或许，这个世界上根本就没有上帝，一切都不过是人的虚构。如果上帝是全善全能的，为什么他居然容忍这个世界有苦难存在？为什么历史上总是强权胜过公理，专制独裁者享受奢华，而百姓却民不聊生？上帝为何坐视不管？

我以不信的态度去读圣经，越看就越不对劲，什么红海分开，童女生子，死人复活，这对理性的人来讲是难以置信的。

再说教会里的人整天只会说感谢主！天天读经祷告，枯燥无味，毫无新意，对于像我这样个性极强，崇尚自由独立思考的人是不可能接受的。

基督教极其强调对上帝无条件的服从，这不是独裁吗？中国人受专制独裁的苦还不够深吗？何必又从外国接一个更可怕的独裁者上帝进来？

基督教教导说，这个世界都要过去，唯独遵行神旨意的永远长存，所以要爱天上的事。我觉得人活一世不就是为了轰轰烈烈做一些精彩的事给别人看吗？要我抛下这个世界实实在在的一切，去接受虚无飘渺的上帝，这对我来说太难了。如果上帝根本就不存在，而我按圣经的教导去活，那我不亏大了？

基督教讲要爱人如己，有人打你的左脸，连你的右脸也给他打，这种道理怎么行得通呢？要在这个世界上得胜，就要讲权谋、实力。圣经这种消极的不抵抗政策，岂不是让人成为任人蹂躏者吗？

基督教要人无条件的顺服上帝，把自己的主权交给上帝带领。这样，人岂不变成奴隶了吗？

八、十架仇敌

我走上了反抗上帝之路，我最看不顺眼的就是基督徒。可恨的是，我哥此时信仰基督教到了痴迷的地步，他没事就跪着祷告，还说无论如何都要做一个传道人。我看见他跪着，心里就火，一个祷告的人在我看来是死人。

不久，我莫名其妙地得了一场重病，脸色蜡黄、胸口疼痛、牙龈流血，身上的皮肤不断地出现血点。天哪！难道我得了白血病？我觉得自己朝一个无底的深渊掉下去，它像黑洞一样，将我一向追求的功名利禄、荣华富贵，连同我的肉身，连同我的灵魂，连同我反叛上帝的意志都一同被吸了进去。

那么，如果我要死了，我要到哪里去？谁能救我？我一向坚持的自我在哪里？

我想起了圣经上耶稣说过的一句话：“你们为什么称呼我‘主啊，主啊’，却不遵我的话行呢？……就像一个人在土地上盖房子，没有根基；水一冲，随即倒塌了，并且那房子坏得很大。”（路加福音 6:46-49）

耶稣的话打动了，我的所作所为可不就像一个人在沙地上盖房子吗？这种“豆腐渣”经不起考验，盖得越豪华，倒得越悲惨，徒留一场伤心而已。

在死亡面前我发现我什么都不是，虚无已经彻底把我击败。现在我要悔改，向上帝认罪！

九、认罪悔改

我决定在上帝的面前禁食三天。我说：“上帝啊！我因为骄傲悖逆，请你管教。我认识到了我实在离不开你；离开了你，我的人生什么都不是。我承认我骄傲、污秽、悖逆，得罪了你！然而，上帝啊！求你因着你的怜悯和大爱，收纳我的灵魂！”

禁食祷告的第二天下午，我到小区散步，看到路边的人活得多么自在啊！唯有我受着罪恶煎熬！这时，上帝指给我看，你看这些人很幸福吗？当我再看的时候，突然意识到拒绝悔改的人，都是上帝眼前的罪人。他们表面的平安不过是暂时的，当灾难来临的时候，可以向谁呼求呢？当死亡来临的时候，他们能抓住什么？他们能到哪里去呢？有一天这些人带着罪恶到上帝的审判台前，怎么能站立得住呢？

晚上我翻圣经，读到耶利米书：“我听见以法莲为自己悲叹说：‘你责罚我，我便受责罚，像不惯负轭的牛犊一样。求你使我回转，我便回转，因为你是耶和华我的神。我回转以后，就真正懊悔，受教以后，就拍腿叹息……’”（耶利米书 31:18-19）以法莲的哀叹正是我的哀叹！我自幼性情狂傲，就像一头不惯负轭的牛犊。然而，上帝从高天上抛下缰绳使我绊倒，又将我的罪恶显明给我看，指教我认识真理，走义路。我受教之后岂不真正懊悔、拍腿叹息呢？

接着，上帝又借着圣经对我说话。他说：“以法莲是我的爱子吗？是可喜悦的孩子吗？我每逢责备他，仍深顾念他，所以我的心肠恋慕他，我必要怜悯他。”（耶利米书 31:20）读至此，我情不自禁感叹起来：“哦！上帝！

你不再是我眼中那冷酷无情的神，你真的是又真又活的上帝，巴不得我早就认识你，顺从你的真理而活！”

自从我悔改后，我的病渐渐痊愈了，神又借着主内的姊妹给我介绍了一份新的工作。现在我的信仰和生活都走上了正轨。回首走过的日子，认识神以前我所经历的是劫难、痛苦、绝望，活像人间地狱！我在其中挣扎，毫无希望，然而庆幸的是那来自天上的大光，照在了我这黑暗死荫之地的人，使我重新看见了光明！

哦！上帝！以往我在世上度过的日子，如一艘在海上迷途飘荡的船，多受风雨，多历劫难。今天我把锚抛在你的磐石上，我要用一生奔走你所为我命定的道路，因为我知道这是一条公义和平安的道路。明天或许仍有风雨，但我知那看顾麻雀者，必定看顾我。✠

作者来自福建，现居北京。

本文转载自《海外校园》杂志(<http://www.oc.org/>), 第 75 期, 作者署名为“江风”。

神人摩西的祈祷

主啊，你世代代作我们的居所。
 诸山未曾生出，
 地与世界你未曾造成，
 从亘古到永远，你是神！

你使人归于尘土，说：
 “你们世人要归回。”
 在你看来，千年如已过的昨日，
 又如夜间的一更。

你叫他们如水冲去，
 他们如睡一觉。
 早晨他们如生长的草，
 早晨发芽生长，
 晚上割下枯干。

我们因你的怒气而消灭，
 因你的忿怒而惊惶。
 你将我们的罪孽摆在你面前，
 将我们的隐恶摆在你面光之中。
 我们经过的日子都在你震怒之下；

我们度尽的年岁好像一声叹息。
 我们一生的年日是七十岁，
 若是强壮可到八十岁；
 但其中所矜夸的不过是劳苦愁烦，
 转眼成空，我们便如飞而去。

谁晓得你怒气的权势？
 谁按着你该受的敬畏晓得你的忿怒呢？
 求你指教我们怎样数算自己的日子，
 好叫我们得着智慧的心。

耶和华啊，我们要等到几时呢？
 求你转回，为你的仆人后悔。
 求你使我们早早饱得你的慈爱，
 好叫我们一生一世欢呼喜乐。
 求你照着你使我们受苦的日子
 和我们遭难的年岁，叫我们喜乐。
 愿你的作为向你仆人显现；
 愿你的荣耀向他们子孙显明。
 愿主我们神的荣美，归于我们身上。
 愿你坚立我们手所作的工；
 我们手所作的工，愿你坚立。 4

——圣经·诗篇第 90 篇

永恒的居所

文 / 巴文克 译 / 赵中辉

人之至善就是上帝，仅靠物质世界不能满足人^{〔1〕}

上帝，唯独上帝，才是人之至善。

在一般的意义上，我们可以说，上帝乃是他一切所造之物的至善。因为上帝是万物的创造者与维护者，是万物之本、生命之源，是一切美善的根基。一切受造物每时每刻的生存皆本于他，他是独一、永恒、无所不在的。

但至善的观念往往包含一个想法，即受造者本身承认并享有这份良善。当然，无生命、非理性的受造物并非如此。无生命的受造物只是存在而已，毫无生命的原则。其他受造物，如植物，它们本身虽有生命原则，但却无任何知觉。动物虽然感到自己的存在，对生命有某种意识，然而这种知觉只限于可见的、外在的感官。它们的知觉是属肉体的，而非属天的；它们的知觉是实际的、愉悦的、有用的，对于真实的、良善的、美丽的，却毫

〔1〕 全书这一级标题均为译者所加。——中文出版原注

无所知；它们有一种感官上的知觉与欲望，因此它们可以得到肉体上的满足，但却无法了解属灵的事。

至于人，情形则完全不同。人从起初就是按照上帝的形像和样式造的，这种由上帝而来的根源并属上帝的关系，永远都不能被消除、被毁坏。虽然人因为犯罪的缘故，失掉了上帝形像中的知识、仁义、圣洁等荣耀的属性，但在他里面仍有受造时被赋予的上帝形像的“一点点残存部分”。而仅存的这一点，就足以指出他现在的罪责，也足以证明他从前受造的荣光，并继续不断地提醒他上帝的呼召和他属天的命运。

人的全部所思所行、人的全部生命与行为，都清楚地表明，他是一个不能满足于物质世界的受造物。人虽然生活在物质世界里，但他能超越这个世界的范畴，进入超自然的境界。人的脚虽然坚实地站在地上，但是他却抬起头来，目视上方。人认识肉眼可见的、短暂的事物，也感知到肉眼看不见的、永恒的事物。他有属世的、属肉体的、暂时的欲望，但也盼望属天的、属灵的、永恒的福气。

人有肉体上的感觉与意识，动物也有。但是，人被赋予了一种悟性与理性，这使他能够思想，能够提升自己脱离感官的图像世界，进入无形的思想世界，进入永恒理念的王国。人的思想与认识虽然受限于他的头脑，但其本质完全是属灵的活动，远超于眼所能见、手所能摸的事物。有鉴于此，人就与看不见、摸不到的世界建立了联系。并且，这世界是真实的，拥有比有形世界更根本的实在性。人真正追求的不是可触摸的现实，而是属灵的真理，是独一的、永恒的、永不磨灭的真理。人的悟性只能在这绝对神圣的真理里找到安息。

人与动物一样，也有肉体上的欲望，需要饮食，需要阳光、空气，需要工作、休息。为了物质上的生存，人必须依赖这个世界。但在此之上，人还被赋予一种意志，在理性与良心的指引下，去寻找其他更高的良善。令人喜悦和有用的事物，在恰当的时候和地位上固然有价值，但不能使人满足；人需要并寻求的良善，并非因环境而成为良善，而是它本为善，依靠善，

归于善，是永不改变的、属灵的、永恒的良善。人的意志只能在这至高的、绝对的、神圣的良善中找到安息。

根据圣经的教导，人的理性与意志都植根于人心。关于人心，箴言的作者说，必须特别保守，因为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发出（箴言 4:23）。正像从生物学方面来说，人的心是血液循环的根源与推动力一样，就属灵与道德意义而言，人的心是高尚生活的根源，是人自我意识的所在，是人与上帝建立关系、遵守上帝律法的源头。简而言之，心是人全部灵性与道德性的根源。因此，人一切理性的、意志的生活都是由心开始，并受心的控制。

我们从传道书 3:11 得知，上帝造万物，各按其时成为美好，就是让万物按照该发生的时候发生，也就是上帝想要它们发生的时候发生。所以人类的全部历史、人类历史的每一部分，都与上帝的旨意相符，都彰显出上帝旨意的荣耀。上帝将人放在世界的整体当中，并在人心中定下时间，以致人不能从外在的、可见的现象里得享安息，而是要寻求和明白上帝在自然与历史的暂时行程中永恒的意念。

这种对永恒的渴慕是上帝安置在人心中。它发源自人的心灵深处，是人性的核心，也是一个不争事实的原因：世界上的一切都不能使人满足。人是一个属肉体的、属世的、有限的与必朽的存在，然而人也是一个被永恒所吸引，并命定要追求永恒的存在。人要是得到了妻子、儿女、房屋、田产、财宝与一切的产业，甚至全世界，却丢掉了生命，又有什么益处呢（马太福音 16:26）？因为全世界也抵不上一个人的价值。没有一个人富得足以赎回他弟兄的生命，或给上帝一个赎价；因为生命的价值是任何受造之人都无法企及的（诗篇 49:7-9）。

科学、哲学、艺术、道德都不是满足人的至善

实际上，许多人在只涉及肉体的享乐与属世的财宝时，完全赞同这类东西既不能满足人，也与人高贵的命运不符的观点，然而当科学、艺术、文化以及为真善美服务、为他人而活、为人性服务的志向等所谓理想的价值进

入人心中的时候，人的判断就大相径庭了。但是，这一切事情都属于这个世界，而圣经上说，这世界和其上的一切欲望都要过去（约翰一书 2:17）。

科学、知识、学问的确都是美好的恩赐，都是众光之父赐给我们的，因此都应当高度赞扬。

当保罗称这世界的智慧被上帝看做愚拙时（哥林多前书 3:19），当他在别处警告人提防哲学时（歌罗西书 2:8），他所表达的意思：虚假的、凭空想象出来的、不承认普遍启示与特殊启示中上帝智慧的智慧（哥林多前书 1:21），在一切的思念上都成为虚妄（罗马书 1:21）。但在别的地方，保罗与圣经都非常强调知识与智慧的重要性。事实必得如此。因为整本圣经都坚称，唯独上帝拥有智慧，上帝对自己与万物都有全备的知识，他凭智慧建立了世界，他使教会认识他诸般的丰盛；他所积蓄的一切智慧都藏在基督里；圣灵就是智慧的灵，得知上帝百般的智慧和知识（箴言 3:19；罗马书 11:33；哥林多前书 2:10；以弗所书 3:10；歌罗西书 2:3）。一本产生上述思想的书，不可能贬低知识，也不可能藐视哲学。相反，智慧强如财富，一切令人羡慕的都无法与智慧相比（箴言 3:14-15）^[2]。智慧是从上帝而来的恩赐，上帝乃是大有智慧的（箴言 2:6；撒母耳记上 2:3）。

但圣经所要求的知识，是以敬畏耶和華為开端的知识（箴言 1:7）。当知识与这个原则不符时，它可能在虚假的幌子下仍被冠以知识之名，但却会逐渐退化为属世的智慧，被上帝看做愚拙。任何科学、哲学或知识，若以为它本身可以自立自足，将上帝从其前设中排除，它就走向了反面，并使得凡靠赖这种知识的人也坠入虚幻。

这一点很容易明了。因为，第一，科学或哲学本身总有其特别之处，仅仅为少数人所有。而这些少数人即使穷毕生精力来学习知识，也只能涉猎极少部分，对其余部分，仍然是门外汉。因此，无论知识能给予怎样的满足，由于这种特殊与有限性，它永远也不能满足一般人深层的需要，因为这需要是人受造时被安置在每个人里面的。

[2] 英文经文索引似有误，现根据中文和合本圣经修订索引。——译者注

第二，无论何时，经历衰败之后的哲学在进入一个复兴阶段时，总以一种极度夸张的期盼开始。在这种时候，哲学是活在一种希望中，以为通过不断地、认真地调查研究，终将解决世界之谜。然而这段幼稚的兴奋之后，古老的幻想破灭总会再出现。问题远没有消失，反而随着研究的深入，变得更加难了。那些看似不言而喻的，实际上被证明是新的奥秘，所有知识的结果这时再次变成悲哀的、令人绝望的宣告：人生在世充满了谜，生命与命运都是奥秘。

第三，应当记住，哲学或科学无论达到怎样的成就，也不能满足人心。因为没有美德和道德基础的知识，在罪人手中反而会成为谋划和实施更大罪责的工具。这时，充满知识的头脑就开始为堕落的心服务。正因为如此，使徒保罗说：“我若有先知讲道之能，也明白各样的奥秘、各样的知识……却没有爱，我就算不得什么。”（哥林多前书 13:2）

论到艺术也是如此。艺术也是上帝的恩赐，正如主自己不仅是真理与圣洁，他也是荣耀，并在他所做的一切工作上传扬他圣名的荣美一样，他也借着圣灵以智慧、悟性和知识在各样工作上装备艺术家（出埃及记 31:3，35:31）。因此，艺术首先证明了人拥有工作和创造的能力。这能力本质上是属灵的，反映出人内心深处的渴慕、崇高理想以及对和谐永不满足的渴望。此外，艺术作品能通过各种手段塑造出一种理想的世界，把人世上的纷扰净化成一种令人满足的和谐。这样，在这个堕落的世界中，智慧人所无法见到的荣美，却在艺术家单纯的眼中被发现。正因为艺术由此为人刻画出了另一个更高的现实，它便成为人生中的一大安慰，使我们惊喜，并以盼望与喜乐充满我们的心。

虽然艺术可以成就许多，但我们只能在想象中享受艺术所展示的美。艺术不能填补理想与现实之间的鸿沟，不能将彼岸的异象变成此岸的现实世界。它能把遥远迤南美洲的荣耀展现给我们，却不能引我们进入那片圣地，成为该地的公民。艺术很重要，但并非一切。艺术并非如该领域某名人所说的那样至圣至尊，不是人唯一的宗教、唯一的救赎。艺术不能赎罪，不能洗除我们的污秽，它甚至不能驱除我们生命中的忧愁，不能擦干我们的眼泪。

至于文化、文明、人道关怀、社会生活，凡此种种，不管人们如何称呼，都不能称为人的至善。无疑，我们今天有权利谈论人道方面的某种进步和人文方面的发展。当我们把穷人、病人、困苦人、孤儿、寡妇、精神病人、囚犯等在往日所遭受的待遇，与他们今日的待遇相比较时，我们当然有理由欢喜和感恩。一种温柔、慈悲的精神已经出现，要寻找失丧者，怜悯被压迫的人。但与此同时，今天的世界也向我们展示了它的穷凶极恶，它的贪恋钱财、好色淫荡、荒宴醉酒、褻渎等，不一而足。以至于我们无法回答这样一个问题：今天的世界到底是在进步还是在倒退？有时我们乐观，但不久我们又被迫坠于悲观失望的深渊。

不管怎样，有一点是千真万确的，即如果服务人类、爱邻舍不是根植于上帝的律法，就会变质，不再有能力。毕竟，爱邻舍不是人心自发自愿的一种自明之事，而是一种需要极强意志力的感情，或者说是一种行动、服事，时常遭遇人自私自利本性的顽强抵抗。而且，爱邻舍的行为往往从邻舍本人身上得不到多少鼓励⁽³⁾。人们多半不是那么可爱，所以我们无法自然而然地、毫不勉强地爱他们，就如爱我们自己一样。爱邻舍只有在基于上帝的律法，就是上帝交给我们的律法，同时这位上帝还要赐给我们一颗乐意照他全部诫命正直生活的心时，才能真正实现。

人心如果不在上帝里面，就得不到安息

因此，结论正如奥古斯丁所说：人心是为上帝而造，如果人心不能在天父里面找到安息，它永远也不会安息。正如奥古斯丁所言，所有人实际上都在寻求上帝，但他们是在错误的地点用错误的方法寻求。他们是在下面寻求，上帝却是高高在上；他们是在地上寻求，上帝却是在天上；他们是远远地寻求，上帝却近在咫尺；他们在金钱、财产、名誉、权势、情欲上寻求，上帝却是在至高至圣处。上帝与忧伤痛悔的心同居（以赛亚书 57:15）。他们的确在寻求上帝，或者可以揣摩而得（使徒行传 17:27）。他们寻求上帝，

[3] 意思是说，有时邻舍会令人爱不下去。——译者注

同时也在逃避上帝；他们对上帝的道路毫无兴趣，但同时又离不开上帝；他们觉得被上帝所吸引，同时又被上帝所排斥。

正如帕斯卡（Pascal）所深刻指出的，人生的最伟大之处与最愁苦之处在此相遇。人渴慕真理，却受本性愚弄。人希求安息，却常在矛盾中挣扎。人热望天上的永福，却恋慕今生暂时的欢乐。人寻求上帝，却在受造物中丧失自己。人本是家里的儿子，却在异地漂流，以猪食为生。人离弃活水的泉源，为自己凿出破裂不能存水的池子（耶利米书 2:13）。他好像饥饿的人，梦中吃饭，醒来仍是饥肠辘辘；又像口渴的人，梦中喝水，醒了仍觉发昏，心中想喝（以赛亚书 29:8）。

科学无法解决人里面的矛盾。科学只计算人的伟大，不计算人的愁苦；科学只计算自己的愁苦，不计算自己的伟大。科学将人举得很高，也把人贬得很低，因为科学不知道人的神圣起源，也不知道其堕落的深渊。但圣经对于二者知之甚详，并光照人心，启示人类。圣经可以解决人的矛盾，澄清迷雾，启示出隐昧不明之事。人是个谜，谜底只在上帝那里。⁶⁷

作者 1854 年生于荷兰牧师之家，为荷兰最著名的神学家。一生著作涉及宗教与神学、哲学及应用伦理学，尤其是心理学和教育理论，已发表的作品约六十多部。本文摘选自其著作《我们合理的信仰》第一章，题目为编者所加，选用时略有编辑。该书已于 2011 年在大陆出版。

独特的基督

文 / 苏文峰

有一次，我和一位国内出来的著名学者深谈基督教的信仰。他坦诚表示，要他相信宇宙间有一位全能的创造者，较为容易；但要他接受耶稣基督，却很困难。他的问题是：到底耶稣是谁？他和古今中外的伟人圣贤有何不同？身为现代的中国知识份子，这位二千年前的历史人物与我们有何关系？

英国著名的历史学家威尔斯（H. G. Wells）曾对耶稣写过一篇评述，他说：

一个全无成见的历史学者，要写出人类历史进展的时候，不能不把穷乡僻壤的拿撒勒小城的一个教师，放在最重要的地位……一千九百多年后的今天，像我这样一个不承认是基督徒的历史学者，发现人类历史舞台的灯光不由自主地集中在这个最特出人物的生平与性格上。今天，我们仍能感觉当日吸引了只见过他一次的人、放下一切去跟随他的那一种磁力。从他开口讲出教义的那一天，整个世界已成为一个新的世界，而每一步趋向人类间更广的了解、容忍与善意就向前跨一步。……一个历史学者，用以量度一个人物伟大性的准绳是：他留下什么可以继续生长的？他有没有发动人们走上新的思想路线并同时给予他们一种持久的推动力？凭这个准绳，耶稣该占第一个位置。

威尔斯以一个非基督徒历史学者作此评论，固然令人惊异，但从基督徒的立场来看，耶稣并不是如威尔斯所说，具有吸引人的性格而显得独特，许多领袖人物也有天生的魅力。耶稣也不单因为提倡爱、容忍和慈善的思想而显得独特；因为许多宗教和圣贤都这样教导。甚至耶稣也不因为他的牺牲、受苦的精神而显得独特，中国的道家、佛教、孔孟思想也有此境界。究竟耶稣最独特之处在哪里？

耶稣和其他历史伟人最不同之处在于：他宣称自己是神，是创造人类的神成为肉身，以独生子的身份来到世间。这是所有历史人物从未宣称的断言（unique claim）。他宣告说：

“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约翰福音 3:36）

“人子来，为要寻找、拯救失丧的人。”（路加福音 19:10）

“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翰福音 14:6）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所有犯罪的，就是罪的奴仆。……所以天父的儿子若叫你们自由，你们就真自由了。”（约翰福音 8:34、36）

“我与父原为一。”（约翰福音 10:30）“我……是世上的光。”（约翰福音 9:5）

在这些独特的断言中，他不断强调自己不是一个世人所敬重的教师、先知、伟人而已；他是“基督”，是以色列人自古期盼的弥赛亚，更是所有人类的救赎主。他降世为人的目的，是将人类从罪恶中救出来，重新恢复人和创造者应有的关系。若要认识上帝，只有接纳他、信他的名、承认自己的罪，才可能得到新的生命，与上帝建立生命的关系。

这些独特的断言，在那时代，曾经逼使当时的人要不就拒绝相信，要不就承认他是上帝的儿子；是非分明，无可妥协。今天，对我们当代中国知识份子，这些断言也是同等严肃的抉择：你认为这是一个疯人的疯话呢？还是道成肉身的基督跨过历史的长廊，向你发出的呼召？

中国现代著名的学者林语堂，曾对耶稣这些独特的断言做过回应。他原来出身中国闽南一个基督教的家庭，但成年后却醉心于中国老庄的人文思想。他在所写的《吾国吾民》和《生活的艺术》中，极其推崇乐天知命、清静无为的生活境界。但他到晚年时，在1959年出版的《信仰之旅》一书中却这样说：

三十多年来，我唯一的宗教是人文主义，即相信人有理性的指引就什么都不假外求，而只要知识进步，世界就会自动变得更好。可是在观察二十世纪物质主义的进展后，我发现人类虽然日益自信，却没有变得更好。人越来越聪明，却也越来越缺少在上苍之前的虔诚谦恭。我不知不觉逐渐转向童年时代的基督教信仰……我好像初次悟道一样，重新发现基督的教训简明纯洁得无以复加，没有人说过像耶稣那样充满怜悯的话：“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做的，他们不知道。”或者如此微妙的话：“凡为我的名，接待一个像这小孩子的，就是接待我。”这是多大的启示！是不可比拟的教训！我极受感动，觉得是主的教训。我的探索圆满结束了。上帝不再是无形的，经由耶稣变成具体可见了。建立个人和上帝的关系，是基督教的特质。

林语堂晚年时的领悟，也是许多寻道者共有的经验。他们在真理的路上跋涉千山万水之后，终于发现道路、真理、生命的答案就在耶稣基督身上。在世间时，每一个接触的人，都因他的言行有所改变。要不就拒绝，要不就接受；要不就反对，要不就降服在他的主权下。他所带给人类的，不是一种新的宗教，而是一种新的生命。这生命使人与永恒的上帝结合，从上帝那里领受无穷的智慧、能力和慈爱，这不是任何以人为中心的哲理、宗

教所能比拟的。正如林语堂所说:建立个人和上帝的关系,是基督教的特质。耶稣基督正是建立个人和上帝的关系的唯一道路。

二千年来,有无数的古今中外人士已面对这独特的基督,做了最正确的抉择,他们的一生因而截然不同。你是否也愿意做这样的抉择? 6

作者现居美国,为《海外校园》杂志社社长。

本文转载自《海外校园》杂志 (<http://www.oc.org/>),第 8 期。

出租车司机与牧师的对话

文 / 孙兆强

一位出租车司机载着一位老牧师，他忽然想起这几十年中虽然多次听过耶稣救人的福音，可始终不明白是怎么一回事。正好有个教会的牧师在旁边，于是他决定今天问问清楚……

出租车司机（以下简称“司”）：牧师，请问你们信耶稣要不要花钱？加入你们的教会是不是要交纳会费呢？

牧师（以下简称“牧”）：亲爱的司机朋友，信耶稣不需要花你一分钱。天堂和永生是上帝赐给我们世人一份免费的礼物。

司：就这么容易啊？人家信佛信道的还得买点香啊纸啊，还有供品什么的，你们一分钱也不用就能上天堂了吗？免费啊？天下还有这等好事？

牧：免费的礼物不代表着没有价值，实在是因为这个价值太重，以至于没有人能付得起这个重价，所以上帝就将这个恩典白白赐给我们。

司：哦，是这样啊？

牧：打个比方吧，我们人活着所必需的三件事情，吃饭、喝水和呼吸哪一样最重要呢？

司：肯定是呼吸。

牧：那么我们呼吸的空气需不需要花钱买呢？

司：不需要。

牧：不需要是不是表示它不重要呢？

司：这当然不是。

牧：所以说，上帝将空气白白赐给每一个人免费使用，就是因为它对我们太重要了。人若一时无钱，少买两分钟的空气的话，生命还会继续吗？其实耶稣的救恩对于我们每个人来说，实在比空气要更加重要。因他是生命的主宰，若不藉着信耶稣这条道路，没有人能进入天堂。

司：牧师啊，你说的虽然好，既然上天堂这么容易，为什么世界上那么多的人都不来信耶稣呢？难道人家那些公司老板、大学教授还不如我们聪明吗？

牧：你问得好，其实很多人不能相信的原因是因为人人都是罪人的缘故。罪会蒙蔽人的眼睛和耳朵。

司：人人都是罪人？难道世上那么多好人也都是罪人吗？对不起牧师，我不同意你的说法，至少我就不是个罪人，我没有偷过东西，没有杀过人，更没有触犯过法律，我怎么是个罪人呢？

牧：我说的罪不是按人的标准，而是按上帝的标准。比如这里有个杯子，是不是有人把它制造出来的呢？

司：是啊。

牧：那么人造它的目的是不是为了满足人喝水的要求？

司：不错。

牧：假如这个杯子装上水就漏的话，它就满足不了人的要求，那应该把它叫做什么？

司：坏杯子。

牧：不错，上帝创造了人（其实他造了宇宙以及其中的一切），而人又达不到他的要求和标准。那人应该叫做什么呢？

司：应该叫做什么？

牧：应该叫做罪人！

司：哦……

那么上帝的标准是什么？他对人又有什么要求？

牧：按着上帝的标准，人不可说谎。你一生中有没有见过从来不说谎的人呢？

司：（略加思索）……嗯，没有这样的人。

牧：对于上帝来说，这就是罪！因为上帝就是从不说谎的。上帝起初是按着自己的形像和样式造了人，当人说了谎就是犯罪的罪人。

司：哦，这也是犯罪啊？

牧：是的。还有，上帝是爱，他要求人不可以心中有恨。你有没有见过一个从来不记恨别人的人呢，我的朋友？

司：嗯，的确没有这样的人。

牧：这也是罪，圣经说：恨人就是杀人。当一个人恨人的时候，其实已经犯了与杀人同等的罪了，因为每一桩凶杀案的起因都是出于恨。

司：这么说，世上每一个人都犯过杀人的罪啦？

牧：很悲哀的事实，但的确是这样。还有，上帝将公义的原则放在每个人的心中，有哪一个手有权的人能够完全公平地对待他权下的人呢？或者哪一个做父母的能够做到完全平等地对待自己所有的孩子呢？

司：也许公义只在那些弱势群体的人中吧。

牧：这样的话，你是否见过哪一个乞丐能够用相同的态度对待所有的人？不论穷人富人、男人女人或是聪明愚笨的人？

司：……看来这是人难以做到的。

牧：不是难以做到，而是根本就做不到。因为人生在罪里，一生就都活在罪的辖制和捆绑之中。还有更多方面，我就不一一列举了。其实重要的是人要知道什么是罪，更要知道罪所带来的结果。

司：罪的结果？

牧：是的，“罪的工价乃是死。”这是上帝藉着圣经对我们说的真理。就好像一个人触犯了法律，被定了死罪。于是死就成为这个人必须面对又不能更改的事实。但是上帝又是慈爱的上帝，他不忍心看着我们一步步走向灭亡，于是他赐下救恩来拯救我们的生命。

司：牧师，请等一等，你刚才说过上帝是公义的，人犯了罪必须要死。但是上帝又是慈爱的，他又不想让人死。这样的话，他若救人不死岂不是违背了自己的公义，自相矛盾了吗？

牧：上帝当然不会背乎自己的公义，他所说的每一句话都会存到永永远远。也就是说，他宣判了人的死罪，死就绝不会免除，但是若有能代替人死的，那罪人便能够免去了死的刑罚。于是上帝向罪中的人类发出了奇妙的救恩，他差遣自己的独生子耶稣来到世上替我们死。这就是历史上一直流传的替罪羊的故事。耶稣就如同那只无罪的羔羊一样替我们死在十字架上。他是世界上唯一一个没有一点罪的人。因为他是神的儿子！

司：听起来好像是这么回事，可是上帝的儿子为什么要替有罪的人死呢？

牧：这就是整个救恩的原因，上帝所做的这一切都是出于爱。就好像一个父亲面对自己病重的儿子，他难过得恨不得能够替孩子死，让他活下来。这就是父亲的心肠。其实上帝比我们的父亲更爱我们，因为我们和我们的

父母都是他所造的。他又是爱的源头，在他有无限的爱！

司：哦！这样的话，我们知道了又不信岂不更有罪吗？

牧：其实人最大的罪就是不信上帝！圣经上说：牛认识主人，驴认识主人的槽；我的儿女却不认我。所以当人若故意不认那造他的上帝的时候，人就是自己丢弃永生，选择堕落以致灭亡的道路了。

司：牧师，我愿接受这份永生的礼物，我要信耶稣，我现在该怎么做呢？

牧：感谢主，你要悔改，要认你以前所有的罪。并且把你的人生交给主来掌管。你从此以后的生活要跟随着耶稣的带领按着真理而行。真理就是圣经上神的话语。这样，你在今生就得着了真正的平安，对于将来，更有复活的盼望了！

司：太感谢您了，牧师！我相信了！那我是不是就已经得救了呢？

牧：是的，我亲爱的弟兄，以后你就是我的弟兄了。我们在耶稣基督的面前都是平等的地位。就如同一个身体上的不同肢体一样。这个身体就是主耶稣的身体。我们还可以随时和我们的上帝说话，就是祷告。不论何时何地，不论何种方式，他都听得见。因为他无处不在、充满万有。并且他也乐意垂听我们的祷告。

司：可是我不会祷告呀，牧师弟兄？

牧：下面你跟着我做一次祷告，我说一句你说一句。

司：好！

牧：主耶稣，我感谢你的救恩今天临到了我。

司：主耶稣，我感谢你的救恩今天临到了我。

牧：我承认，我是一个罪人。

司：我承认，我是一个罪人。

牧：我相信你钉死在十字架上是为了担当我的罪。

司：我相信你钉死在十字架上是为了担当我的罪。

牧：我相信你的宝血洗净了我一切的罪。

司：我相信你的宝血洗净了我一切的罪。

牧：我愿意悔改归向你。

司：我愿意悔改归向你。

牧：我愿一生顺服你的话，为你而活。

司：我愿一生顺服你的话，为你而活。

牧：求你带领我，引导我。

司：求你带领我，引导我。

牧：阿们！

司：阿们！

本文转载自《生命与信仰》杂志 (<http://www.smyxy.org/>)，第 22 期。

真理篇

真理是什么呢？

众人将耶稣从该亚法那里往衙门内解去，那时天还早，他们自己却不进衙门，恐怕染了污秽，不能吃逾越节的筵席。彼拉多就出来，到他们那里，说：“你们告这人是为什么事呢？”他们回答说：“这人若不是作恶的，我们就不把他交给你。”彼拉多说：“你们自己带他去，按着你们的律法审问他吧！”犹太人说：“我们没有杀人的权柄。”这要应验耶稣所说自己将要怎样死的话了。彼拉多又进了衙门，叫耶稣来，对他说：“你是犹太人的王吗？”耶稣回答说：“这话是你自己说的，还是别人论我对你说的呢？”彼拉多说：“我岂是犹太人呢？你本国的人和祭司长把你交给我。你作了什么事呢？”耶稣回答说：“我的国不属这世界；我的国若属这世界，我的臣仆必要争战，使我不至于被交给犹太人；只是我的国不属这世界。”彼拉多就对他说：“这样，你是王吗？”耶稣回答说：“你说我是王。我为此而生，也为此来到世间，特为给真理作见证；凡属真理的人就听我的话。”彼拉多说：“真理是什么呢？”⁶

从漂流到回归

文 / 小约翰

交锋

第一次与基督徒长谈，我断然否认耶稣基督就是我人生的答案。倒不在于基督教如何，而在于这根本异质于我二十五年的人生经验：二十五年来，没有上帝我活得好好的，为何非凭空捏造出一个上帝来？而且这个上帝霸道到要来抢夺对我人生的主权，怎令我甘心呢？这么多年来，我在贫困中挣扎着走出了落后的山村，奋斗成名牌大学的研究生，没有功劳也有苦劳，怎能允许某种宗教的上帝来横刀夺誉呢？

我崇尚司汤达《红与黑》中于连的自我奋斗精神，也崇尚法国启蒙精神。伏尔泰说：即使没有上帝也要虚构出一个上帝来。但对本来就没有上帝的中华民族来说，何必多此一举呢？我不否认很多人在自己的脆弱中需要某种支撑，我不羡慕很多人需要一个天堂欺骗自己才能活下去。一个现代人应该一无所赖，像哲学家萨特那样，凭自己的意志在虚无中创造出一片天地来；像中国哲学家张载那样“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能够最大程度为了自己身边的人和社会的幸福而奋斗终生就够忙了，哪能自私自利为了个人灵魂得救而投机于

一个渺茫的上帝？再说，即使不愿为他人，那也可退来自娱自乐，即儒家所谓“穷则独善其身，达则兼济天下”。而一信就只能永远信，为了一个渺茫的幽明相隔的上帝，连退路都没有，太可怕了。再说，即使到了天堂，永生岂不就是永劫，太可怕了。

学校的草坪上，衰草萋萋。这是一个冬季的薄阴天气。这个城市阴天时最为妩媚美丽，氤氲着一种古典的销魂气息。对我这个大山之子，虽知道“士不可以不弘毅”，知道“仁者乐山”，但也乐得消受这种历史深处升腾起来的悲哀与怅惘，偏偏对明朗的阳光没有持久的好感。也许基督徒们活得很好，但我就愿留在黑暗中——若你们认为这就是黑暗的话，那么我的黑暗就是我的天堂，我的堕落就是我的拯救。

基督教作为人生答案确乎太简单了。既虚构了一个上帝，又让人心甘情愿承认这种虚构，人怎能抵御怀疑的侵袭呢？马克思的座右铭是：怀疑一切。人怎能有信仰呢？列夫·托尔斯泰的《谢尔盖神父》中揭示出连一个修炼了一生的神父都有致命的怀疑和顽强的肉欲这两种试探，硬是克制岂不违反人性么？对于一个生在中国大陆的人来说，不应该再走禁欲主义的道路了，更不应该再让渡自己独立思考的能力了。不能因为毛泽东的头脑比我优秀，就放弃个人思考的神圣权利。基督教说当以基督的思想为自己的思想，和“以毛泽东的头脑为自己的头脑”有什么区别？人往往因为推广某种主义和学说，往往因为要“灵魂深处爆发革命”才产生了那么多的悲剧。这个世界往往不是为恶而恶，而多是推善致恶。十字军东征、异端裁判所和鸦片战争中不平等条约的所谓传教权，给人类带来的惨痛还少么？你说我不了解圣经就不可以批判，但你们为何为尊者讳呢？为何死不承认你们基督教犯的错误？为什么我非得理解了圣经才可以批判这种宗教呢？从感性上我就不喜欢它，从某种本能的好恶中，我宁可选择佛教禅宗，因为禅宗“郁郁黄花，无非般若；青青翠竹，皆是真如”和“砍柴挑水，无非妙道”的境界，圣俗不分，连狗都有佛性，才是普渡众生的门径和超越尘世的经纶啊。

“若你活着就是为了济世，那为什么在大学毕业后没有参加工作却出来读研呢？”

“为了寻找一个可以为之死可以为之生的真理。”

“你找到了吗？”

“没有。但是人生的意义就在寻找的过程中。”

1996年冬的我与两位基督徒的那场对话仍记忆犹新。与我对话的两位读神学的研究生似乎被我的顽固激怒了。他们说我在用理性批判上帝，是站错了位置。我不禁暗自反问他们何以代上帝发言？何以用绝对者的名义定我如此？何以言辞开始激烈？很简单，因为他们自己也在怀疑，必须强迫别人的认同来支撑自己走下去。这一条茫茫的信仰之路，令我毛骨悚然。巴金老人在晚年大作《一本讲真话的书》中说到“文革”的偶像崇拜时感叹道：我们也是这样相信过来的。何其沉痛啊！也许，这两位读书太少了，所以就信了宗教？我已经有点烦了，晚上的一场经典名片还在等着我，《最后一班地铁》中男欢女爱的镜头还在脑海中晃动。所以还是见好就收，别把他们两个给说得信了。这年月有个信仰也不容易。还是挥手送客吧。路边的腊梅花在几乎没有叶子的枝子上开着，空气中荡漾着芳香。但美丽是人家的，我什么都没有。

这应是我与基督教第二次面对面“交锋”。

第一次“交锋”是在前几天的平安夜。我们几个研究生因为无聊相约到神学院看人家圣诞节怎么过。结果去了之后，看到人山人海，一位油头粉面的狂热分子在台上指挥唱歌，和“文革”时喊口号差不多。我躲开了，躲到一个大厅的圆桌旁边。看见一个漂亮女孩在大讲特讲基督教教义。于是我一俟她滔滔不绝的宏论稍歇就上前问了三个问题：

1. 上帝若存在的话，为什么这个世界还有这么多苦难？
2. 上帝为了试验约伯的忠心，不惜杀害约伯那么多儿女，怎么这么残暴？
3. 旧约上帝的残暴和新约耶稣说“打你右脸把左脸也给他”分明不一致，怎么解释？

这是在选修西方文明史课上，外籍教师复印圣经资料给我们看后我首先想到的几个问题。若是对旧约知道得多一些，也许我会有更多疑问与质问。

那位学神学的女孩回答得令我很失望，因为她的回答有两个前提：

1. 上帝是存在的；
2. 圣经是不允许质疑的，有绝对的权威。

我根本就不承认这样的前提。所以对话就显得方枘圆凿，格格不入。她见我“难缠”，就把我转手介绍给了一位研究生。他正抱着一本书走来。我倒有点羡慕居然能有一本书可以让人这么珍重地抱着。他没跟我多说什么，记下了我的宿舍号码。随后我就走了、忘了。没想到几天后，他和另一位研究生敲开了我7舍434的房门，永远走进了我的生活中。

于是有了上边写到在草坪上辩论信仰的一幕。

野麦子

辩论之后送走他们，云压下来，似乎要下冬雨了。也许这一生就这样永远送走了“上帝”。孤独也好，忧伤也罢，自己来扛着好了。在多少个寂寞与黝黑的深夜，独自舔着自己的伤口，有点咸，有点苦涩；但唯其如此，才是真的勇士——像鲁迅先生《孤独者》中的魏连受。在某一日的午后醒来，我不知道是不是“醉在一个陌生的酒馆里，唱着一支不知

名的歌”，也不知道“江南有雨么？梦里有风么”？只知道“一生总是走在家的另一个方向，让思念把身影拉长”。想起自己写的一首诗歌，这首诗的名字叫《野麦子》。若您在中国北方农村生活过，就知道什么叫野麦子——

旷野上深深的辙痕里
留着些闪闪发光的麦粒
伴随着苍凉的暮色
割麦人的歌声渐渐远去
空荡荡的田垄上
剩下些野麦子
他们瑟瑟发抖地站立着
像冬日晨操的小学生
等着点到自己的名字
他们穿着破烂的衣裳
一个个瘦弱干瘪
摇晃着长长的麦芒
野麦子，我的兄弟
天凉了
起风了
你看人家都走光了
咱们回家吧
你看见前边的烟了么
那不是工厂的烟囱里的
那是妈妈点燃了灶火
烧开了滚烫的热水
等着我们回去
你听见村口熟悉的声音了么
那是妈妈喊着我们的乳名
唤着我们回去

我的口袋里只剩下几个钢蹦了
坐不了公共汽车
穿不过长长城市
越不过寒冷灯火
我们还回得去么
你还记得路么
城市是你我间荒凉的旷野
欲望是曾抽打我离你远行的鞭子
谁种下我谁就会收割
谁收割了谁就领我们回家
然而，若没有下种者呢
就只能被遗忘在这个城市么
就像野麦子，没人要你
野麦子，我的兄弟
咱们回家吧
十字路口的红绿灯
眨着眼在嘲笑什么
我看到你还在风中站立
野麦子，我的兄弟
你看天晚了
领着我背起行囊
咱们上路吧
你看人家都走光了
野麦子，我的兄弟
咱们回家吧

欲望是一条流动的河，当背起行囊离开山村老屋，我就知道自己再也回不去了。促使我离家远行的最根本的动机不是求道而是贫穷。我曾经想以《那一年，我十三岁》为题写一篇散文，写我十三岁那年，家境穷困，有一次，爸爸妈妈决定把家里的麦秸卖掉，好补贴一点家用。我费了好大劲帮父亲把麦秸运出村后，就在家盼着父亲带好吃的回来。结果，父亲空手回来了。麦秸是卖掉了，但钱一分不剩，被偷了。我始终忘不了父亲空手回来那种极其沮丧的神情。我过去常说自己是因为看到中学教育“见知识不见人”的弊端才报考师范的。其实不是这样。那次在报高考志愿前，我回家拿几十元体检费，结果妈妈到亲戚那边借了几家，都没借到。我也永远忘不了妈妈空手回来说让我先回学校，等借到了钱再给我送去的情景。那次，我怀着屈辱与怨恨的心情回到学校，穷困令我自卑。贫穷就是耻辱！我真想打倒一切为富不仁者。穷困使我多么热爱马克思主义啊。后来到了大学，我借的第一本书就是梅林写的《马克思传》。

那次没借到钱的结果，使我在报志愿时报了当时比较好考的师范类。我输不起啊。爸爸的皱纹妈妈的白发，他们为了挣一点钱没白没黑地干活，便是我最好的人生课堂。我必须出来打拼出一片天空，最低程度可以在父母生重病时有经济能力承担吧。这是我的压力也是动力。现虽考研之后摆脱了当中学教师的命运，但自己还几乎一无所有，怎能衣锦还乡呢？也许流浪是我的宿命，在这个根本不属于我的城市，我仿佛看见故乡田地里被遗忘的野麦子，正在寒风中瑟瑟发抖。那是我的兄弟，那也是我，这样一株干瘪的野麦子。多少次，在这个城市，我一个人骑着车，没有目标，碰见路口向左拐，望着前边骑车的漂亮女性的裙角。骑着骑着，似乎永远没有尽头，似乎下一刻就有人在陌生的人流中喊我的名字。但终于没有。多少次，在肮脏的河水边，咀嚼着美人迟暮的悲哀，回味着戏曲《桃花扇》的凄凉与无奈，仿佛自己已经老了，已经五百岁了，已经没有流浪的激情和渴望了。屠格涅夫说：一个人最可怕的是他已经没有什么可怕的了。我的感情已被掏空，我很清楚。不知道彻底坠落前还能挺立多久？不知道崩溃倒毙前还可行走多远？

因为绝望所以骄傲，因为骄傲所以绝望。

在寒冷中惯了，已经不再习惯温暖；在黑暗中久了，已经不再习惯光明。这是 1996 年冬天的某种心绪，“上帝”在我的生活中挤不进来了，我自己放逐了天堂的说客。依旧是江南的那种古典落寞与萧瑟，一个人，一个人冷冷地咀嚼。这个城市的冬天有种衰而哀的味道。

决志

结果，收到一封信。1996 年岁末那个冬天的傍晚，在摇曳的灯火中，打开写得歪歪扭扭的信，没想到是那位学神学的弟兄写来的——

您好！我们的交谈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以至于我回来之后还在印象中和您一直交谈。您的英气勃发使我想到了《当代英雄》中的毕巧林，对世界充满了鄙夷与决战的豪气，不惜把自己锻造成一枚剑对抗整个世界，哪怕以玩世不恭的虚无气息掩饰着内心的脆弱。但是朋友，您想过没有？您自己就是您所鄙夷的世界的一部分，您所反抗的整个世界的黑暗不折不扣在您的内心深处也有啊。您该以多大的勇气来掩饰您内心的脆弱？

接着谈到了圣经和许多经文，我看不懂。因为我优秀，所以他愿意与我结交么？在这个荒寒寂寞的世界上，一封温暖的长信还是令人感动。他邀我周末去他们神学院对话与交流。周末往往是我读书、跳舞与看影片的时间。但那个周末顿生无聊之心，于是决定去他们学校看看。去了之后受到热情接待，参加他们的聚会。听他们唱歌，听他们讲圣经，最后是分享与交流。这一次我没有多说什么，结束不久就走了。他们讲的什么我早忘了，觉得这是一个离我很遥远很美好的世界，我过了一个宁静的晚上，这与从电影院看到屏幕上 The End 字样之后走出来，带着那种“天下没有不散的宴席”的情绪大不相同。

以后，周末实在无聊了就去坐坐，不多说什么，他们讲圣经离我很远很远，他们似乎也不善于离开圣经的世界来接触一颗孤独的心的需要。伤口外边的壳太厚了，我也不愿被碰到。在那种比较宁静的氛围中，我小心翼翼呵护着自己对自己的主权，在旁观，在静默。那种心情就像从行驶的列车窗口看到车窗外一晃而过的白桦林，那么美丽那么遥远。谁能经受得住美丽与庄严境界的挑战？天地的厚德载物是对人的自私苍白的责问，美丽和祈祷是对每一颗流浪心灵的折磨。所以，对自己太有挑战了，我就不太想去那边了。

然而，这时已与他们渐渐建立了朋友关系，他们的真诚和爱的团体很有吸引力，会让你暂时放松，忘记伪装。有一晚，我坐在了一位牧师旁边。他是一位外国人。我先和他搭话，他用英语问我是不是基督徒，我说不是。他问我第二天可不可以抽两个小时谈一谈，我觉得可以跟他练一练口语，就答应了。

从美国到中国的东北，要在这个城市转飞机，他在祷告中求上帝让他遇见一个人并能给这个人传福音，而我恰恰坐在了他旁边，又主动跟他说话了。他知道上帝垂听了他的祷告。于是，我一生中最重要的的一件事发生了，而我还懵懂无知。后来我明白：人在历史中，人无法超越历史，重大的事情人往往是没有办法预见的。这正是英国思想家卡尔·波普尔（Karl Popper）在《历史主义贫困论》（*The Poverty of Historicism*）批评穆勒、马克思和其他历史主义者时所说的。历史主义者自以为可以找到历史的规律并作出预见，其实这是神话。我同样不知道为什么走向了信仰，那使我失去了自我从而得到真我的信仰。

第二天，没想到那位牧师没给我练习口语的机会，而是请了一位翻译，从下午一点开始滔滔不绝讲福音，一直讲到下午五点左右。他先讲了进化论的错误——这深契我心。在这之前，我早在《读书》上看到了对许靖华先生《大灭绝》一书的评论，提到进化论只不过是英帝国侵略扩张的一种

邪恶假说而已。我也早就在心里痛恨人与人之间弱肉强食的生存哲学了，也早就对进化论在社会领域的误用大大不满：怎么可能一切社会的历史都是阶级斗争的历史！谁有把握引导历史走向一个道德乌托邦？我也不相信一个企业的发展仅仅建立在我赚你赔、你死我活的赤裸裸的功利主义上，也不满意于某些人以历史规律与历史理性自居来蔑视个性尊严与价值。现在，没想到还有另一种关于人之由来的学说——创造论。若人真是被上帝造的，人就获得了尊严，而不是通过社会去赚取尊严了。

接下来，那位牧师就讲了圣经整全的福音信息，讲到人人都犯了罪时，我被触动了。不知为什么，一幕幕地，我想起了自己过去得罪过的人和自己所犯的过错。也许我还不同意定自己是一个完全败坏的罪人，也不觉得自己需要什么救赎，但有一点无可推诿，那就是：我是一个不怎么样的人，但为何总觉得自己还不错呢？为什么自我感觉这么良好？我是一个满脸肮脏的人，却仰着脸对全世界的人说：你们看，我的脸多干净！我犯了罪不奇怪，奇怪的是究竟是什么力量使我犯了罪却不承认自己犯了罪？结果，那位牧师讲完之后就问我愿不愿意相信，我看着好几双眼睛盯着我，不知怎的，一向比较孤傲的我，居然点了点头说：愿意。也许是不好意思拒绝，也许是基督徒所说的圣灵动工。反正，那一天我做了决志祷告。他们激动得流了泪，尤其那位做翻译的弟兄，就是那位找我谈话并给我写信的弟兄，他哭了。之后是吃饭，他们谢饭祷告，我第一次发现吃饭这种纯粹生理性活动也可以这么庄严和神圣。那是我在这个城市两年以来吃得最香的一次饭。

离开那个温暖的氛围，骑着自行车走在刚下过雨的湿漉漉的水泥路面上，晚风一吹在脸上，就有点后悔了。刚才怎么就加入了一个莫名其妙的宗教呢？我成了一个宗教教徒了？若以后他们有什么黑社会活动之类怎么办？有点太冒失了吧，也没和自己的父母、姐姐商量一下？而且，有点不大甘心的味道——我受法国作家马丁·杜·加尔《蒂博一家》的影响，曾立志不参加任何组织，就连入党申请书也没写过，怎么就加入了一个

宗教组织呢？马克思说：宗教是人民的鸦片。我真脆弱到已经放弃了知识分子的骄傲，到了必须吸食精神鸦片的地步了么？

回到宿舍，收到一封信说祝贺我的生日。到了大四之后早就不大愿意过生日了，所以每每到了快过生日前，就故意忘掉。我不愿意去吹什么生日蜡烛。若终究是黑暗，何必点亮蜡烛？若根本就不知生之为何，又何必庆祝生日？那是在莫名其妙地庆祝自己又靠近死亡罢了。但这一回，却很感动。打开那位弟兄送的一本《每周灵粮》的小册子，看到许多真实的小故事和哲思隽语，我第一次惊讶地发现原来基督教也有自己深刻的人生哲学，我还以为只有佛教有呢。这个宁静的生日很难忘怀。那天是1997年1月4日。

从日记中看出我不知道自己接受的是什么，也并不承认自己就是基督徒了。虽然第二天我就给人传“福音”，但自己并不当真，只把这当成好玩的事说给别人听听。奇怪的是第二天的日记中居然记载了我在祷告：

早晨早醒，我 pray（其实我想这不可能是神力——原注）让我写诗，结果真一口气写了八首所谓诗的东西。但总觉得难以提到新的境界，这些诗多为想象的火花，一闪就灭了。没有更深邃的整体的力度。晚上开文科楼教研室的门，我开了好久，不开，最后祷告，然后相信这次开一定能打开，结果真打开了。

一边祷告一边怀疑，这正是那时的信仰状态。

从那个时期生活状态来看，一方面不断读书，读书多了会有很大压力，比如说钱钟书先生的东方式睿智情趣和诗人海子痛恨中国文人把一切都情趣化，我都受感动，却互相矛盾；另一方面我又怀疑自己的能力，必须借助不断写文学作品和在文学刊物上陆续发表来肯定自己，想圆一个作家梦，也证明自己的能力；再一个方面我已二十有六，也渴望有女友，那时和好几个女孩子交往，有研究生，有本科生，还有别的女孩子。生

存的压力，生活的欲望，生命的焦灼，时时在我内心制造荒凉。我把原因归结为环境和别人，当然对自己也极其不满意，有一股子怨恨。也许这正是唯物主义和启蒙精神送给我的礼物。在日记中我写到：“我渐渐无法容忍宿舍生活及每一个人包括我自己的乖张。再读博的话，也许我会发疯的。我想我为自己活着，过一种想过的生活。但……又觉得空虚、空洞。”

这时，倒确实交了一些基督徒朋友，和他们在一起唱歌时开始有流泪的经历，尤其一首《心愿》的歌，很感动我——“主啊，我愿奉献我自己；主啊，我愿永远服事你。无论我在哪里，无论我何境遇，我愿永远顺服你旨意。”不知为什么唱起来就会流泪。我早已习惯不再流泪，认为那是脆弱和矫情，但在那种氛围中居然可以很坦然地流泪。神学院的弟兄姊妹很爱我，也那么信任我，邀我作见证，让我代祷，并领我一起去大学传福音等。这一些崭新的经历，过去的生命中从来没有过。今天回头发现在那时的日记中也开始出现“我感到了自己的罪”等字样，开始体会到一种圣洁与庄严的境界。

神是神，我是我

然而，从学理上还是比较排斥圣经。那种异质感和陌生感扑面而来，那种强烈的“己所欲，施与人”的理念总不如儒家“己所不欲，勿施与人”的境界来得亲切。当然，偶尔翻翻圣经也觉得基督教“信、望、爱”理念很美好，与我过去学的教育理论有相通之处。比如耶稣说一百只羊，有一只丢了，牧人会撇下这九十九只去寻找丢失的那一只（路加福音 15:4-6）。这不正表明爱对于弱者才是最需要的么？一个老师若是带了一百个小学生去公园游玩，临上车时数一数少了一个孩子，这位老师当然会撇下九十九个去寻找丢失的那一个。而在实际生活中，为什么教师总偏爱优秀学生呢？其实优秀学生没有老师的爱也可以照样优秀，但落后的学生可能恰恰因为缺少了老师的爱而掉队。我早就不满于这种扭曲

的爱，也早就对这种“见知识不见人”的教育强烈不满，没想到在基督教中发现了对人的尊重，发现了爱就是爱那些不可爱的人的美好理念。

但理念的认同无法等同于意志的委身。决志后我过的是一种“神是神，我是我”的生活。有时候去教会，听听道，唱唱诗，听别人祷告祷告，有时也看一些神学方面的书或翻翻圣经；但生活上依然我行我素，没有根本改变。说来好笑，这时候我还堂而皇之地读过潘霍华的《追随基督》和唐崇荣牧师的《布道神学》呢，如果不是日记中写了，真想不起来了。当时日记中也常出现“主啊，主啊”的字样，往往是伤心难过和良心挣扎之时才“临时抱佛脚”地自发祷告。有一次，对很多学神学的弟兄姊妹讲我的见证，讲自己如何选择了上帝，选择了一种伟大的价值体系，讲“芒鞋踏破岭头云，回来却把梅花嗅”。我的见证弄得大家面面相觑；我呢，后背冷汗直冒，讲得干巴巴的，很是狼狈不堪。

圣经中有我这样的例子。比如列王记上 22 章中的以色列国王亚哈，自己早就决定去攻打拉末这一块地方，但为了抚慰一下良心，便请先知来问一问可不可以去。虽然神借米该雅先知告诉他不该去，但他依然不肯改变自己的决定。我那时正忙着准备考博忙着写诗忙着在核心期刊上发表文章，忙着以风流才子自命去追许多女孩子，忙着和自己不爱的女孩子调情等，根本不愿意神来干预我兴头头的生活。用驻扎在该撒利亚的罗马巡抚腓力斯对保罗的话就是等我得便再叫你来（使徒行传 24:25）。“等我得便”了便去教会读读圣经；平时，信仰在我的生活中只是一件可有可无的摆设。有人说这叫“礼拜天基督徒”，1/7 的基督徒。我称之为“等我得便”式信仰。所以，想来想去，这个时候我不信并不是理智的原因，乃是心灵的原因：说到底我不愿意失去堕落的权利，不愿意接受基督教清规戒律的束缚。我是一个君子，但不放弃做小人的权利！

信与不信和意志有关，和理性的关系其实不大。所以圣经给我们看到人之所以不信是故意不信！人为什么故意不信？是因为人太喜欢犯罪了，

太喜欢享受罪中之乐。人的犯罪从来都是人选择犯罪，人的堕落从来都是人先决定堕落，再为堕落找理由。培根说很多人都是先有欲望，然后用理性来为欲望辩护。我承认当时自己正是这样。

人从来都不喜欢赤裸裸地面对自己，就像讳疾忌医的蔡桓公。大卫说：“作孽的都没有知识吗？他们吞吃我的百姓如同吃饭一样，并不求告耶和華。”（诗篇 14:4）我们其实有“知识”，知道犯罪不好，也知道自己不能救自己，但就是不求告耶和華。无神论从根本上说不是一种理论，而是一种人可以为所欲为的借口。马克思主义从本质上说不是一种哲学，而是一种神学，以物质、自然规律和历史理性否定了上帝的存在，也就神化了物质、自然规律与历史理性，接下来某一阶级、政党甚至个人就可以悍然宣称自己是物质、自然规律和历史理性的先知，从而从自我前提出发划分出敌我两大阵营，顺我者昌，逆我者亡，为所欲为，乃至无所不为。我们的一位领袖早就说过：与天斗，其乐无穷；与地斗，其乐无穷；与人斗，其乐无穷！

苏格拉底早就认识到：理性的最大功能是认识理性的缺陷与无能。圣经更宣告：理性其实是一种功能，是为罪恶辩护用的。因此，路德才说：理性是人皆可夫的娼妓。唐崇荣牧师才说：信仰之路就是理性对真理的归途。

理性不是上帝，也不是真理，而是用来思考真理的。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开端（箴言 9:10），不单单说敬畏神对人对知识来说非常重要，更是强调智慧的全部内容就是敬畏神从而认识人和认识自然，理性应是为了来思考神，否则人就永远得不到满足，人就成为理性的浪子。唯有理性不自命为真理，对真理降服了，人才会回归本位，才会回家。因为真理比人大。所以，《老子》说：坐进道中。圣经说：人进入真理（参约翰福音 16:13）。凭什么进入？凭真理向你召唤和敞开的慈悲，也借着人的谦卑与信心。信仰是意志上的抉择，而非理智上的认同。信仰就是相信你还

没有看见的，作为信心的回报你看见你所相信的（奥古斯丁）。

柏拉图的《对话录》中，曼诺问苏格拉底：当你找到真理（人生意义）的时候，你怎么知道这就是真理（人生意义）？

也就是说，在这个充满谬误和谎言的世界上，不经意间就把真理当成了谎言，又怎能找得到真理呢？我当时太高估了自己寻找真理的能力了。也许我根本就不在意真理，而在乎我居然以某种悲壮的姿态在寻找真理。我们都是鲁迅先生《过客》中的过客，明明知道前边是坟地，还是要去寻找。寻找是我们的宿命。当然，柏拉图的意思分明是说，当人遇见真理时，必须假设你内心有感应，你知道这就是真理，而不是谬误。因为人对真理有本能的识别力。

但当时我以为自己可以寻找到真理或寻找到“没有绝对真理”这一绝对真理。我寻找真理的方法错了，却以为没有真理。我需要投入真理，却以为可用理性检验真理。

这是当时我的根本问题之所在。

回家

每次见到弟兄姊妹，他们叫我弟兄，问我读经、祷告怎样了等等，我觉得自己还不是基督徒，读经不多，祷告几乎没有，所以总支支吾吾。到了1997年7月9日那一天，我决定结束这种口是心非的生活，留下他们送我的那本圣经，把圣经的钱还给那位弟兄，此后两讫。你们少来我这边，也不要再来干涉我，我也不愿意来了。我成不了基督徒，也不愿意成为基督徒。我送钱过去，那位弟兄不要，我硬是放下了。记得有一次问他：你们出来读神学，钱从哪里来？他说：上帝会供应的。这回答让我很可怜他们，觉得他们这些社会的边缘者，没能力在社会上混出个样子来，

就来到这里，可怜巴巴等什么“上帝”供应。“交接”完毕，那位弟兄照例送我到学校门口。走到门口，回头一望这所熟悉的院子，顿时记起这七个月来与他们交往的一幕幕往事，想起那一个个宁静的夜晚，忆起他们每一位的真诚、善良，他们请我在这边吃过的可口饭菜，把我真当成弟兄来看待……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人家凭什么对我这么好？为何我始终和人家隔了一层，到最后还这样口是心非、两面三刀地走开了？错过了这一处温情的驿站，不知道茫茫的人生大漠，何处再可歇卧？哪怕没有上帝，这种温热也是真实的，这种馈赠也是真诚的。感慨之余，我对那位弟兄说：

——今晚有没有时间，我请你吃饭？

——好啊。到我在外边租的地方去吧。

于是我们就到了他租居之处。吃过晚饭之后，有一个漫漫长夜在等着我们长聊。没想到他开口第一句话便是：

——你知道么，你读圣经的方式不对。

——怎么不对？

——你把圣经给割裂了。圣经是一个整体，你不能拿着理性的解剖刀来“取其精华，弃其糟粕”。信仰需要信心和全然的投入。你是先审查了小学所有 1-12 册教科书才来读书呢，还是先决定来读书，之后你的思想上渐渐明白的呢？

我不大服气：凭什么圣经就有超越别书的权威从而要求人全然投入？虽不太服气，但还是由衷感激他指出我自己信仰上的症结所在。他邀请我一起祷告，我勉强答应了。他祷告一段结束了，等着我开始，我开不了口。然

而，当我一叫出“天父”时，心门一下子就打开了。开始，两个人还是坐在床边，后来就跪在地板上祷告。我第一次跪在地上正式向天父祷告，祷告到很晚很晚，泪水来了，我深深明白自己是多么骄傲，对圣经和基督教几乎一无所知，却这么骄傲地来论断；我又多么自以为主地把生命的所有权牢牢抓在手里，不愿天父来掌管。凭什么我可以说我是我的？这个理由太荒唐了。此时，我多么切实地经历了上帝的接纳和饶恕！原来世人爱我是因我优秀；而上帝却可以因我如此软弱而爱我。

我从来不敢在人前显出脆弱，但在天父面前，我不必隐藏了。我流泪了，直接对着他祷告和呼喊。这是脱下重担的欢喜之泪，这是回家的感激之泪，这是心灵得到抚慰的平安之泪。我一下子发现了某种人生的真相：原来上帝可以饶恕我所有的罪，上帝不在乎我的过失和罪孽，因为我本是他的孩子。就像小时候那一回给爸爸打酱油，回来时不小心一下子绊倒在台阶上，把瓶子摔碎了。我害怕得直哭，但爸爸过来一把抱起我，上上下下打量，柔声安慰我说：孩子，别哭了，只要你没摔着就好！爸爸在乎的不是酱油也不是我的过错，而是我本身；原来我一直害怕的是我自己犯了过错。天父也是如此！这一次，他轻轻把我从地上扶起来说：孩子，我爱你，我在乎你。我以前根本不是无神论，而是太害怕上帝，害怕他惩罚我的罪，借着良心知道上帝的圣洁和自己的罪污，所以不敢相信，不敢前来。但是，爱里没有惧怕，爱既完全就把惧怕除去了（参约翰一书4:18）。不必再装成日本影星高仓健刚冷之状；孩子回到父身边，本就“如鱼在水，冷暖自知”般自然。日记中我写着：“我的信仰上起了几乎翻天覆地的变化。”从拒绝到领受，从漂流到回归，我回家了——

有一个声音虽不明确 / 却是心灵深处最弥久的感动 / 被呼唤的时候 / 才知道已经期待好久了 // 有一种伤口虽不流血 / 却在最黑最黑的夜里隐隐作痛 / 被触摸的时候 / 才一下子尖叫起来 // 这是让亚伯拉罕出离吾珥的呼唤 / 这是令拿因寡妇儿尸复活的触摸 / 这一声音犹如斧钺 / 这一触摸犹如闪电的欢歌 / 这斧钺向天劈去 / 这闪电向棺木击去 / 于是—— / 我看到天

开了 / 那无限深邃的天空 / 原来封闭着 / 我看到死被吞灭 / 那无限悲凉的
虚无 / 原来也是虚无呀 // 为何终生注定了漂泊 / 只因在这世上本没有家
(《家》，1997年12月)。

日暮乡关何处是？了却乡愁，回到源头，好一片澄明之境！

之后，读了美国犹太教哲学家赫舍尔的《人是谁》，这本书深深震动了我，使我第一次看到圣经所开启的“每日一歌”境界何其美好，也使我看到原来不是神需要人的赞美，而是人需要赞美神。刚好这时，我得到一笔丰厚的奖学金，内心有感动利用这笔钱到那位给我传福音的老师身边去。他住在遥远的东北。就这样背起行囊，开始了平生第一次信心之旅。那是我第一次去东北，被一片片广袤的黑土地和美丽的白桦林打动得几乎流泪。我多想写诗歌唱，因为生存本身成为一首壮丽的诗。我从没奢望过四海为家，但有了信仰之后，至今几乎走遍了神州，到处都遇见兄弟姊妹们热情的笑容和细心的款待——我真有了一个永恒的家。

至今仍深深感激神借着他所重用的仆人，给我上了十二天圣经课。他一开始就说：学习圣经不是学知识，而是知道主的心意，去承担主的使命，因为主为了自己造我们；所以，与主的关系是首要的。没有活生生的关系，不在神的爱中来学习圣经，学得再多也没用。当时是炎热的夏季，没有空调，有时听不大懂，昏昏欲睡，但还是认真做了笔记。后来，大概两个月后，我躺在床上读这次的笔记时，一下子圣灵动工，我豁然开通，仿佛被光照亮一样一下子全明白了，知道了这是整体性的真理，是切实无比的爱，是天上人间唯一的道路。1997年8月10日，我正式受洗。在受洗时，我写了几页见证，其中有这样的话：当主敲门的时候，我不愿意开门；但是当我打开门之后，才发现是一直企盼的亲人，因为那是我灵魂的父亲。

受洗之后，我们到了镜泊湖。面对高山碧湖，第一回发现上帝是最伟大的诗人。这一首天地开阔的诗篇真是太伟大太美丽太庄严了。在牡丹江

的火山岩上，我们三位弟兄唱着赞美诗，唱到天起凉风，萤火虫飞来。我紧张求索的一生第一次真正放松下来，顿见天地间那种雄浑风景，顿觉宇宙的合唱与我内在生命的深深感应。原来，美是真理敞开的形态和智慧澄明的境界。第一回，天的湛蓝深碧，水的清澈秀腻，山的魂魄肌肤，地的开阔沉寂都和我产生了一种关系，一种感应到的博大之爱升腾在我心里。那是我天父的作品，那是他大爱的流露！没有天父的创造，美不可能有源头。哦，一大堆理论都赶不上一小缕阳光的温暖与美丽！

别再争论了，转过身，面对那大片大片倾斜下来的无边无际的阳光和一地球正在流淌的充溢浩荡的空气吧。请静静地领受，静静地体会，静静地呼吸……

十字架，十字架

假期结束，1997 秋季新学期开学，传福音作见证，火热服事主，品尝到那奇异恩典的甘甜滋味。这时，抓住一切机会传福音、作见证，因这恩典实在太甜美了，哪敢我一人独享？每一个真实经历过这恩典的人怎能忍住不说？每次看过圣经，眼睛因为注视圣洁和荣耀久了，看这个世界的一切东西都熠熠生辉。过去周末看电影、上舞场，现在这些全没了吸引力，倒不是故意克制自己不去，而是有主爱的吸引。我开始了与主的初恋，圣洁生活不知不觉成了对主的享受，不是束缚，而是自由。顺从私欲没有自由，真正的自由在顺从真理中。为什么？因为有爱。就好比为自己所爱的人，可以甘愿舍弃一切财产，可以整晚整晚地陪着对方。为什么能做到？不是自己的意志能，而是爱能。以前我绝对想不到会这样。现在我明白了。这时也才明白了庄子批评儒家“勤于知礼仪而陋于知人心”的涵义。

但不久“初恋”中有了第一次“争吵”。我经历了一次信心危机。且看那时日记：

从9月5日到今天晚上(1997年9月8日),我病了一场。这期间我想了很多,也怀疑抱怨过主我的上帝。我怀疑他的存在,我抱怨他不制止疾病在我身上的发生,我怨恨宿舍中每一个人,我几乎忍受不了目前的宿舍生活。同样是伤寒,同宿舍的都好了,唯独我的病延迟不去。读经也急于马上读完,竟然感动是那么少,甚至不如读一些小说。

我以前的兴头和热心一下子冷却下去了。我公开说自己灵命浅,没资格传福音。

像《蒙恩的见证》小册子上所说,主必须是给我带来世俗利益好处的么?他前阵子使我办事很顺利,所以我是多么乐于见证他。他必须总给我顺利、健康、喜乐才行。现在我病了;这病,我祷告了几次也总不见好,于是我就生气了。于是我开始怀疑他的存在与否。我的病是上帝的心意抑或他的惩罚?

就像火车上那个人给我讲的故事:一个去参加礼拜和团契的人走在路上重重跌了一跤,脸都磕破了。于是,他就不相信上帝了。

难道我也是这样么?对于逆境对于困苦对于我们信主的人得病,我算严肃地思索了一次。这确实是“严肃”的“思索”,是生死存亡关头的思索。当时我在日记上自问自答如下:

——神存在吗?

——不知道。

——那么,你信主后,你确实知道的是什么?

——我明白了自己确实是一个罪人。信主前我不知道,信主后无可推诿。

——如果你承认你是罪人，承认你的堕落与犯罪，那么在这个有罪的世界里，你得病、痛苦、不快乐、不如意，岂不才是正常的吗？凭什么你就认为自己该健康、幸福与快乐呢？上帝又不欠你的。

置之死地而后生。在这样的逼问下，自己构想的人本主义和成功神学那一套遭到了重创，在病痛中我经历了十字架的恩典。主耶稣居然肯为我这样顽梗、悖逆、可怜、自私、病痛的罪魁付出生命的代价；而我居然还在怀疑与埋怨。主耶稣这么爱我，爱我且不求报答，面对如此涌泉之恩，我滴水未报不说，居然丝毫未感，还算人么？顿时泪水涌上我的双眼。原来约伯痛苦的不是自己受难，而是在受难时耶和華在哪里？当耶和華显现时，约伯立时得着了安慰，因为他知道救赎主活着，在倾听、呵护他。这就够了。面对苦难需要的不是解释而是承担。我不知道好人为什么受苦，但知道主耶稣确实受了苦，唯有他受苦是不公平的，他却受了。我是应该的，却在抱怨着。我错了，主啊，请饶恕我。唯有通过十字架此径我才真知道神，在我的痛苦中才与苦弱的主相遇。十字架之外，我无法与那个全能、强大的神相遇。原来，为了得到成功和进天国而信神根本就是在利用神，是功利性的宗教而不是启示性的信仰。宗教是从人性的需要生发出来的，而信仰是从天上启示下来的。所以，神是主，我是仆，神不是我的奴隶，不是为了我忙前忙后的菩萨。他是至高主宰，差下圣子从天上下来解决我的罪这一根本问题的。对于一个罪被洁净的人，病死了又怎么样？像西面还祈求早日见主呢（参路加福音 2:29）。贫穷又怎么样？哪怕要饭当乞丐也可以成为慈悲到让狗来舔疮的拉撒路啊（参路加福音 16:21）。苦难是人性学习顺服进入完全必须经过的试炼，连主耶稣都没有省略（参希伯来书 5:8），我还抱怨什么？

冰山的雪花落下，高天的流云飘过。主啊，为何你隐藏不见？任我呼喊，任我干渴。哦，不知道您在干什么。

衣服并没有穿破，双脚也没有走肿。主啊，四面旷野与沙漠，领我前行，

领我歇卧。哦，前方的以琳泉清澈。

孤独道路你走过，苍凉岁月你穿越。主啊，十架上你的呼唤，父不应答，人不应答。哦，那是你在代替我。

（副歌）试炼我，试炼我，纵使长夜漫漫曙色难晓，纵使征程遥遥暮色迢迢；疼痛与软弱，困苦与挫折……我的神，我的主啊，因我的遭遇是出于你，我就默然不说。（《试炼》）。

成圣之路

信主之后我真切地经历了和正在经历着唐崇荣牧师在《救赎论》里所说的新生命的三个成圣过程：意志的圣化、感情的圣化和理性的圣化。第一个层面我看到意志降服于神的重要性，看到顺服的宝贵。只有顺服，才能清心虚心见主，此外没有任何别的途径来经历神更多。

第二个层面我切实经历了主的大爱，忘不了多少次流泪感恩，多少回欢呼赞美，多少次大爱激荡。信主后第一次极大的感情冲击是有一次我去IC电话机前打电话，晚上九点之后，人很多，大家排队等待。我前面是一位年轻的母亲正在给大概只有几岁的孩子打电话，她说：乖乖，跟妈妈说再见。说着说着，泪水顺着她的脸颊流下来，在明亮的灯光下，她一边打电话一边无声而又肆无忌惮地当众哭着。

那一刻，神的灵光照我，我似乎看见自己的母亲拿着电话拨通了我内心深处的电话号码，我顿时看见自己多么自私苍白、丑陋不堪！多少年来在外流浪求学，根本就没把父母放在心上，哪怕写家信也只是在应付而已，而纪德、萨特、米兰·昆德拉这一类作家已把我教育成了反叛父母、个性解放、自以为了不起的一副嘴脸！父母这么多年来内心深处的需要我知道么？自以为挣了钱就可以满足他们的心了么？除了自己软弱和孤单的时候想一想

他们之外，父母岂不在我的生活中无足轻重么？我默默走到学校那几棵高大的白杨树树下，痛哭流泪。我明白了：原来功名利禄都是虚空，只有爱是真实的。唯物主义和“文革”的实践成功地教我为了所谓抽象的人类解放和历史规律而奋斗，恰恰忽略了爱，忽略了爱身边的人，爱自己的家庭和爱一个个具体的人。唯一永恒的事业是爱的事业。我在内心深处开始为父母的灵魂挂念起来，为他们祷告，不久之后神便感动他们双双信主了。信仰把他们的儿子还给了他们。信仰使我们全家有了爱的欢笑和赞美的歌声。孝心之道在儒家也有，但是有这种理念不代表能从内心行出来。只有经历过爱的人才能分享爱。

至于第三个层面理性的圣化，我觉得只有有了对神的真实经历，才能真正建构起合乎圣经的价值观和人生观，否则只是空中楼阁罢了。目前，大陆“文化基督徒”们做了很多工作，不缺少对基督教价值观和基督教理念的了解，但是一碰到关键问题，比如个人利益与男女关系时，便很易露出本来面目，原因大概就在这里吧。当然，有了生命不代表就一定能有基督教人生观，这里还有个重整重建的过程。

我受洗不久，便迫切为自己是考博还是工作，为自己的前途祷告，主使我看到了腓立比书 2:5-8 “你们当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他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这段经文真实切入了我的内心，使我一下子看见：原来我以前的生活观是“更高、更快、更强”型的，拼命往上爬，却为自己找借口说只有爬到某个层次才能实现自己爱他人的初衷，但那时也许还有更高的层次等着自己，欲望又会鞭打自己往前跑。而主耶稣的人生观却是一舍再舍，“更低、更慢、更弱”，甘愿往下走，甘愿为了别人而牺牲和舍弃，成为人下之人！从此，主在我里面重建了一种新型的人生观，一种“施比受更为有福”的人生观。五年来，我没有违背这从主来的感动。我知道自己一无所有，却是样样都有的（参哥林多后书 6:10），因为靠着那加给我力量

的，凡事都能做（参腓立比书 4:13）。我决定参加工作，以爱来回报社会和人群，与人同得福音的好处。当然，我不是说不可以去考高学位和装备，只是对我个人而言，那种实用主义、功利主义的为己世界观被一种爱神爱人的新世界观取代了，这种新的世界观是施与型、分享型的。

基督信仰不单单是一种礼拜方式，也是一种生活方式：生命与生活合一，信仰与信念合一，恩典与真理合一。这是一条新路，从今世直到永远。

结语：河的心

以上只是我的信仰确立过程的简单总结，已经诉说不尽了。信主不多几年来，越来越经历到在基督里丰盛的生命（参约翰福音 10:10）。若说遗憾的话，唯一的遗憾就是：为什么这么晚才接受耶稣基督为我个人的救主和主呢？！回顾信仰之路，至今还诧异自己为什么这么抵挡与顽梗，也深深感恩于神适时与及时的带领。我不是因为自己是基督徒就说基督教好，而是因为经历了活着的神，所以愿分享。

基督果真是道路、真理、生命（参约翰福音 14:6）。我原先所有的困惑，皆因着生命的成长而超越了。当然，我现在对一开始提出的问题可以一一给出学理上的答案，我也担保说，所有不信基督教的，都是因为误解了基督教。写《为什么我不是一个基督徒》的哲学家罗素所不信的基督教我也不信。所以，这些解答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在他里面的真实经历。我经历了这份实在的恩典，也明白了这一活着的真理。起先，我模模糊糊寻找一个可以为之生为之死的真理，现在才明白，是真理来找我，使我出死入生。从漂流到回归的过程中，我由衷感到：基督教是恩典，也是真理（参约翰福音 1:14），二者的平衡就会使我们的信仰生活活出美丽来。面对恩典，重要的是一颗接受的心。接受礼物意味着自己不用付出代价，意味着否定自尊心，这对于从小在“人穷志不短”和“人定胜天”的环境中长大的我来说很难很难，但上主做到了；面对真理，重要的是

一颗渴慕的心，这对于深受启蒙精神和唯物主义无神论影响的我来说，很难放弃理性的骄傲来渴慕真理，回归真理，但上帝做到了。因为他是又活（恩典）又真（真理）的主（参帖撒罗尼迦前书 1:9）。

朋友，人的生命是一条流动的河。您知道自己为什么总在流浪么？那是因为有永恒大海。您的流浪就是大海存在的显明，是否您也愿意像我一样回归呢？

作者 1972 年生于沂蒙山区，1997 年 8 月受洗。现为高校教师，硕士生导师，品格教育协会与江苏比较文学学会理事，并教会长老。已在商务印书馆、北大出版社、天马出版社等出版《信与思》《心有灵犀——欧美文学与信仰传统》《歌手》等著作十余册。

信仰之争

——关于创造论与进化论的一些思考

文 / 里程

一、生命的起源

在生命起源问题上，创造论和进化论的观点截然不同。创造的模式认为从原始到高级的各种生物都是由大能的神各按其类造出来的；生命只能源于生命，各种生命皆来自永生的神。但进化模式却认为生命是在漫长的进化过程中，由无机物变成有机物，由有机物演化出氨基酸、蛋白质，最后演化为最简单的单细胞生物，产生了生命。和宇宙的起源一样，生命的起源已经完成，超出了科学研究的范畴，无法直接用科学方法阐明，我们从几个方面来比较一下这两种模式的合理性。

米勒的实验

1953年，生物学界发生了两件大事。一是 James Watson 和 Francis Crick 发现了去氧核糖核酸（DNA）的双螺旋结构，揭开了生物遗传的秘密。另一件事是米勒（Stanley L. Miller）从无机物中制造了氨基酸等重要的

生命所必须的物质，被认为是支持生命由无机物逐渐进化而来的“无生源论”的重要科学证据。米勒当时是芝加哥大学的研究生。他模拟人们认为的在生命出现以前的原始地面气层的成份，在一个烧瓶中加入氢气、甲烷和氨等还原性气体和水蒸气。将烧瓶密闭后插入两支电极，通电后可以产生电火花。七天后，他从烧瓶中收集到一些有机物，其中竟有几种氨基酸！他的实验结果轰动了科学界。因为蛋白质是由氨基酸组成的；按恩格斯的说法，“蛋白质是生命存在的形式”，有了蛋白质，生命的产生就指日可待了。因此，米勒的实验所揭示的也许就是生命从无机物起源过程中的重要一步，证明生命是进化而来的。

四十年来，米勒和其他人用类似的实验方法，利用不同的能源，如紫外光、高温、震动波等，又从还原性气体中获得了更多种类的氨基酸、葡萄糖、核糖、核酸所含的几种硷基等生物体内含有的重要有机物。然而米勒的实验并不像当时许多人预想的那样，拉开了创造生命的序幕。相反，对米勒的实验的意义，人们提出愈来愈多的质疑。比如，关于反应物的浓度问题。米勒实验中所加入的反应物（各种还原性气体）的浓度远远高于原始气层中这些气体的实际浓度。反应物浓度低，则这种由无机物生成有机物的合成反应就难于进行，或者一旦合成后立即又会分解。有人指出，按米勒和他的同事们所假设的原始气层环境计算，米勒实验中制成最多的甘氨酸的分解速度比合成速度快，因此在原始大气层中形成的甘氨酸的97%在抵达地面之前就分解了，剩下的少量甘氨酸要扩散到三十英尺深的深海中才不致被紫外光破坏。再则，有人推算，米勒实验中的电火花在两天内提供的能量相当于原始地球表面四千万年所接受的能量的总和。也就是说，米勒在烧瓶中观察到的化学反应，在实际原始气层中是难于发生的。

李志航在《科学对基督教的挑战》一书中说，“怪不得连从事此项研究的Brooks与Shaw两人都得承认：‘这些实验宣称是无生物的合成结果，实

际上却是藉著有高度智慧与活生生的人精心设计而成功的。”坚持进化论观点的美国国家科学院在一本 1984 年出版的书内也坦承道：“我们能不能有一天研究出导致生命来源的化学进化过程？这个问题可能没有答案。就算一个活细胞在实验室里制造出来，仍不能证明自然界在数十亿年前采用同样的步骤。”

然而，米勒实验遇到的最严重挑战却是关于原始大气层的性质问题。长期以来人们认为原始大气是还原性的，没有氧气存在。由无机物合成氨基酸等的实验也是在没有氧状态下进行的。如果有氧气存在，这种合成作用或者不能发生，或者分解作用超过合成作用。近一、二十年来关于原始岩石及太空研究的资料指出，地球的大气层中不一定含有大量的甲烷、氨气等还原性气体，而且有含氧的可能性。特别值得指出的是，无人驾驶的海盗号（Viking）太空船在火星登陆后发现，火星没有生物存在，但火星却有氧化性的气层。因而地球的原始气层中含氧的可能性是不能排除的。虽然对于大气中含多少氧气才能完全阻止氨基酸等有机物的形成，尚无定论，若地球的原始大气层中确实含有氧气的话，米勒等人的实验的意义就当完全重估了。

DNA 的形成

退一步说，即使米勒等人的实验确实在原始大气中实际发生过，也就是说，假定氨基酸等能在原始大气中由无机物产生，这离生命的起源仍然还有遥远的距离。生命有许多特点，最主要的是要有新陈代谢（Metabolism）和繁衍后代（Reproduction）的能力。这两种能力都来自于 DNA 的功能。生物的新陈代谢是由基因调控的，而基因则是 DNA 的片断。除少数原核生物（主要是植物病毒）靠 RNA 繁殖外，绝大部分生物都由 DNA 的复制实现繁殖的。所以，要产生生命，首先要产生 DNA（或 RNA）。最简单的生物噬菌体（专门吃细菌的病毒）就主要是

由一个外壳和内含的 DNA 分子组成的。但 DNA 的自然形成面临着两大难关。

DNA 本身并不复杂，是由四种不同的核苷酸相联而形成的长链。复杂的是 DNA 分子中这几种核苷酸排列的顺序（Sequence）。DNA 正是借着这四种核苷酸的不同排列顺序产生了不同的基因并由此产生不同的生物及其他生命所必须的化合物。这四种核苷酸在 DNA 分子中不同排列组合的可能性之巨大，远远超出人们的想象。然而这些巨大的排列组合的可能性中，只有一种可能性是可以产生第一个生命的。自然产生这一正确组合的可能性之小就不难明了了。梁斐生在《真金不怕洪炉火》一书中引用过 1967 年诺贝尔化学奖获得者爱根博士（Manfred Eigen）的演讲中所说的话：“一个含有 221 个核苷酸的分子，其复杂程度的数学量等于这些核苷酸所能形成的不同排列的总和一共是 4^{221} （4 的 221 次方）或者是 10^{133} （10 的 133 次方），”而“ 10^{105} 个这样的分子就足以充满整个宇宙！”这 10^{133} 次随机组合之中，只有一次组合是可以产生第一个生命的。这是什么意思呢？如果让这 10^{105} 个分子随机组合，组合的速率为每秒一万次（ 10^4 ），假设宇宙的年龄为三百亿年（ 10^{18} 秒），那么，从宇宙形成到现在，一共可以产生的组合方式是 10^{127} 次（ $10^{105} \times 10^{18} \times 10^4$ ），还不足以产生一个有正确核苷酸排列组合序列的 DNA 分子！根据美国太空总署的资料，最简单而“有生命”的蛋白质分子至少含有四百个氨基酸。也就是说，需要至少由一千二百个核苷酸组成的 DNA 分子使该蛋白质能够产生。人们在最简单的原核生物中看到的 DNA 分子，含有几千个，而不是 221 个核苷酸。可见，无论宇宙的年龄有多长，“进化”速率有多快，单靠随机组合而产生第一个生命所必须的 DNA 分子的可能性几乎等于零。

其次，DNA 分子形成时，需要一种叫 DNA 聚合的蛋白质，把一个个的核苷酸连接起来成为 DNA 分子。但我们知道，蛋白质要在 DNA 链上的基因的指控下才能合成。像“先有蛋还是先有鸡”的问题一样，在第一

个生命产生之际是先有 DNA 分子呢？还是先有这种 DNA 形成时所必需的蛋白质（DNA 聚合）呢？答案是，必须两者同时形成，缺一不可。凭机遇单是形成 DNA 分子已几乎无可能，更何况还要靠机遇同时形成 DNA 聚合。如果一定要用进化的、随机产生的观点来解释第一个 DNA 分子的形成，未免太牵强了。

化石的证据

如果生命真是从无机物逐渐进化而产生的，然后由简单到复杂，由低级到高级不断进化的话，化石中一定可以找到这种进化的证据。可是化石的证据对进化论的观点是非常不利的。在地质和古生物学界，把寒武纪早期（约 5.7 亿年前）作为“隐生字”和“显生字”的分界。因为在寒武纪之前的地层几乎找不到生物的化石，而寒武纪早期，几十个门（Phylum）的动物的化石突然同时出现，被称之为“寒武纪生命大爆炸”。这是进化论无法解释的。

詹腓力博士（Dr. Phillip E. Johnson）在他的《审判达尔文》（Darwin on Trial）一书中指出：“化石记录问题之中给达尔文主义者最头痛的难处是‘寒武纪大爆炸’（Cambrian Explosion）。大约在六亿年之前，几乎所有动物的‘门’（Phylum）同时在地层中出现，完全没有达尔文主义者必须的祖先的痕迹。正如道斯所说，‘这些动物化石就好像有人故意放进去的一样，完全没有进化的历史可以追寻。’”达尔文在世时还没有证据显示寒武纪之前有任何生物存在。他在《物种起源》中承认‘这现象目前仍未能解释，而且的确可以用来作为有力的证据打击我现在要讨论的观点。’达尔文又说，如果我的学说是确凿的话，‘寒武纪之前的世界必定充满各种活物。’”但古生物学研究的结果正与达尔文所预期的相反。本世纪以来在加拿大哥伦比亚省发现的伯基斯（Burgess Shale of British Columbia）动物群，澳大利亚弗林斯德山脉发现的埃迪卡拉（Ediacarans）动物群和

1984年在中国云南省昆明市附近的澄江县发现的澄江化石生物群，都进一步证实，在寒武纪，大量的动物门类同时突然出现，展示了地球上生命的形式的爆炸性的突变，无进化痕迹可寻。虽然古生物学家在古老的岩石中（被认为在三十亿年以前）找到一些原核生物（如细菌、蓝绿藻等）的化石。但它们与寒武纪突然出现的复杂的真动物之间无任何进化过程。

进化论者的推测是，寒武纪动物群的祖先可能是软体动物，很难形成化石。但这种推论是站不住脚的。在伯基斯页岩中有很多软体动物的化石。在澄江化石群中，许多动物的软体组织如胃肠、口腔、神经等都保存完好，清晰可辨。

1995年四月在中国南京召开了“寒武纪生命演化大爆炸、环境和资源国际讨论会”。与会者高度评价了我国澄江化石生物群的研究成果。更令人惊喜的是，《人民日报》（海外版）于1995年5月25日发表了纽惟恭的题为“澄江化石生物群研究成为瞩目”的详论文章，公然写道：“近十年来，该所（指中国科学院南京地质古生物研究所——笔者注）对澄江化石生物群进行了系统的综合性研究，采集了成千上万的珍贵化石标本，发表了许多重要论文，引起全球古生物学的轰动。研究表明：寒武纪生命‘大爆炸’是全球生命演化史上突发性重大事件，现代生命的多样性起源于此，又经过几次重大突变演化而成。对其进行深入研究，可能对传统的进化论是个动摇。”

当我正撰写这一文章时，《人民日报》（海外版）在1995年7月19日又发表了另一篇署名为丁邦杰的详论文章，标题十分鲜明：“向进化论挑战的澄江化石”！文中说，“十九世纪，英国科学家达尔文创立了著名的生物进化论。其中一个核心论点便是：生物物种是逐渐变异的。但是，经科学家长期研究发现，距今5.3亿年的寒武纪早期，地球的生命存在形式突然出现了从单样性到多样性的飞跃。于是，‘寒武纪生命大爆炸’的命题被

提出来了，只是由于种种原因，在过去相当长的时间里，这一命题难以被充分认识。”是的，多年来，达尔文的进化论在中国被视为不容质疑的科学真理。今天这种“闯禁区”的文章能在中国最权威的报纸《人民日报》登载出来，意义深远。这说明，一批诚实、严肃的科学家基于研究结果，已开始冲破各种思想束缚，勇敢地向不符合客观事实的权威理论挑战。我相信，这仅仅是开始。我仿佛已听到达尔文进化论的葬礼的钟声。

二、论战的实质

如果达尔文的进化论从一开始就面临著生命起源、化石证据、中间环节、自然选择……等许多的困难，为什么进化论却能冲破西方有神论的强大思想体系，破土而出并能被广泛接受呢？如果达尔文主义真像前面所分析的那样四面楚歌，为什么多数国家的教科书里仍教授进化论而不讲授神创论呢？这是很多人的疑问，也曾使我颇为困惑。很多人以为，达尔文的进化论能如此迅速地风靡全世界，想必在学术上有独到之处，有充分的科学依据。这种疑惑是源于一种误解，以为进化论和创造论之争是学术之争，以为是科学上的新发现才使人们由创造论转向进化论的。其实，进化论与创造论之争不是学术之争，而是哲学、信仰、世界观之争。为了说明这一点，我们需要简略地回顾一下现代科学的发展历程。

现代科学的发展

在中古时代，亚里斯多德的理性主义雄踞西方科学界、思想界。至于亚里斯多德的宇宙观，周功和牧师在《基督教科学观》一书中是这样描述的：“至于宇宙论，亚里斯多德的看法是宇宙乃由五十五个同心圆球所构成。最中心的圆球是地球，向外依次为水、气、火以及天上星体的圆球。……每个圆球都有灵性，神在最外圈的圆球以外，而产生转动。这样的转动是此圆球对神的吸引的一种反应，带动整个宇宙各圆球的转动。如此，

神就是使圆球旋转的终极因。”中古天主教会受亚里斯多德的影响，认为圣经中的神是宇宙的终极因与第一因，同时相信地球是宇宙的中心。

由于哥白尼、伽利略等人的努力，日心说被确立，而且揭开了以观察、实验为主要手段的现代科学的序幕。这是一个巨大的进步。但与此同时，人们在抛弃亚里斯多德的地心说的同时，把神是宇宙的终极因与第一因的观点也抛弃了。虽然在现代科学发展初期涌现出以牛顿为代表的一大批杰出的基督徒科学家，然而，在现代科学发展的过程中，反对超然因素，只站在纯粹自然的立场观察，描述自然的自然主义（或人文主义）的世界观逐渐在科学界占据优势。牛顿时代，人们都相信神是宇宙万物和人的创造者。到达尔文时代，神的创造受到怀疑，生物的来源就变成空白。因此企图用物理、化学的自然方法来解释生命之源的各种假说就应运而生。

达尔文并不是进化论的第一位倡导者。在他以前，进化的思想已经出现了。进化思想的产生是对神的信仰衰落的结果。池迪克博士（Donald E. Chittick）在他的新著《针锋相对——创造·进化论战的根源》（*The Controversy : Roots of the Creation——Evolution Conflict*）中指出：“达尔文曾经历信仰崩溃。有人或以为达尔文是经过多年研究，才接受了进化论。其实，在对信仰的信心减退的时候，他对进化论的信心才建立起来。进化论被用以弥补否定‘创造’后遗留下来的空缺。并不是进化论有什么吸引人的地方，能把科学事实解释得更加合理。进化论只是人摒弃‘创造’后，用作弥补空缺的代替品而已。”达尔文推出进化论的过程正是如此。

达尔文的三大难题

达尔文在发表《物种起源》时就面对着几个极为严重的困难。第一是化石的难题：寒武纪生命大爆炸和化石中过渡型生物的化石罕见。他本人也承认化石的证据是“最明显的反对我的进化论的最大理由。”他也坦白

地说对此“我不能提供满意的答案”，“自然界好像故意隐藏证据，不让我们发现过渡性的中间型。”第二是进化所需要的漫长时间。他提出的自然选择假说主张连续、渐进的变化。与达尔文同时代的英国著名物理学家开尔文（W. Thomson, Lord Kelvin）用物理学计算地球的年龄只有一千五到三千万年，不足以令进化论成立，令达尔文很恼火。但开尔文用物理定律所得的结论，达尔文又无从反驳，故他称开尔文为“讨厌的幽灵”。同时，尽管化石的记录支持地球突变或灾变的假说，但达尔文仍接受了与化石证据不符的赖尔的均变假说，因为这不仅与他的连续、渐变的进化假说相似，而且可以提供进化所需要的漫长历史时期。第三，创造的证据比比皆是，眼睛就是一个好例子。达尔文承认眼睛不可能由自然选择形成，以致于他发表《物种起源》之后，他一想到眼睛仍感到害怕。我个人十分欣赏达尔文这种坦诚的态度，丝毫不隐瞒自己的困惑、烦恼和惊骇。正是从他本人的内心表白中，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达尔文进化论产生的过程：凭著无神的、要用纯自然的方法阐明生命起源的信心和决心，基于少量的观察，提出进化假说，然后选择性地寻找支持其假说的证据，对不利的证据全然不顾。也就是说，达尔文的进化论主要是源于信仰而非来自充分的科学依据。

为何进化论成为“科学真理”？

池迪克指出：“科学的新发现并不会叫人改投进化论，反而是人对哲理和神学的取向，能叫人否定创造，由一个世界观跳进另一个完全相反的世界观。”“今日，许多人仍未察觉进化论的本质，不认识它属于哲学过于科学范畴。人们先是思想变了，才接受达尔文主义。人们需要一种自然主义的律，解释生命之源，才能逃避超自然的创造论，达尔文主义恰巧能填补这个空缺。”所以，《物种起源》问世时，解放神学家们表现出比科学家更大的热情。进化论、黑格尔的辩证法和细胞学被认为是马克思主义形成的三大科学基础。马克思和恩格斯曾经清楚地说明进化论与信

仰的关系：“现在我们以进化的概念来看宇宙，再也没有空间容纳一位创造者或统治者了。”（《马克思、恩格斯论宗教》）

美国是以基督教思想立国的国家。但美国对神的信仰近几十年来在急剧衰退中。寇尔森博士（Charles Colson）在《当代基督教与政治》（Kingdoms in Conflict）一书中尖锐地指出：“基督教信仰一直是美国民主政体的道德基础。近至1954年，最高法院还毅然决然地拒绝国家宗教中立化的主张。法官道格拉斯（William O. Douglas）这样说：‘我们是一个有宗教信仰的人民，我们政体的创设是基于天地间有最高主宰的大前提。’想不到短短几年之后，法院却出尔反尔，否决了在学校准许祷告之案。不能在课堂正式祈祷固然不能阻止我们随时随地祷告，但这提案却反应了社会的倾向：在国事上，基于宗教信仰的价值观逐渐消失了。在美国政坛上，这个决定是一个很大的震撼，是一个足以引发断层的地震。”“至七十年代，传统的犹太教与基督教所共有的价值观被忽视的情况有增无减。在政坛上、国事上，宗教被视为落伍甚至是妨碍。最高法院的决策越来越趋向无信仰，甚至公然敌对宗教，1973年的堕胎合法化就是一个反教的高峰。”和法院一样，美国国家科学院现在仍坚持自然主义的哲学观，致力于“用纯自然的过程来解释一切现象。”科学被视为认识真理的唯一途径。达尔文的进化论又被人披上科学的外衣。因此，坚持进化论，教授进化论变成一种有“科学水准”的时尚。因为进化论与学术界流行的自然主义世界观十分投合，科学家和解放神学家来不及对进化论作彻底的了解和缜密的审视便全盘地接受了它，而且以各种权威的方式向大众传播进化论，使人们以为，在课堂教授的，写在书上的进化论一定是真理。

其实不然。在我的学生时代，不仅进化论被当作神圣不可侵犯的科学，而且学校的课程设置也直接为政治所左右。我上大学时，中国仍与苏联亲密，课堂上只能讲授米丘林和李森科的遗传学，而孟德尔和摩尔根的遗传学则被冠以“唯心、反动”，一棍子打死。后来中苏关系出现裂痕，

李森科的劣迹被揭露，孟德尔的遗传学才得以登上大雅之堂，并立即得到学生们的认同。所以，进化论被写入教科书并不是说明进化论是真理。

我们一般人所持的进化论观点主要是从老师那里听来、教科书上看来的，并未对进化论的立论依据作过深入考证。试问，在今天仍相信进化论的人中，有多少人读过达尔文《物种起源》的原文版呢？就我所知，真正把《物种起源》的中译本从头到尾读过一遍的人也不多。

一般人是如此，研究进化论的专业人士的状况又如何呢？彼得逊（Colin Patterson）是英国自然博物馆的资深古生物学家。该馆出版的进化论简介就是他的手笔。1981年他在美国自然博物馆作了一次演讲。他详细地比较了创造论与进化论，认为两者主要是靠信心才能接受。演讲中他向在座的专家们严肃地提出问题。他说：“你们能告诉我进化论里面有哪一条、任何一条……是你确实知道、完全无误的真理呢？我曾问过自然博物馆地质部的人员，我所得到的唯一答案是完全的静默。我又问芝加哥大学进化形态学讲座的听众，内中有一群著名的进化论学者。等了很久还是一片沉寂。最后有一个人说：‘我确知的只有一件——就是在高中课程中不应该教进化论。’”（转引自詹腓力《审判达尔文》21页）

我同意社会理论学家克斯脱（Irving Kristol）的看法，如果慎重声明进化论不过是综合各家不同学说、建立在不同假设上的理论，而非不可质疑、完全可靠的事实的话，进化论作为一种科学假说在学校教授是无可厚非的。

可是，先入为主的思想很容易被人误认为绝对真理而固守。去年我到一所大学访问并作了一个福音短讲。聚会结束前有一段自由交谈。一位博士生走近我问道：“你相信进化论吗？”我回答说：“我过去相信，现在不信了。”不想他的反应极为强烈、率直：“你连进化论都不相信，我们就没有什么好谈的了。”说完后就走开了。我不禁一阵吁嘘：他是学物理的，

对进化论有多少了解呢？为什么对进化论有如此强烈的信心以致不屑与不信者交谈呢？从他身上我仿佛看到了信主以前的我。我默默地为他祷告良久。

当我们明白了创造与进化之争的实质不是学术之争，乃是两套哲学、信仰系统之争后，如果你现在仍相信进化论，也望存一颗开放的心，认真地把创造论、进化论作一番比较，以便重估自己的观点。只有虚心听取不同观点并作深入思考，我们才能不断修正自己的思想体系，使之一步一步地逼近真理。

三、基督徒的看法

基督徒对生物起源的看法大体说有三种。第一种叫做权威创造论，第二种叫神导进化论，第三叫做微进化论。

三种看法

持权威创造论观点的基督徒完全按字面解释圣经，认为宇宙万物是神在六日内创造的，一日是二十四小时；全然反对任何进化的观点。他们认为宇宙很年轻，地质的变动乃是挪亚时代的洪水所致。美国莫瑞士博士（Henry M. Morris）所著的《科学创造论》（Scientific Creationism）可谓其代表著。在这本书中，从科学的角度论证进化论面对的困难，提出许多地球年轻的证据。比如说，有人测定地磁场正在衰减之中，其半衰期为一千四百年。也就是说，地球的磁场在一千四百年前要比今天强两倍，二千八百年前强四倍。以此类推，七千年前的强度就是现在的三十二倍。如果地球的历史有一万年，地磁场的强度就等于一个磁星，更不用说几十万年前了。科学家们对现代火山的研究也表明岩石的形成比预想的要快得多。

神导进化论相信神，又相信进化论，认为各类生物和人是神用进化的方式创造的，相信地球历史久远。

微进化论则介于上面两种观点之间，不像权威创造论那样拘泥字义，又不全然接受神导进化论的合成进化论。他们相信神所创造的生物的祖先确经过某些有限、微小的进化过程才演变为今日的种类。他们用“一日千年说”来统一圣经的记载和关于地球年龄长久的说法。

勿勉强用科学解释圣经

我本人认为，权威创造论和微进化论有很多相同之处，即相信圣经的记载是完全真实无误的。而神导进化论的最大弱点正在于与圣经的记载不吻合。圣经中明明说神是“各从其类”造的各种生物，是按自己的形像、用尘土造的人类祖先亚当，用亚当的一根肋骨造的夏娃（创世记 1-2 章）。如果人是神用进化方式造的，那创世记的记载就只能是一个故事或隐喻，这会引起信仰上一连串的问题。这正如潘柏滔在《进化论——科学与圣经冲突吗？》所指出的那样：“神导进化论者需要向一个不信的世代证实人是按神的形像造的，同时他们也相信人有原罪，但他们不接受创世记头数章的历史性，而同意进化论所言人仍是经天演过程进化而来的。他们把创世记当作隐喻和诗章，这种解释法大大削弱了上述两个基要真理的立场。他们既然否定第一个亚当的历史性，那么成为‘末后亚当’的耶稣在十字架上钉死的历史意义，不也就变得暗昧不明了吗？”

这几种观点中，关于地球的年龄和人类的年龄是一个基本分歧。按同位素测年法，地球有四十亿年左右的历史，而人、猿分手大约在七千万年左右，文明人（以用火为标志）也有一百万年的历史。神导进化论和微进化论基本接受这一看法。但权威创造论相信地球年轻，人类的历史也仅有一万到几万年。我个人相信圣经的说法，生物是神各从其类造的，而不是进化来的。

虽然微小的进化，如从野生到驯养所引起的变化，育种学家培育的动、植物新品种等，可能发生，但难以超过“种”的水平，因而不可能导致进化的发生。至于地球和人类的年龄，是年轻还是年老，我持开放的态度，因为圣经没有明确记载。我等候更多的证据。我不主张用现有的科学结果勉强地去解释圣经。因为科学的发现总是相对的和不断变化的，而圣经所教导的是终极真理。我相信圣经和大自然是神用以启示人类的两本书，决不会彼此相悖。我们需要做的是，坚信圣经，耐心等候更多的科学发现，正像关于宇宙起源和生命起源的新发现一样。†

作者毕业于北京大学生物系，及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1987年获美国密执根州立大学博士学位，先后在俄亥俄大学、西方储备大学、威斯康辛学院等从事科学研究，现为威州米尔沃基（Milwaukee）华人基督教会的差传牧师，曾著有《游子吟》《圣经的权威》《圣经的诠释》等信仰书籍。

本文转载自《海外校园》杂志（<http://www.oc.org/>），第13期。

基督教与近代科学的发展

文 / 庄祖鲲

虽然历史学家一致公认，近代科学发展是从十七世纪的欧洲开始的，但是究竟为何近代科学的突破在此时此地发生，历史家却莫衷一是。特别是在谈到基督教与科学发展的功过时，学者的意见更有分歧。

英国著名的数学家和哲学家罗素（Russel）及美国康乃尔大学首任校长怀特（White）就极力主张基督教是科学发展的“阻力”。因为在过去基督教有许多迫害科学的实例，可以说是“铁证如山”不容否认。然而当代许多专门研究科学发展史的学者却有相反的看法。例如英国剑桥大学中国科学史的权威李约瑟（Joseph Needham）、荷兰学者胡卡司（Hooykaas）及墨顿（Merton）都强调基督教才是近代科学在英国蓬勃发展的推动力。

因此，究竟基督教是近代科学发展的“阻力”或“助力”，有待我们重新仔细了解一些史实，才能对这个问题有一个公正、客观的评价，以免失之偏颇。同时，鉴古知今也可以对未来科学的发展，提供一个反省及再思的机会。

谈到宗教妨碍科学发展的实例，很多人都会立刻想到十六和十七世纪几

位著名的天文学家如哥白尼（1473-1543）及伽利略（1564-1642）的例子。尤其伽利略被天主教教皇定罪并且软禁的事实，更是许多人耳熟能详的实例。然而这事件的来龙去脉已经被扭曲了，以致于很少有人注意到事实的真相及问题的症结。

哥白尼是第一位提出地球环绕太阳运转的天文学家，但他为了避免引起困扰，直到他临终前几小时，他的书才印妥出版。有人以为他是因为害怕教会的迫害才出此下策。但近代历史家却发现，哥白尼真正担心的对象可能是那些坚信亚里斯多德宇宙观的天文学家，而不是那些神学家或教皇。事实上，极力鼓励哥白尼出版著作的人士包括天主教的一位枢机主教及基督教（新教）的一位年轻天文学家。而身为虔诚波兰裔天主教徒的哥白尼，更在书的开端将此书献给当时的教皇。

伽利略才是真正受到迫害的天文学家，但他的情形则复杂得多。当伽利略在1610年首度以望远镜观测的结果印证了哥白尼的主张后，便遭到其他大学教授的围剿及教廷的警告。后来由于他的一位担任枢机主教的朋友继任为教皇乌班（Urban）八世，使他更放心大胆地在1632年出版了他的钜作。结果伽利略被定罪，并被软禁在意大利佛罗伦斯的一座舒适的别墅里，直到十年后逝世为止。

但是有几件事值得我们注意。第一，伽利略是在罗马的学者，因此也格外地受到罗马教廷的注意。而当时天主教的教廷，由于受到由马丁·路德领导的宗教改革的刺激，变得特别保守、敏感而且专制。然而与伽利略同一时代的另一位天文学家克卜勒（Kepler），在1609年也出版了他的名著《新天文学》，同样支持哥白尼的观点，并以物理学的理论来解释行星的运行轨道。然而克卜勒却未遭到任何的迫害。原因很简单：克卜勒是德国人，住在马丁·路德领导下的“新教”（即俗称基督教）的势力范围内，天主教教廷对他无可奈何，而新教对于任何科学的发展多半采取宽容甚

至鼓励的开明态度。所以我们只能说，十七世纪的天主教廷，曾在错误的神学观点下，阻碍了某些科学的发展。

第二，伽利略之所以被定罪的主因，不是因为他赞成太阳才是太阳系中心的看法。因为这是他事先就私下取得教皇同意的“默契”。问题出于他在书中坚持，神用圣经及大自然向人类启示他的奥秘。而解释圣经固然是神学家的职责，但解释自然界奥秘却是科学家当仁不让的权利。因此，所有圣经中有关自然界现象的经文都应该从科学观点重新解释。伽利略大胆的宣告，激怒了向来以拥有解释圣经之最高权威自居的教廷，他被定罪也就在意料之中了。

但是伽利略的案件日后被渲染、夸大得失真了。以致于宗教与科学“势不两立”的印象也就更加深植人心、难以澄清了。事实上，这些个案都有其他复杂的因素在内，绝非所谓的“宗教势力在压抑科学的发展”那么单纯。

十七世纪的英国是近代科学发展的温床，这是公认的事实。但是，究竟是什么力量促使英国在短短的一两百年之内，科学发展突飞猛进，远超过欧洲其他国家，却是历史学家争论不已的问题。马克思认为社会及经济因素是主要原因，科学家们则强调数学及实验方法的重要性。近代有越来越多的历史学家认为基督教的思想才是幕后最大的功臣。

德国著名的社会学家韦伯（Max Weber）很早就曾指出科学发展与英国清教徒有密切关系。近代学者墨顿更以统计数字证实韦伯的看法。他指出，虽然清教徒在英国只是少数派，但在英国著名的皇家科学会（Royal Society）中，1663年的会员里至少有63%是清教徒。不仅如此，有人统计自1666年至1883年两百多年间，巴黎科学院（Academy of Paris）所挑选的外籍院士中，80%是新教徒，而法国人95%却是天主教徒。所以，

在整个欧洲，出身于思想自由的新教背景的科学家数目远超过天主教背景的科学家。

牛顿（1642-1727）就是一个典型的清教徒科学家。他以虔诚的心从事科学研究，作为献给神的祭物。事实上，当时几乎所有的清教徒科学家，都以研究自然界的奥秘作为向神的献礼，并向世人证明神的创造是何等奇妙、伟大。因此，在当时研究科学仍是毫无名利可言的情况下，极多的青年人以宗教的热诚，投身于基础科学的研究，使英国在短短的一百年之内，成为世界科学的领导者。而牛顿本人除了从事科学研究之外，他还花了极多的心血研究圣经。据统计，牛顿的著作有 84% 是生前未曾出版的神学作品，只有 16% 才是数学及物理有关作品！这是令人惊讶的发现。

有人更进一步地指出，宗教改革后的基督教（新教）强调“人人都是祭司”的观念，因此人人都可以尽其所能荣耀神、造福社会。这促成新教教徒占多数的国家，科学研究者的角色普遍地受到尊重和鼓励。这对科学的发展构成重大的推动力，这种现象在英国最为明显。

在十五世纪以前，中国的科技水平是远超过欧洲的。不仅是所谓的五大发明，几乎所有的近代医学、天文学或工艺，都是先在中国被发展的。李约瑟博士曾指出，中国比哈未（Harvey）早一千八百年发现血液循环的理论；甚至在牛顿之前两千年，一位中国科学家已提出力学第一运动定律的观念！可悲的是，连我们中国人自己都不知道这些历史的事实。然而到十八世纪之后，我们中国的科技水准便落后欧美一大截，直到今天还在穷追猛赶呢！为什么会如此呢？专研科学发展史的学者提供了一些看法。

第一，李约瑟博士指出，中国的宇宙观中缺少基督教那种造物主的观念，

以至于对“自然律”的研究很少。基督教深信有一位深具智慧的神，定下了极为规律的自然律。因此，早期的基督徒科学家们苦心孤诣地尝试去解开自然界的奥秘。这些基础科学的研究，为近代科技的发展奠定了深厚的基础。反之，中国早期的科技研究比较偏重实用性的“技术”，如印刷术、火药，理论性的“科学”则很少。

第二，在古代从事科学研究一向被认为“旁门左道”，不受重视，这种看法中外皆然。直到十六、十七世纪的基督教宗教改革之后，才赋予科学研究一个新的意义及目标。于是无数的青年才子投身于科学研究，科学的发展突飞猛进，一日千里。对这些科学家而言，数学（尤其微积分）成为他们用来描述神创造之奇妙的表达工具，正如韩德尔的圣乐和米开朗基罗的雕刻一样。可是，中国的科学发展史只是少数“天才”的点滴，欧洲近代的科学发展却是无数人累积的智慧；中国的科学是点的突破，欧洲却是全面的提升。而关键性的差别，却是在对宇宙、对造物主的认识。

第三，固然有人认为社会及经济因素也是中国与欧洲主要的差异所在。例如十六世纪开始逐渐萌芽的商业活动及资本主义，对科学发展的后期也的确提供了不少的诱因。但是正如韦伯的名著《基督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中指出的，即使这些自由经济观念，也是受到基督教观念所激发的。因此，我们更可以确定，近代科学的发展，乃是直接和间接地受到基督教的观念所诱导和激发的。

今天在中国，海峡两岸都在高唱“科技建国”的口号，而从事科技研究的人也有名利双收的诱因，似乎已不需要基督教来带动科学的发展了，这的确是事实。然而基督教的伦理观和宇宙观今天仍然在扮演着另一个极重要的角色，那就是科技研究的“良心警察”。

由于科技研究“名”与“利”的两大诱因，所以许多科学家和工程师有

“走火入魔”的趋势。我们在从事科学发展的同时，也应注意到环境保护、伦理道德、意外灾害等相关的事宜。很明显的，在基督教思想最普及的欧美国家，这种“科技伦理”的观念也是最普遍受到重视的地区。

因此，基督教思想不仅在过去曾推动了科学蓬勃的发展，在未来也可规范科学研究的领域及手段。这是在中国推动科技现代化的今天，我们应该铭记在心的。⁶

作者 1983 年获美国西北大学化工博士，曾任化工厂副厂长及研究室主管。1990 年再度赴美攻读神学，并于 1995 年获得芝加哥三一神学院的文化学（又称宣教学）哲学博士学位。现为美国波士顿一家教会的牧师。

本文转载自《海外校园》杂志(<http://www.oc.org/>)，第 1 期。

信仰问题解答

文 / 唐崇荣

问：我们怎样证明上帝的存在呢？

答：在我的护教学与神学中，上帝是不用证明的，因为证据的本身太小了。如果上帝是可以用眼睛看见的话，那么他比你的眼界更小，比你眼界更小的就不是上帝。上帝之所以看不见，因为他是上帝。当上帝到世界做人的时候，你看见的是人的身体，而他的动作、行为、神迹把上帝的形像显明出来。

造与被造之间有本质的差异，因为上帝造了物质，就不可能是物质，因为他不是物质，是看不见的，所以我们才相信他。很多的事情我们是看不见的，正直、独立、民主、公义，这些都是看不见的东西，看得见的东西是很肤浅的。

上帝不是用“证明”可以解决的，上帝是用“显明”而彰显出来的；显明是他主动的，证明是人主动的。上帝主动地彰显他自己的荣耀，所以他的永恒、神性、智慧、能力，在被造界中看得清清楚楚。为什么地球与太阳

之间的距离是这样的精确标准？因为上帝这样安排。我们整个身体都是上帝显明他存在的记号。人的鼻子有四大功能：第一，不停的呼吸，几十年都没有度假；第二，人的鼻子是天然的空调机。当你到阿拉伯旷野，天气非常炎热干燥，你把那么干的空气吸进去时，照理肺会烧掉，但是很奇妙，肺不但不会烧掉，反而会感觉凉凉的，因为奇妙的鼻子会做调节的工作。你到很冷的地带，很多地方都结冰了，照理把那么冷的空气吸进去，肺也会结冰，但是上帝所造的鼻子真奇妙，冷的会变成暖暖的，热的会变成凉凉的，感谢主；第三，可以调节温湿度；第四，你的鼻子可以告诉你今天坐在你旁边的人有没有洗澡。没有一样人造的东西能够代替上帝所造的。所以如果你说上帝不存在，你不相信上帝，你所需要的信心比我相信上帝所需要的信心更大。

一颗伟大的心灵写一篇文章可以影响千千万万的人，科学怎样解释？你说没有上帝，我告诉你，上帝就在你今天肯顺服的时刻，会对你讲一些很奇妙的话。

问：如果上帝是无所不知的，为什么他不造一个不犯罪的亚当？

答：上帝如果要造不会犯罪的，很简单，而且他已经造很多了，他造了石头、木头，这些都不会犯罪，上帝早就造了。不能犯罪，不是道德，能犯罪而得胜罪恶，才是道德的得胜；道德的得胜就是对罪的克服，能够胜过罪与试探，才是道德。所以上帝造了有德性的人。

问：如果上帝没有把分别善恶的果子树放在伊甸园，人类的始祖就可以脱离罪恶，为什么上帝要这样做？

答：如果那一天上帝记得请你做他的参谋部长，这世界就会好一点，这是根据你的看法。我们先假设上帝错了，假设上帝很笨，假设上帝做了一件悔不当初的事情；如果这样，那么在你观念中的上帝根本就不是上帝。上帝会做错吗？我们要凭着信心的怀疑去要求明白，而不是用怀疑的信心去

责问上帝。什么叫做信心的怀疑呢？就是要信，但是有困难而产生的怀疑，不是为了要怀疑，所以去责问信仰。怀疑有怀疑的价值，因怀疑可以把那些不对的、不合真理的东西扫除尽净，而如果怀疑是出于真正的信心，还是要降服于真理，不过需要更多的光照与解释。

上帝造人原是好的，上帝造人原是正直，所以上帝造完了一切以后，他每天都说：“好。”第六天造完一切以后，他就说：“甚好。”上帝的形像与样式在人的里面，所以上帝说：“甚好。”这也告诉我们，上帝造的原是好的，这种好是哪一种好呢？这种好叫做“中性的好”，我给“中性”一个特别的名称为“中介性”。人被造介乎善与恶之间，人被造介乎上帝与鬼之间，人被造介于生与死之间。所以在伊甸园你听见上帝的声音，蛇的声音，生命树、死亡的警告，在撒但的面前，在上帝的面前，有个中介性的存在。这个中介性的善，需要一个肯定，这个肯定需要一个过程，在永恒中间被肯定的善，需要一个过程。这个过程的原则叫“顺从”，连耶稣到世界上来做人的时候，也不能例外，都要经过这个过程；所以希伯来书说：他虽然为儿子，还是借着苦难学习顺从，进到完全（参希伯来书 5:8-9）。连上帝的儿子都要经过顺从而进到完全。换句话说，这是上帝定的人性的一个原理。

上帝要人善，这个善要借着顺从的过程进到完全。到了完全的时候，就肯定了绝对的完全，是经过试验以后的完全，这是圣经的原理。所以上帝不能让人不需要印证就肯定他的完整，上帝要叫人经历这个过程。因为需要经历这个过程，所以分别善恶树的存在，不是放错地方，不是悔不当初，不是一时大意，不是上帝有差错，上帝绝对绝对无差错。上帝把树放在那里人才会犯罪吗？不是的。如果你解释说因为这棵树放在那里人才会犯罪，那就证明你是以罪人的身份看，如果你用中性的身份看，应该认为因为这棵树放在那边，人才会被印证成为经过过程达到完全的可能。这是两方面的：可善可恶，是中性的，这棵树放在那里也是中性的。

没有赋予自由以作考验，顺从就不能证明是真正的道德；当赋予自由以作考验时，不顺从就会产生损害道德的不道德，就在善性的幸福里面加上了危机的存在。感谢主，在亚当里面，悖逆把罪与死带到人间，在基督的考验中间，顺从把生命与永恒带到人间；所以亚当是第一个人，而基督是末后的亚当。

问：耶稣为什么不生在中国呢？这样岂不是可以减少很多的误解？

答：耶稣如果生在中国，阿拉伯人就误解了；生在阿拉伯，非洲人就误解；耶稣如果生在非洲，美洲人就误解了。人很麻烦，常常误解人。

耶稣是生在整个世界的中心——中东。向东有巴比伦文化、中国文化、印度文化；向南有埃及文化；向西有希腊文化、罗马文化；所以从文化交通及其它的角度看，他是生于中间。从人种看，也是在中间，四周有黑种人、白种人、黄种人。上帝把耶稣赐下来的时候，是放在最好的地方。向东耶稣说“我是道路”，向西耶稣说“我是真理”，向中间耶稣说“我是生命”，因为东方寻求宗教，西方寻求哲学，耶稣有宗教哲学所没有的生命。

问：请解释为什么佛教、道教、儒家思想都不是敬拜真神？

答：佛教的教主讲了一句话：“上天下地，唯我独尊。”佛教严格说起来是无神论的宗教，佛教不相信有唯一的创造者，佛教相信人人有佛性，所以修身养性进到涅槃，这个就是佛教的追求，所以佛教没有敬拜真神。而佛教在中国到大乘的时候，把所有圣人圣贤都当作神，你想想这样的佛教是不是敬拜真神？

道教是不是拜真神？道教原来是道学，而道学是从老子的道德经来的，老子道德经提到的是“道”，这个“道”是万有之根源与原理，这是很伟大的。“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这是记载在道德经第一章。到了第廿五章，“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可以为天下母。吾不知其名，

字之曰道，强为之名曰大”，这个道是宇宙万有的源头。老子讲不出这个“道”是什么，只能给他一个名字叫“大”，而这个道是比天地更早，“先天地生可以为天地母”。到了四十二章，他说：“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但是他说天下万物生于有，有生于无，到底这个“无”字怎样解释？你只能说无极或无限，所以道就是无限，那么无限的道是谁呢？讲不出来了。圣经说“道与上帝同在，道就是上帝”（参约翰福音 1:1）；“道成了肉身”就是耶稣基督（参约翰福音 1:14）。所以道德经里面冥冥中在寻找宇宙中真正的总原则，就是那个“道”。但是道德经的道学到了张道陵的时代，张天师画符，炼仙丹治万病，结果就沦落成一种敬拜鬼神的地位，不是敬拜真神。

儒家的思想是有天的观念，但是敬天是天子的事。“郊祀之礼，所以事上帝也。”儒家自己没有把天当做我们敬拜的对象，所以“子所否者。天厌之，天厌之。”“天降大任于斯人，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这是儒家对天的观念。对于道，孔子不大明白，所以他说：“朝闻道，夕死可矣”。至于敬拜上帝作为宗教的观念而言，儒家是没有足够的资格的。因为他自己说“夫子之文章，可得而闻也。夫子之言性与天道，不可得而闻也。”所以他讲人道过于讲天道。讲人道就把人伦分成五个层次：君臣、父子、夫妻、昆仲、朋友，至于与上帝之间的关系，他没有办法讲清楚；我个人认为孔子的“神”并不是指上帝，所以他说“非其神而拜之是谄也”，又说：“子不语怪力乱神”，这些话里的“神”是指阴魂，不是指上帝。对于上帝，孔子用“天”这个字，“天厌之，天厌之”，“获罪于天，无所祷也”，这个“天”字在那个时候还是不清楚地有主宰性的位格，成为敬拜的对象。到了宋朝程颐的时候，就讲了一句很清楚的话：“按其形体谓之天，按其主宰而言帝。非有二也。”——所以形体看见了就是天，与管理万有的主宰是一个，不是两个。上帝的观念就比较清楚了。因此我们有时说“老天爷”、“天老爷”、“天公”，把“天”与位格连起来了，但是这个启示还是不清楚。到了耶稣基督来的时候，说：你们看见我就是看见那差我来者，因为父差

遣我，我把天父显明了（参约翰福音 14:9）。在基督里认识的上帝是清清楚楚的，而基督就是神性在人间的表现。孔子所找的那一位，就是来找人的耶稣基督，他就是那“道”的本体。

问：一般人都对基督教没有完全了解就信了上帝，请问信心何处来？怎么知道基督教的上帝是独一的上帝呢？

答：是不是一个人要完完全全明白基督教才信耶稣呢，我告诉你，到你死都不能完全明白。如果在我们一生有限之年就可以完完全全了解至尊至大绝对无限的上帝的话，就犯了把有限与无限混为一谈的错误。然而，虽然我们不能完全了解无限全能的上帝，我们却可以在圣灵引导之下明白那重心点。

我手上拿一本圣经，圣经是有重量的，我如果没有找到重心，圣经一定从我手上掉下来，任我的力量多大，但是如果找到重心，虽然力量很小，你还是可以把整本圣经托住的。

信仰也是如此，明白基督教一切的道理之后才信，那是不可能的，但是抓到信仰的重心的时候，我就接受基督，这就是基督与我的关系的起点，以后再从这个起点进到更丰盛的生命。

怎么知道基督教所信的上帝是独一的呢？因为这位上帝是诚信真实者，这可以从他的启示的前后一致、贯彻始终、丝毫无瑕疵中看出。这位上帝是绝对不说谎的，是里外前后一致的，因为他的真实真诚是对人的虚假与虚伪最严格的批判，他对世界的虚假有无情的指责，而他派他的儿子到世界上来，把上帝真真实实地活出来，没有一个人像他。如果你把所有最伟大的政治家、军事家、音乐家、作曲家、文学家、思想家、演讲家与耶稣的生活作比较的时候，你就会发现有天渊之别；基督的生命中没有丝毫的虚假，他把独一的真上帝显现出来。

为什么我相信耶稣是独一的救主呢？因为在他生命中的记号是没有其他的人可以表达出来的，没有人像他那样圣洁，天下人间没有圣人可以说：“你们中间谁能指证我有罪呢。”（约翰福音 8:46）只有基督讲了这种话。孔子不敢讲，孔子说：“加我数年，五十以学易，可以无大过矣。”——可以免去很多的大错啊，表示小错还是免不了，所以圣人还有三分错。“人非圣贤，孰能无过，过而能改，善莫大焉。”表示圣人还有犯罪的可能，没有一个人没有犯罪。而耶稣说：“你们中间谁能指证我有罪。”这是历史上最大的道德挑战，最伟大的道德宣言，最圣洁的宣言。人类历史中没有一个人能够讲这样的话。人只能说我追求真理，我爱慕真理，我渴望真理，我研究真理，我为真理辩护，但是耶稣说：“我就是真理。”天下没有人可以这样讲。所以我们要相信基督是独一的救主，是很合理的。¶

作者 1940 年生于中国福建，3 岁丧父，9 岁随母移居印度尼西亚泗水，12 岁时，在计志文牧师的奋兴会中把自己献给神。求学过程中受无神论、进化论、唯物辩证法等思想所影响。17 岁那年是他信仰危机与转机的关键时刻，神亲自解答了他心中许多的疑惑问题。他深受感动，并以事奉的生命来响应上帝的呼召。作者目前是雅加达归正教会的主任牧师、印度尼西亚归正神学院的院长，也是一位布道家、神学讲师；除了设立了唐崇荣国际布道团事工外，在美国首府华盛顿还成立了基督教廿一世纪归正学院。

本文选摘自《唐崇荣信仰问题解答集锦》，选用时略有编辑。资料来源：<http://www.jonahome.net/files/tcrwtjd/>

迷信与信心

有许多人议论基督教是迷信，但在经过研究的人知道基督教是出于信心而不是由于迷信。什么是迷信？什么是信心？我们可以分析一下。

若宗教仅仅是在人们的意识、感觉、概念里，是人们日常生活中统治的外界力量，是人们脑海中的幻想式的反映，人们因着这许多幻想而造出许多偶像，称之为神，这就是迷信而不是信心。迷信是应当破除的。

但那些相信在意识以外，不依赖于意识而存在着的客观的事实，这样的相信不是迷信而是信心。因为这样的信心是根据事实而产生的。

“信耶稣”不是迷信而是信心，因为有可信的事实存在。比如 1955 年 12 月 14 日的日报上登载：“今天下午在上海可以看到今年第二次日食……太阳被遮部分达百分之七十七……到下午四十四分才能看到‘食甚’。这次日食，还有一个有趣的特色，就是在我国很多的地方都看不见日食的终了阶段……我们可以看见，日食中的太阳，缺着口慢慢地落到地平线下去，这种现象就是我国古书中所说的‘带食而没’。这种有趣的自然现象，是不常见的。”我被好奇心所驱使，到下午三点多，特到郊区去看日食，果然看到太阳渐渐被食，到太阳将要落山的时候，被蒙气笼罩着，血红的太阳，被黑影遮了一大半，只留下月牙形，徐徐地沉下去，这是我从来未见过的。我就把我所看见的记下来。假如有人在百年之后看见而相信，百年前曾有

此事，他是迷信还是信心呢？我想没有一个人能说信的人是迷信，因为百年前是有客观的事实存在。

照样，相信耶稣的人也是如此。耶稣在未到世界上以前，他的事已经有很多先知说了预言，他如何生，如何死，如何复活、升天，都已经写在圣经中，并且降生的地点，死的时候，都预先说了，就像报纸上预先发表了日食的时间和光景一样。关于主耶稣的预言都记载在旧约圣经中，旧约圣经的真实由以色列民族作见证，是写在公元前。到日期满足了，耶稣的一生果然照着先知们的预言一一成全了，许多人都看见，其中有许多人写了书证实这事。今天我们看了这些真确的记事，我们相信是真的，这绝不是迷信，因为有客观的事实存在着。

主耶稣从死里复活，升天，有书的见证，有物的见证，有人的见证。如何能是迷信呢？因着主耶稣的真实，我们就信神的真实存在。主耶稣自己说：“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神）……你们当信我，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即或不信，也当因我所作的事信我”。（约翰福音 14:9、11）

朋友！耶稣是真实可信的，这绝不是迷信；因为不是人们意识里的，也不是人们感觉和概念里的，更不是人们脑海里的幻想，有这许多客观的事实使我们不能不信他。他为什么来到世界要人相信他呢？这是关系人们的永生和永死的问题。信耶稣的人，他就赐给他们永远的生命。人在世界，或享福，或受苦，转眼间就要过去，可是进到永世里去，是永永远远的。在永世里面，永生和永死，是不相通的，中间有深渊限定，以致人要从这边过到那边是不能的，要从那边过到这边也是不能的。这些不是传道人捏造的，是主耶稣自己说的。朋友！何不趁有今日，赶快相信呢？过世就悔之不及了。✠

本文选自谢模善选编的《福音集锦》一书。

圣经，是什么？

编写 / 孙鹏飞

首先，我们需要明确：圣经叙事不是什么！圣经并不仅仅是一卷神圣的生活指南，也并不仅仅是一长串让人们去遵行的命令集合。诚然，人们可以从圣经中得到许多的指导，圣经也确实包括许多神圣的命令，但圣经远远不只是这些。甚至，圣经根本就不是这些！

圣经是最伟大的叙事，是神自己的叙事！圣经并不自称是人寻找神的另一个故事而已。圣经是神的叙事，其中记载了神如何寻找我们的历史！基本上来说，这个历史分为四个部分：**神的创造、人类的堕落、神的救赎和最终的结局**。在其中，神是神圣的主角，撒但是反面主角，神的百姓是主人公（即，被卷入冲突的其他主要人物）。将人类救赎回来，使他们与神和好，是神对问题的解决之道。

圣经从整体上来讲是神拯救人的历史，但其中包含丰富的叙事单元。神救赎的计划和恩典，具体地临到神不同时期的子民，如：亚伯拉罕、以撒、雅各、摩西、大卫等。为什么圣经中包含如此多的复合叙事？因为神从未停止过拯救，神拯救的行动是持久的，神的恩典和慈爱是丰盛的！今天，这救赎的恩典也正在具体地向你走来！所以，在阅读圣经时，这些并不

是与你无关的、别人的、不需要你关注的故事。相反，这是神拯救人的叙事！你能够在阅读中认识神的救赎计划和恩典。而且**神拯救人的叙事，也是拯救你的叙事！**

一、神的创造

圣经并没有以一位隐藏的神开始，而是在圣经叙事的开始，神就以万有的创造主的身份出现：“起初，神……”（创世记 1:1）。

神在万物之先，是万物之因，因此他也超乎万物之上，是万物存在的目的。所有的被造物，包括历史本身，都应当以永恒的神为**最终的目的和结局**。

在神所造的万物中，唯独人是按照神自己的形像造的。神十分喜悦人，看着“甚好”。人是有灵的活人，并在神的同在、爱和眷顾中享受到全然的快乐。

人是受造物，因此需要依靠创造主才能得到生命，从而在世界上存活。这部分叙事，记载在创世记 1-2 章，但是它以各种不同的方式，在整个圣经的叙事中，不断重复或者得到回应。

二、人类的堕落

人类受造，本是要以神为乐，依靠神，并在我们作为人的本位上，和神交往，在神的赐福中得到满足。但从创世记第 3 章开始，男人和女人想要变得如神一样，他们选择不服神的权柄，吃分别善恶树的果子，违背了神的命令。

结果便是整个人类的堕落。我们的破碎依次延续下来，以相互之间各种关系的破裂表现出来。创世记 4-11 章非常鲜明地记载了这一点。而堕落

这一主题一直延续到圣经叙事的最后。

现在，我们处在神的震怒之下，我们有罪恶的本性，我们有罪恶的行为，我们面临罪恶当受的刑罚——死亡！

首先，我们有**罪恶的本性**，所有的人都是罪人。“我是在罪孽里生的，在我母亲怀胎的时候就有了罪。”（诗篇 51:5）“就如经上所记：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没有明白的，没有寻求神的；都是偏离正路，一同变为无用。没有行善的，连一个也没有。”（罗马书 3:10-12）

我们亦故意不认识神。“自称为聪明，反成了愚拙；将不能朽坏之神的荣耀变为偶像，仿佛必朽坏的人和飞禽、走兽、昆虫的样式。……他们将神的真实变为虚谎，去敬拜侍奉受造之物，不敬奉那造物的主。主乃是可称颂的，直到永远。阿们！”（罗马书 1:22-23、25）我们把这样的罪和邪恶投射到神的身上。“为什么把我造成这个样子？”“为什么神这么残忍？”我们眼中的神是反复无常的，充满了矛盾、恶念、情欲和报复（这一切都是堕落后人类的光景）。我们也不能接受人类堕落的事实。但这本身就是人类堕落的后果。

其次，我们有**罪恶的行为**。我们按照神的形像被造，可是我们却亏缺了神的荣耀。我们去学恶者的形像（恶者是神的仇敌），有罪恶的行为，“他们既然故意不认识神，神就任凭他们存邪僻的心，行那些不合理的事；装满了各样不义、邪恶、贪婪、恶毒，满心是嫉妒、凶杀、争竞、诡诈、毒恨，又是谗毁的、背后说人的、怨恨神的、侮慢人的、狂傲的、自夸的、捏造恶事的、违背父母的、无知的、背约的、无亲情的、不怜悯人的。他们虽知道神判定行这样事的人是当死的，然而他们不但自己去行，还喜欢别人去行。”（罗马书 1:28-32）

我们常常论断别人如此行事，仿佛自己是良善的。但圣经中说：“你这论断人的，无论你是谁，也无可推诿。你在什么事上论断人，就在什么事上定自己的罪。因你这论断人的，自己所行却和别人一样。”（罗马书 2:1）

最后，我们面临着神的审判，圣经上说：“神必照真理审判他……将患难、困苦加给一切作恶的人”（罗马书 2:2、9），**我们将承受死亡的问题：与神的生命隔绝**。“这就如罪是从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从罪来的；于是死就临到众人，因为众人都犯了罪。”（罗马书 5:12）

人实际面临着三种层面的死亡：

1. 属灵的死亡。神曾警告亚当：“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创世记 2:17）在亚当不顺从神的那一刻，他就在属灵上死了，他与神的生命隔绝。亚当的罪不只为他自己，也为全人类带来属灵上的死。

2. 身体的死亡。第二个层面的死亡是身体的死亡。圣经中说：“按着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后且有审判。”（希伯来书 9:27）

3. 永远的死亡。人身体死亡后，罪人将面临着“永恒的死亡”：永远与神相隔绝，再也没有和神复合关系的可能和机会。他们的去处将是地狱。“惟有胆怯的、不信的、可憎的、杀人的、淫乱的、行邪术的、拜偶像的和一切说谎话的，他们的份就在烧着硫磺的火湖里。”（启示录 21:8）“在那里，虫是不死的，火是不灭的。因为必用火当盐腌各人。”（马可福音 9:48-49）

在罪的权势之下——我们确实如保罗所说，是罪的奴仆。我们有罪的本性、罪的行为，要面临罪恶当受的审判：死亡。而且我们自己不愿意也没有能力来到永活的神那里得着生命。除非——

三、神的救赎

神开始着手拯救并恢复他所造的堕落之人，使被拯救的子民重新得见神的面，重新建立他们和神的关系，使他们重新得着神所赐的生命。同时，在这里还交织着另一条主线——那就是罪人持续地抵挡神。

在创世记中，神就已经以“女人的后裔要伤你的头，你要伤他的脚跟”（创世记 3:15）和“神为亚当和他妻子用皮子作衣服给他们穿”（创世记 3:21）这些应许和行动来指向耶稣基督的拯救。之后，神又藉着挪亚和他儿子们立约，“凡有血肉的，不再被洪水灭绝，也不再有洪水毁坏地了。”（创世记 9:11）为神之后要开始的拯救行为预备了环境。

神找到一个人，这个人的名字叫亚伯拉罕，神和他立约，为要赐福他，并借着祂祝福列国。这约借着亚伯拉罕的后裔以撒、雅各（约瑟的故事是作为雅各的儿子被记载的）得以传递（创世记 12-50 章）。神还和他的后裔以色列立约，以色列在埃及做奴仆，神（此时，神启示自己的名称为“耶和华”）借着一位先知摩西，将以色列人从为奴之地救出来，并与他们在西奈山立约——拯救他们的神要做他们永远的救主。在确立了神与以色列民“救主——被救子民”的关系之后，神把律法赐给他们，重塑他们，使他们成为圣洁的国民。神设立会幕住在他们中间，表示神与人同住（出埃及记）。神赐给他们有关在神面前保持圣洁和爱邻人的各种条例：包括献祭、洁净的礼仪、社会责任，以及针对利未人祭司职分的条例（利未记）。在从西奈山到摩押平原的路上，以色列人多次未能持守与神所立的约，在旷野滞留了很长时间，其间立约的条例也有所补充（民数记）。在进入和征服迦南之前，神再次藉着摩西向新一代的以色列人详述神与以色列人所立的约，以“**顺服蒙赐福，悖逆受刑罚**”来要求以色列人顺服（申命记）。

此后，争战开始了。神帮助他的百姓一次又一次打败崇拜偶像的迦南人，征服应许之地，分配土地，以色列人定居在农耕之地（约书亚记）。以色列人到了农耕之地，他们对自己的神没有把握。牧羊人的神——如他们所认为的——能否帮助农作物生长呢？他们因此转去崇拜外邦人的丰产之神祇（巴力和主管繁殖的女神亚舍拉），明显地违背了神所赐的十诫命。

犯罪而远离神的以色列人遭到几番逼迫，但神不断地拯救他们，但是以色列人反复背约，“那时以色列中没有王，各人任意而行”（士师记）。但是他们中间也有神所保守的小镇伯利恒，城里的居民持守神的律法，使人蒙恩，那将来的王正是出于这个小镇（路得记）。最后，神派最后一位士师到他们那里（撒母耳记），膏立了以色列人心中理想的一位国王——大卫，神和大卫立约，指明他的一位子孙将永远治理以色列人（撒母耳记上、下）。但是，令人惊叹的是，以色列人又重蹈覆辙，神的百姓被逐离开应许之地（列王纪上、下）。

这听上去是多么可悲的事情。神如此的慈爱，人却如此的悖逆。但在神的选民中仍旧保留着积极的一面！在历代志上、下中，追溯了人类的历史，大卫和所罗门是守约的榜样，圣殿及殿中的敬拜被强调。以斯拉记和尼希米记记载了被掳归回后，犹太的重建和改革。以斯帖记则讲述了在波斯帝国境内毫无指望的一段时间之内、神保护自己百姓的历史，神使这些人存活，为将来赐弥赛亚作了预备。

诗人和智者所写下的是诗篇、约伯记、箴言和传道书，这些各不相同的书卷在圣经叙事中扮演着十分重要的角色。因为，你在诗篇会看到人受到圣灵感动之后，对记载在律法和历史书中神的言语和行为作出的各种回应。圣经书卷与其他传统迥然相异之处在于，圣经书卷从根本上以“敬畏耶和华是知识的开端”（箴言 1:7）为前提。义人（约伯）受患难，人应当如何度过短暂且不过是“捕风”而已的一生（传道书），同样提醒人

真智慧与敬畏神有关（约伯记 28:28；传道书 12:13-14）。雅歌则较为特别，此卷书没有提到神，但这一卷强调爱情的快乐的书，却成为神与人之间相爱关系的诠释。

先知们（以赛亚书 - 玛拉基书，也被称为后先知书）在圣经宏伟历史中扮演着特别重要的角色。事实上，若离开律法书和历史书（也被称为前先知书）的背景，就很难对他们有正确的认识。作为神的代言人，先知们呼唤百姓回到约的根基上，不断地重复宣告“守约蒙福，悖逆受罚”（申命记 27-30 章，申命法典）。但以色列人仍然不忠，以致受到神的审判。利未记 26 章和申命记 28 章所断言的咒诅临到了他们身上。可是即使在这种情况下（申命记 30 章），也有神对将来的应许（以赛亚书 40-55 章，耶利米书 30-32 章，以西结书 36-37 章），在这些应许中提到，将来会有一位新的“大卫之子”出现，神的灵会倾倒在人的心上，好让神的百姓能活过来，得以改变而拥有神的形像。这个最后的祝福，也将会临到世界各国的人（“外邦人”）。

最伟大的事件——那位伟大的、决定一切的“大卫之子”就是神的独生子，就是浩瀚宇宙万物的创造主，他取了我们人的样式，出现在人类的舞台上。他出生在一个遭受异国压迫的民族中，生于一个木匠的家庭，他的母亲是一个卑微的童贞女（创世记 3:15，以赛亚书 7:14）。神的儿子耶稣生活在人们中间，也在他们中间教导人，他赶出污鬼，医治疾病，行神迹，叫死人复活，而他自己在十字架上担负了因人类背叛所当承受的所有过犯和刑罚，经历可怕的死亡，并胜过死亡而复活（四福音书）。

这就是圣经的核心：一位慈爱的、救赎的神成为肉身，借着他的被审判、被钉十字架和复活，藉着圣灵的重生，使我们得救，使我们背起十架跟从主。

耶稣的门徒所传讲（使徒行传）和教导（使徒书信）的正是这一福音。

圣经的特殊之处在于它告诉我们神自己的故事：他的公义、圣洁、慈爱、恩典无法测度。许多人的事迹也被记于其中，你将读到很多的小叙事单元，这些人和我们一样，也有许多问题，圣经没有掩盖他们的错误和弱点，因为圣经所记的正是救赎的故事！圣经提醒我们，这些人的救主也是我们的救主。

读到这个故事的人，你愿意认罪、悔改、信靠耶稣的拯救，这个故事就会成为——我们的故事。我们什么都不配，但我们得着了神的赐福；我们本该下地狱，但却得到了天堂；我们本是仇敌，本该被弃绝、审判，但是却成为了神的孩子，有了他的形像，可以称神为父。这就是圣经所讲述的故事，神的故事，同时，也是我们自己的故事。

四、最后的结局

故事还没有就此结束，因为就如圣经所应许的，耶稣必要再来！他将再来！那是个审判也是救赎的时刻！仇敌撒但和属仇敌的所有人将会被投入地狱之中，然而一切信靠被钉在十字架上耶稣的人，却将被拯救。我们从已写就的故事可以知道最后的结局：神已经启动的一切将会全部成就。

因此，这个故事区别于所有其他故事，就是读者面对这一故事应充满了恐惧或者盼望。故事会有结局——一个荣耀的结尾。耶稣说：“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约翰福音 11:25-26）耶稣自己从死里复活证实了这些话。“但各人是按着自己的次序复活，初熟的果子是基督，以后在他来的时候，是那些属基督的。”（哥林多前书 15:23）

但审判和地狱也是真实的！那里万分痛苦！圣经中说，就算是把手砍下来、瘸腿、去掉一只眼进入永生，都比被丢在地狱里好。“若是你的右眼叫你跌倒，就剜出来丢掉，宁可失去百体中的一体，不叫全身丢在地狱里；若是你的右手叫你跌倒，就砍下来丢掉，宁可失去百体中的一体，不叫全身下入地狱。”（马太福音 5:29-30）

盼望，或者恐惧。**人必须在永生、永死之间，面对着天堂和地狱，做出重要的抉择！**

这就是圣经故事的整体叙事，这就是伟大的神的故事，是神拯救的故事。圣经中的每一卷书都是这个故事的一部分。对于阅读者，正如我们已经提示的，你需要自己思想每卷书、每一个叙事单元，它们与圣经的整体叙事是如何契合的。

但你在这一叙事中置身何处呢？（请停下来，仔细想一想，这并非关于阅读了，而是关乎你的灵魂！灵魂啊，你将去往何处？）

本文一、三、四部分主要摘编于《圣经导读》（戈登·菲、道格拉斯·斯图尔特合著。李瑞萍译。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年）。

生命篇

“我就是生命的粮”

耶稣说：“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只是我对你们说过，你们已经看见我，还是不信。凡父所赐给我的人，必到我这里来；到我这里来的，我总不丢弃他。因为我从天上降下来，不是要按自己的意思行，乃是要按那差我来者的意思行。差我来者的意思就是：他所赐给我的，叫我一个也不失落，在末日却叫他复活。因为我父的意思是叫一切见子而信的人得永生，并且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

——圣经·约翰福音第6章

从人永恒的结局看灵魂的价值

文 / 唐崇荣

灵魂的价值超过全世界。上帝造人的时候，是以自己的形像和样式造人，人类宝贵的价值是没有其他东西可以代替的。耶稣说，人就是赚得全世界，赔上自己的灵魂，有什么益处呢？（参马太福音 16:26）今天撒但所做的工作就是贬低灵魂价值的工作，所以撒但说物质比灵魂更有价值，金钱比你的灵魂更有价值，你的地位比灵魂更有价值，你暂时的享受比永恒的价值更有价值；使今天许多人在价值观念上颠倒过来，舍本逐末，使他们不能接受上帝的道。“事有本末，物有始终，知所先后，则近道矣。”要先求上帝的国和上帝的义，这是耶稣基督的教训。然而现代人单单追求物质上的享受、世界的奢华、罪恶中的宴乐，这人的灵魂怎会得救呢？求上帝校正我们的脚步，打开我们心中的眼睛，看见灵魂的价值。

一般宗教重善恶

所有宗教告诉我们要离开罪恶、学习行善，所有宗教都是讨论善恶之间的问题，所有宗教知道罪恶是人的事实，善是追求的目标，每个宗教在这方面都有它的价值和教训。但我要问一个问题：哪个人有资格定什么是善，

什么是恶？宗教之规律，即对善恶价值的衡量，每个宗教是不一样的，这个宗教认为是善的，那个宗教认为是恶；这个宗教认为是恶的，那个宗教却认为是善。因为人的良心已经麻痹了，人的良心已失去了与上帝之间的关系，所以宗教所制定出来的规律、规范，道德的标准、原则，对道德的衡量已经是相对性的。

宗教虽然有向善的目标，但根本没有向善的能力；虽然有向善的认识，却没有向善的生命。我们若只有目标而没有能力，那我们只有望洋兴叹，只有望着那个目标而灰心消沉。今天的世界是有目标而没有能力的世界！人从古到今都盼望建立一个公平、繁荣、富强的社会，但永远办不到，社会学家的权威 Dr. Sorokin 说：“人类从古至今，一直想建立一个理想的国度、理想的社会，但从未实现。”为什么？因为人的罪根没有除去，人的罪性没有除去，人就不能齐家、治国、平天下。今天世界上愈来愈多争战，愈多仇恨，乃是因为圣经上所宣布的罪性没有除去。所以人有目标而没有能力，人有对善的认识，而没有善的生命。

我们有知识，而没有生命。这样，我们所认识、所知道的事情，并不能化成我们的生活。多少青年人知道这是好的，但他偏偏做不出来；知道那是坏的，但他偏偏去做。为什么人在这矛盾之中呢？因为人有目标而没有能力，有认识而没有生命。有目标而没有能力的人，他是痛苦、灰心、消沉、自私、自卑的。今天整个世界在很大的自卑里面，但人不承认，所以现代人的心理就是要挣扎，要奋斗，要使自己自强起来。弟兄姊妹，除非你回到神面前，否则你永不会得到那能力来得胜罪恶，来追求善的目标。

在人里面有个律，就是罪的律，这律在那里，就破坏生命的价值，减低生命的能力，即罪把人的生命破坏了。除非人回到上帝面前，领受上帝的生命，否则人不能脱离自己，脱离罪恶的生活。我们不要被宗教性所欺骗，以为知道善恶就是善了。所有的宗教所走的道路是善恶的道理，是伊甸园

的老道理，就是上帝所说的那句话：“你不可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参创世记 2:17）我们可以明善明恶，知善识恶，但这个认识要透过上帝的生命，这认识才有标准。所以，耶稣基督到世界上来，虽然他也教导我们行善，也讲善恶的问题，但在这些问题还没有赐给我们以前，他先对我们说：“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上帝的国。”（约翰福音 3:3）

耶稣基督重生死

“上帝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翰福音 3:16）这里让我们看见灵魂的结局是什么？不是灭亡，就是永生。这是圣经所给我们一个很清楚的教训：灵魂的结局只有两种，不是灭亡，就是永生。所以，所有的宗教都是论善论恶，惟有耶稣基督到世界上来不是专做这个，他做了超过宗教的工作，是生死之间的工作。我今天也不与你讨论善恶，而要和你讨论生与死的问题。

许多人犯罪时并不思想结局，等结局到了才懊悔。我在三宝瓏⁽¹⁾布道时，认识一个教会的司库，他有很多钱财，连牧师都听他的话，他也是教会的执事，以为知道许多圣经的道理，但他没有好好遵行上帝的道。等我第三次到三宝瓏时，人对我说：“唐先生，你知道这个人在哪里吗？”我说：“他不是在家里吗？”“不是，他被判有期徒刑二十七年。”啊？我一听此消息，就和他太太与两个姊妹一同到监狱去看他。那时他对我说：“唐先生，我过去凭理性以为认识了圣经，现在我经验了，才知道圣经每一句话都是真理，圣经说：‘贪财是万恶之根’（提摩太前书 6:10）。”他动用公款，被判二十七年徒刑，现在三十六岁的他，要一直等到六十三岁才能出来。看着他长子伤心地流着泪，我不禁想到：“如果他当时就思想犯罪的结局，那

[1] 三宝瓏市是印度尼西亚爪哇岛北岸的城市，为中爪哇省的首府，是有众多华人聚居的印尼城市之一。——编者注

多么好啊！”犯罪是很简单的事情,但是犯罪的结局并不简单;犯罪很容易,但要除去罪恶并不容易,你一次犯奸淫,你的良心要一生受控告。

“罪”是一件可怕的事情,是一种要不得的祸患。青年人!我没有什么送给你,我只有将上帝的道给你,对你说:悔改吧,离开罪恶,何必灭亡呢?何必走世界的道路,何必走黑暗的道路,被撒但所欺骗呢?

人有目标,却没有能力;人有认识,却没有生命。当亚当犯罪的那一刻,眼睛打开,并不是得到与上帝有同等智慧的认识,而是认识自己是罪人。但有什么用?知道自己的罪,却没有力量和生命来脱离罪。然而耶稣来了,解决了教育、哲学、科学、政治、宗教所不能解决的问题。他在十字架上说:“成了。”(约翰福音 19:30)这是成就了哲学、教育、宗教所不能成的。如果宗教能够救人的话,上帝的儿子不必到世界上来,耶稣不必离开天上,为世人的缘故,钉死在十字架上。不是宗教,乃是基督;不是宗教,乃是上帝儿子的救赎;不是宗教,不是善功,不是行为,乃是耶稣宝血的救恩。

十字架是什么?十字架就是“死”。耶稣在十字架上死了,并不是为他的罪而死,乃是为我们的罪而死。人的死是为自己死,基督的死是为别人死;人的死是为罪而死,基督的死是代罪而死;人的死是罪恶的结局,耶稣的死是赦罪的原因:这是何等不同的地方。孔子有三千子弟,耶稣只有十二个门徒;孔子的学生很好,耶稣的门徒有个出卖他的犹大,有个三次发誓否认耶稣的彼得;孔子活到七十二岁,穆罕默德活到六十八岁,这些人有足够的时间宣传他的教义,我们的主耶稣只活了三十三岁,他工作只有三年。有哪一个人工作只有三年,却足以影响世界历史?没有,除了上帝的儿子耶稣基督。

当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时,他应该说“完了”,一切都完了;耶稣不这么说,他说“成了”,成就了。他没有说失败了而说成就了,因为在这死里

毁灭了死亡，在这死里把那不能死的生命彰显出来。提摩太后书 1:10 说：“他已经把死废去，藉着福音，将不能坏的生命彰显出来。”耶稣为我们的罪死了，死对我们是一个结局，对他却不是结局，而是表现赦罪的原因。

耶稣在钉十字架三天以后，他复活了，这不是神话，这是真实的。如果上帝不能在人类历史中，藉着他的能力，叫他儿子的生命将复活显明出来，人就没有盼望，人只有死路一条。一个不相信耶稣从死里复活的人，不是基督徒。耶稣的坟墓是空的，所以耶稣给我们的生命是实的。然而今天多少人的生命是空的，因为他们教主的坟墓是实的。耶稣的坟墓是空的，所以这从死里复活的生命，要救每一个属于他的人，叫他们充实。基督教不是“悟空”的宗教，不是逃避现实的宗教，不是脱离人生的宗教，而是促进人生、使人过圣洁生活的宗教。

灵魂的结局

灵魂的结局只有两样，一是灭亡，一是永生。什么是灭亡？在永远的审判中间，与上帝的生命隔绝，这就是灭亡。这是圣经说的。如果没有永远的审判，没有永远的灭亡，如果死了就死了，我不必好好做人，我可以做传道，也可以做强盗；我可以做总统，也可以做饭桶。如果没有永远的审判，我为什么要追求道德的价值，我为什么要过道德的生活？弟兄姊妹，永生永死不好玩，罪恶的念头要除掉。

青年人，你说未知生焉知死，这路太渺茫了，不讲这个。你不讲死的事情，不会因为你不讲，你就不会死。我不要死，我不喜欢死，但会不会死？会死。生是一个事实，死也是一个事实。当你生下来那一秒钟，就决定你有一天要死。当你生下来的那一天，就决定你要流泪，会痛苦，会喜乐，会享受许多人间恩爱，也会经历许多人间痛苦。那一天就决定你是一个人，你有一天要死。你有永恒的观念，但你用什么去控制它呢？你有道德的观念，

你用怎样的良善控制它呢？你有敬拜的观念，你找到了那敬拜的对象吗？求主教导、怜悯我们，叫我们不自己做自己欺骗自己的人。

神要求我们的是“信”，信就得救，不信就灭亡。你说上帝独裁，请问：喝水不口渴，不喝水就口渴，你说水独裁吗？上帝从来没有把人打下地狱，是人犯罪，人自己把自己打下地狱。你说，我犯几十年的罪，却要受永远的审判，这样公平吗？这不公平！我犯罪几十年，受刑罚也几十年就好了。上帝的公平不是人理性所能思想的。今天有的人说，上帝是爱，不会使人受永远的审判，所以反对地狱的道理。但圣经告诉你，这是上帝清楚的启示。

举例来说，有两张同样大、同样重的纸，按唯物论的说法，这两张纸的价值是一样。现在我用同样方法将两张纸撕破，其中一张纸是包花生的纸，没什么价值，它的价值就是包花生；另一张是一个国家的独立宣言。我撕破这张和那张的时间一样，但受的审判一样不一样？你撕破包花生的纸，谁会把你关监牢，最多花生掉在地上；但你撕破独立宣言时只是一秒钟的事，是不是将你关监牢一秒钟就好了？不是，你可能受几十年徒刑，受无期徒刑，因你得罪了整个民族，在这一秒钟之间，你成为历史上的罪人，这不好玩。犯罪不在于犯的时间，而在于你是向谁犯、犯罪的性质如何。

犯罪就是对永恒失去当今的责任，将永恒出卖就受永远的审判。这就是公义。我教会有一位十八岁的青年人对他妈妈说：“妈！买一辆山叶机车。”他爸爸说不可以，妈妈说到他十九岁才买给他。高中毕业的时候，他兴高采烈地得到了那辆车。他忘记那是车，把它当做飞机，两个月后撞到一辆海军的大卡车，把整条腿撞烂了。寻遍中医、西医，等来等去愈来愈坏，发炎了，最后就在他母亲决定的当天，医生用锯子将他那条腿锯掉。

当我去看他时，他苦笑说：“唐先生，你有两条腿。”

我说：“你也曾有两条腿。”他说：“是的，曾经，那是过去式，未来没有。”我说：“你要喜乐，你要靠主喜乐，主会给你力量。”他说：“我那天只是这么转一转，怎么就把我这条腿转掉了，哦！我受不了。”上帝给你造了可以用几十年的腿，你不过这么转一转就把它转掉，是你转掉，不是上帝转掉，你不能说上帝不公平。

罪不是好玩的，那时只有一分钟的事，却因此一生做一个瘸腿的人。要拿拐杖，爱人离开他，朋友讥笑他，为什么？是不是上帝不爱他？上帝给他两条腿，是他自己把它转掉的。当你把那可以受用无穷的恩典丢掉时，你不能怪谁，你只能怪你自己。那条腿可以让你上高山，走远路，享用无穷，在人生道路中是不可缺少的，现在你把它转掉了。

青年人在上帝面前也是如此，他说：“主啊，我的罪岂不是一点点吗？岂不是暂时的吗？为什么要受永远的审判？”人是一个矛盾的活物，你在暂时的永恒中，你在永恒的暂时中。你有永远的灵魂，也有暂时的身体，在暂时的身体中，你藉着犯罪，把你永远的灵魂出卖了。你走灭亡的道路。魔鬼对你说，把你的自己放大，物质放大，身体放大，灵魂不要紧，没有灵魂，你不必顾灵魂得救的事情，只要顾现在。青年人，你走这样的道路吗？

圣经说：“所以我们当越发郑重所听见的道理，恐怕我们随流失去……我们若忽略这么大的救恩，怎能逃罪呢？”（希伯来书 2:13）圣经中很少用“忽略”这个字，但这里提到灵魂结局的问题时，用“忽略”——疏忽、不注意。你不必犯很大的罪才会灭亡，你不必犯奸淫，放火杀人，你只要忽略一个很小的事情，就足够灭亡了。

有一次一个医生将一个病人杀死了，后来人家查出来，说：“医生，你为何杀人？”医生说：“我没有杀人啊！”原来他在慌忙中忽略了，将毒药当成医药，把它注射下去。当他把最毒的药注射下去，他还以为医治了一

个人，而这人就这样死了。这不过是忽略，忽略是小事情，但结局不小，许多人一生的成就，就被一时的忽略弄坏了。

青年人！要谨慎你的脚步。“不从恶人的计谋，不站罪人的道路，不坐褻慢人的座位，惟喜爱耶和华的律法，昼夜思想，这人便为有福！”这是诗篇第1篇提醒我们的。

有一次我和一群大学生讲话，会后有一人找我谈话，我看他很伤心、失望、渺茫、流出懊悔的眼泪，我们就到另一处谈。他说：“我有很大的罪，主会赦免我吗？”我说：“我看不出来，我看你是好青年，教会中执事的孩子，曾经研究过圣经。”他说：“人只看我的外表，看不见我的心。”我说：“我并不逼你把你的事告诉我，但你为何要找我？”他说：“我需要你为我祷告，当我年纪很轻的时候，我就犯了一个很坏的习惯，直到现在拔除不掉。”我说：“你做了什么？”他说：“我每个礼拜去找妓女。”我说：“你做这样的事情！你做的事是何等可怕的事情，为什么你犯这罪恶？”他说：“我第一次想知道性的秘密时，我的心何等羡慕明白这秘密，我以为知道了很快乐，我跟朋友去，现在有病在身，懊悔但来不及。主会赦免我吗？”“你何时做这事？”“十六岁。”

这时我心受很大警惕。现在多少青年人，眼睛看肮脏的事，耳朵听不好的事，脑子想污秽的事，一念之差，一失足成千古恨，不但有今生懊悔痛苦，还有永远灭亡的审判。请问为什么你忽略？我对他说：“虽然你犯这大罪，但主已为你死，耶稣的宝血洗净你的心，主要赦免你的罪。”我和他一同祷告。主要赦免他，但他不赦免他自己，他太痛苦。

在那退修会的夜晚，那青年人不见了，带皮箱走了。我觉得我有责任去找他，因为他懊悔、失望、悲伤，我恐怕他自杀。我进入深山去找他，直到深夜仍未找到，我只好将他交托给主。

过了两天，从另一城市寄来一封信，说：“唐哥哥，谢谢你听我生命中最痛苦的呼声，只有你知道我生命的秘密，我现在在另一城市，我要离开熟悉的人，重新做人。”这可不行了，我知道他感情很冲动，但理智不够，不能一个人在一个地方。

我去找，在那一百多万人口的城市，在两百多间旅馆，一间一间打电话找，终于在问到第二十七间时找到了他。他坐在床上，面黄肌瘦，差不多已面目全非，他太悲观、太痛苦。我说：“我找到你了。”他说：“你为什么找我？”我说：“我爱你，我以耶稣的爱爱你，你要悔改。”他说：“我住旅馆到今天，钱全部用完，还欠了几百元。”我便替他付清，给他一点生活费，请一位传道帮他买车票，送回他父亲那里，叫他父亲照顾他。过一年我再遇到这青年时，他说：“感谢主，主没有放弃我。”压伤的芦苇，主耶稣不折断，将残的灯火，他不吹灭；他不灰心也不丧胆，直到在地上设立公义。（参以赛亚书 42:1-4）我们的主没有离弃你。

生命的抉择

天下人间只有赐下一位救主，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翰福音 14:6）今天耶稣站在神与人之间对你说：来吧！归向我，我要赦免你的罪，拯救你的灵魂。有什么办法使你接受耶稣呢？撒但所用最好的办法是令你误解耶稣、痛恨耶稣。多少人痛恨耶稣基督，你是痛恨了爱你的救主，为你死、为你钉十字架挂在木头上、拯救你的耶稣基督。

有一个人，当他的妻子在深夜患病很重时，他打电话给医生：“医生啊，你肯不肯来？我的妻子快要死了！”医生说：“我不肯来。”他说：“无论如何你一定要来，多少钱都可以，我太太病得快死了，你一定要来！”他苦苦地求，医生说：“好，我就来。”

他就在那里等待，但等待对心里是苛刻的事情，时间对痛苦的人是慢慢地过去。当他看见他太太快要断气时，他心里焦急如焚，他到路上去看医生来了没有。还没有。

这人有手枪，他走到路上看见来了一辆车，他就拿出手枪对司机说：“停下来，现在把车给我，你下去。”那人说：“不能，我有重要的事要做。”“我要车。”“不能。”他就将那人打死，推在路旁，驾着车去找医生。

到了医生家，他才知道医生已经出去。“去了哪里？”“开车出去医病。”“开什么车？”他们出来一看，就是那辆车。哦！他把他的医生杀了，完了！那惟一能医他太太的病、最好的医生被他打死了。

今天世界上的人，对上帝的儿子也是这样。上帝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耶稣到世上来，你恨他，你杀他，你把他钉在十字架上，你中了撒但的诡计。我奉主的名对你说，耶稣为你流血，他爱你，他不计较你的罪，他对你说：罪人，悔改，到我面前。

今天给你两个选择：

1. 拿枪打死耶稣；
2. 跪下来祷告说，主啊，我愿意接受你作我的救主。

你肯不肯？

本文原载于作者所著《灵魂的价值》一书第五章，选用时略有编辑。资料来源：<http://www.crca.com.cn/show.aspx?id=3683&cid=72>

从此，有信有望有爱

文 / 郭易君

亲爱的朋友，今天，我愿和你分享福音是如何扭转了我的人生。

我祖祖辈辈都是拜偶像的。我是中原人，在中原有七十二位各种各样的偶像，我从小是在这样的环境中长大。我的父母用“立功、立德、立言”来教导我。我的小学老师曾是建国前的私塾老师，他用儒家的“修齐治平”来教导我。上初中后，学校用“思想政治教育”教导我。所以在我的人生当中有三个核心的观念：

第一个是**权力**。农村的观念就像我的父亲教导我说的：你要当官，当了官别人才会尊重你，不会欺负你，也只有当了官别人才会看重你，因为你有身份了；如果不当官，你在这个社会上是没有身份的。并且，知识分子所言的“学而优则仕”，也是修齐治平的“治国平天下”的观念一直占据着我的内心。所以我从小就想当官，并且是做大官，将来当不了主席也要当个省长，开辆宝马车回家让别人都看得起我。所以我本科读的专业是思想政治教育，研究生读的是政治学。

第二个是**钱**。我从小家里很穷。1978年农村联产承包责任制之后农村开始逐步地富起来，但是一般的农民生活不会太好，家里的余钱很少。记得

小时候我跟父亲要五分钱买五个糖豆，我父亲就说：“你伸出手来。”当我伸出手时他一巴掌打了过来。从那之后，我再也没有敢跟我父亲要过钱。所以，我常想自己一定要挣大钱，有钱之后好好享受。在我的成长中钱也是一直捆绑着我的。自己穷，但是又爱显摆；想挣钱，但是又没有门路可以挣钱。

第三个是**名**。在我生命中最核心的观念是名，就是一定要出名，让别人知道我。所以我没有信主之前经常在百度上搜我的名字，看我发表的论文被别人发现了没有。我竭尽全力地想让别人看得起，特别喜欢在一个群体当中被称赞说“这个小子你看他多厉害”。所以我做学生的时候就竞选学生会主席，工作的时候就争取不断晋级，无论在哪里，都想要做“头”。

权、钱、名，我觉得这就是我人生的目的，觉得它们能够让我活得像个人，其实在它们背后是我内心的空虚和迷茫，我心里一直有三个极为困扰我的、找不到答案的问题。

第一个是**死亡**。这是我最深的恐惧。我们村四五千人的，在中原不算大村（中原一万两万人的村也很多），但没有断过死亡，从小我就看见很多人去世。在农村，人死了之后会被塞进棺材里，放五天、七天或者十天，然后挖一个坑埋了。守灵的时候，所有的人都要穿上孝服，然后排队大呼大叫的。我跟着吊丧的队伍跑到坟头，看到他们哭着喊着把人埋在土里面，我就想有一天我也会被扔进去，我就特别害怕。我最切身经历的一次死亡，是我外婆过世。我从小是外婆带大的，和她的感情特别深。她是特别强壮的一个老人，但她死的时候像婴儿一样，变得特别短，我记不得有多长了，只记得她骨瘦如柴，只是占了棺材的一半。那么强壮的老人只占了棺材的一半，瘦成那个样子……我看着她，我就哭。我问我母亲说：“妈啊，我外婆死了，你难受不难受？”我母亲说：“孩儿啊，我难受，以前我要

是遇见难事可以跟你外婆说，但是现在你外婆死了，我有难事了跟谁说去呀！？”这句话特别触动我的心，我想将来我的母亲也要死，她死的时候我这个做儿子的有了难事跟谁说呀？

所以死亡这个问题一直萦绕在我的心头。我相信你也有同样的问题，无论有多大的权力，有多少钱，无论曾经多么健康，几十年之后都是一样的结局。圣经传道书里说：“无人有权力掌管生命，将生命留住，也无人有权力掌管死期。这场争战，无人能免，邪恶也不能救那好行邪恶的人。”（传道书 8:8）死亡临到的时候没有谁可以逃脱，这是众人“定了的结局”。

第二个是让我伤心的问题，我不堪提起它，就是**罪**的问题。我的身上充满了诡诈和谎言。我从小在拜偶像的环境中长大，父母烧香拜佛，我也跟着拜；他们算命我也跟着算；他们去那些巫婆的家里，我也跟着进，我从小看惯了行邪术的女人。

我还淫乱。我之前没有看过黄碟，上大学之后我的同窗好友说：“你太土了，连黄碟都没有看过，看看吧，普及一下教育。”我就跟他们一起看，后来就不以为然。据我听闻就是女生宿舍也在看。这是一个人心特别败坏的时代，不知道什么是真理，也不知道什么是原则。

我还说谎。我的导师跟我说过，中国人撒谎跟撒尿一样，随便就来了，撒谎之后耳不红心不跳；所以中国人讲话，真话假话分不清楚。但只有中国人是这样吗？万物都没有人心诡诈，我发现我身边的人和我一样诡诈，我在犯罪他也在犯罪。

我看惯了各种各样的罪恶，我相信你里面也有这样的罪恶。在我小的时候，有一个经历特别地震撼我。那时我的母亲开了一个小卖部，一天她去要帐，有一家人把她按在那里打了一顿。这个对我刺激特别大，我说他们为什么

那么坏，凭什么打我母亲？欠债还钱天经地义，他们为什么打我母亲？我心里面恨得不行，就拿着菜刀过去准备砍他们，路上被人拦下来了。

不管是农民、工人，还是商人、官员，同样都是充满罪恶。我的父亲曾经在一个工厂里工作，朱镕基进行国有企业改革的时候，很多人把厂里的东西拿回家，化大为小，化小为零，螺丝、螺丝帽都拿到自己家里。我的父亲就跟我讲，你看这些人什么都想着自己，偷公家的东西。我的母亲也常常跟我讲，村子里这个跟那个不和，这个欺负那个。中国人比什么都麻烦。我特别爱我们的国家，但是我也敢于揭露这样的罪恶。五千年的传统，五千年的罪恶，传下来的不光是优秀文化，更多的是糟粕。人与人之间的不饶恕，彼此勾心斗角，还有内心当中对生存极深的渴望和恐惧：害怕别人看不起，害怕被饿死，害怕被别人欺负——因为被别人欺负够了，因为饿够了。所以单单生存下来的欲望就使人变得极其没有尊严。后来进化论在中国传播开来，说人只是两条腿行走会思考的动物，这样和动物平级之后人就更加不要尊严了。

还有一个问题是鬼。“鬼”在圣经里面叫撒但也叫邪灵。鬼是实实在在的，我从小看着我父母去找那些巫婆，那些人真是有能力的，当时我和母亲看着那些巫婆在庙里下神，一个女人用男人的声音大喊大叫。所以我对灵界从来不陌生，这是实实在在的。而且我发现鬼辖制人，让人不能得自由，恐吓人，让人害怕，让人死亡，就如圣经里说的：“盗贼来，无非要偷窃、杀害、毁坏。”（约翰福音 10:10a）

钱、权和名对我来说是向上的，罪、死、魔鬼这一直让我不得解释的问题是向下的，把它们连起来的是——Who I am？我是谁？我从哪里来，我要去哪里？我的归宿是什么？我是一堆肉？还是只是一个会思考的动物？我去问，问很多人，但人们对我说：“别问了，饭还吃不饱呢，问这个干什么呀？”还有人说我好高骛远。但无论怎样的答案都不能使我得到满足。

有一天，一个基督徒领我去教会。那时我想这帮人就是挖社会主义墙角，他们肯定是有目的的。我每次去都会用唯物主义，用儒、释、道的观念和他们辩驳，但每次辩驳都没有什么结果，因为牧师不理我，无论我怎样说，他就跟我念几段经文，就不理我了。我去教会慕道半个月和牧师吵了半个月。

半年之后，不知道怎么回事，我脑袋跟被撞了一样，突然想：看看圣经吧，这帮人一直琢磨这个，如果他们不是神经病的话，一定是有某种原因的，那我就了解一下吧。所以，我以学习西方文化、了解基督徒的心态开始看圣经。然而，我信仰上真正的转折是在 2005 年。

那年我考研失利。在此之前我特别自负，我常说男子汉肚子里面要长牙，哭什么哭啊，失败了再干一次不就行了吗？我从小没有输给过“失败”，很多人从我这里得力量。可这次失败之后，我觉得人生再也没有盼头，名也没有了，钱也没有了，权也没有了，我就想我死了算了。亲爱的朋友，你有没有想过这个问题，你人生的意义是什么？我曾问过一个八十多岁的老教授：“奶奶啊，你活了八十三年有什么感受？”她就跟我说：“活着不如死了好。”那时她刚信主，告诉我她信主之前八十三年的感受。其实，没有救恩的话，活多少年都是没有意义的。

我正准备跳楼的时候，突然电话响起来了，我不想接，可响了三次。我特别地烦，不得不去接，一接是一个基督徒。她那时是我的师妹，说她做了可乐鸡，想拿给我一些。我说那我就做个饱死鬼，不做饿死鬼，吃完之后再死。吃完之后，我就不想死了。这个当时以可乐鸡救了我一命的基督徒现在是我的妻子。

不死之后，我拿出圣经开始读，认真地反省一些问题。圣经中的一句话进入我的心里，我发现其中有三样东西开始深深地吸引我：

第一个是**望**。圣经说对于得救的人，神要赐给他们盼望。我当时就想什么是盼望呢？我的盼望就是考研、当官、做主席或是省长，再想想我还有别的盼望吗？没有了。我自己的盼望就是功利。那时我读到一段经文，希伯来书 9:28 说：“像这样，基督既然一次被献，担当了多人的罪，将来要向那等候他的人第二次显现，并与罪无关，乃是为拯救他们。”我想这是一个怎样的盼望？耶稣基督钉了十字架，复活了，将来有一天要再来，他再来的时候要接相信他、等候他的人去天国，这天国和现在眼所能见的这个世界完全不一样，是极有荣耀的；这个盼望真是大的。当时我就想，如果这是真的，我这辈子就不为别的活了。

这个盼望开始震撼我，让我开始理解十字架到底是怎么回事，我也开始查明十字架到底是怎么回事。我去北大图书馆查了所有的有关耶稣基督是否复活的书，不管是反面的资料还是正面的资料。我发现如果我不是一个傻子，如果我是一个正常人，如果我还有一点判断力，我就应该说耶稣基督钉十字架是真的，耶稣基督复活是真的，将来还要再来也是真的。

那么第二个问题就显现了，就是**信**的问题。既然如此，我不信他行吗？我不信他不行，那好我信！所以我就开始悔改。圣灵那一段时间非常强烈地在我里面动工，说悔改、悔改、要悔改！我就跪下来祷告。我每次跪下来就流泪，每次跪下来就认罪，从小的时候偷别人的小鸡、水果、蔬菜，跟别人打架，帮老师打水的时候往里面撒尿……到看黄碟、淫乱、不饶恕，骄傲，形形色色各种各样的坏事一点一点、一条一条地在神面前认了。神说他是信实的，是公义的，你若认你的罪，他必要赦免你的罪，洗净你一切的不义。我发现我越认罪就越清醒，越认罪我的心里越干净。以前我是苦大仇深的人，是恨别人恨得不行的人，一肚子火，看见谁都想跟他干仗，用心理学的术语就是抑郁症，或者是狂躁症。但别人还觉得我是正常的，因为从各方面看我还是挺成功的，也有怜悯之心，看见过街天桥上的乞丐也会给人家点钱，可我内心当中的不安、恐惧、害怕、

忐忑，那是真实的，那是没有办法回避的。然而，认罪之后，我觉得自己心里开始笑了。

真正让我崩溃，让我不得不承认这位神真的厉害，让我放下所有自己的尊严跪在他面前的，是基督的爱。我发现耶稣基督在十字架钉死不是一个传说，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钉死乃是实实在在发生在你我的生命中。我发现神看千年如已过的昨日，又如同夜间的一更，在耶稣基督被钉的那瞬间，我就在现场看着他被钉在十字架上，而且那个喊“钉死他、钉死他”的人就是我！我发现我这样如此败坏、如此恶心、如此自己都没有办法接纳自己的一个人，神竟然为我的缘故钉死在十字架……为着我的罪他被钉死。本来我该死，但是他说孩子我替你死，按照圣洁的律法你该死，但是孩子我替你死，所以你不用再死了。我不仅替你死我还要替你活，从而使你有复活的盼望；从此之后你不再是罪人，乃是义人。你虽然是不堪的生命，但是神给你一个完全的生命。你虽然是一个卑鄙、污秽、自己看不起自己、觉得自己是一个渣滓不应该活在世界上的生命，但是基督说你有正当性。他说，我赐你在这世上活着的身份，你是我的孩子，是君尊的祭司，是圣洁的国度，是属天的子民，不仅今天我爱你，将来我来的时候你也要与我一同继承产业，所以我要称你为后嗣，而且我要称你为圣洁，不再污秽了，我要称你为圣洁！那你说如果我要再次犯罪了怎么办？没有关系，基督一次性的赎回就是完全的赎回，就如同一个奴隶，他被买回来之后他的身份就是自由人了。而且耶稣知道我们的软弱，他爱我们，这爱不是虚假的口号，这爱是实实在在的，一个重生得救的基督徒我相信都有被基督爱的体会，无论他多大年龄，无论他信主多少年。基督的爱让我把所有的这些东西都放下了。

在 2006 年到 2007 年那一两年的时间，我记得每天晚上被圣灵带着去山上祷告，不管下雨、下雪、刮风。我记得特别清楚，我去祷告往地上一跪圣灵就让我认罪，为着我们的国家，为着我们的同胞，为着我的家族，为着

我自己认罪，一年多时间就是认罪悔改；然后，在这个过程中神将信、将望、将爱，将福音的真理奥秘显给我。

亲爱的朋友，愿耶稣基督祝福你，愿耶稣基督拣选今天仍然在流浪的孩子回到他的家里，愿基督感动你我的心让我们以福音为珍贵。✠

作者 1980 年出生于河南省安阳，2005 年毕业于中国青年政治学院，2009 年获北京大学政治学专业硕士学位。于 2004 年蒙恩信主，现为教会传道人。

你的笑颜灿烂如故

——忆女儿杭杭

文 / 沈逸珊

“这真是美好的一天，我因为有主耶稣同在，我的喜乐，宛如在云端翱翔！”

——摘自杭杭的病床札记

一晃眼，女儿杭杭回天家 13 年了。无法想象，她现在是什么模样，是和她离世时 13 岁半的模样相仿呢？还是穿着洁白的袍子、背着一对翅膀、顶着头上的光环，四处飞来飞去呢？无论如何，我相信她可掬的笑颜，绝对依然如故。

那个微笑女孩

提到她灿烂的笑颜，不能不提到 1998 年，角声颁赠给她“生命斗士奖”时，各报章媒体在采访报道中，就屡以“微笑女孩”来称呼她。后来李世宗弟兄撰文记录她的生命见证，更以“微笑女孩”为标题。

曾经，我们趁着杭杭病情稍微稳定的空档，赶紧带她上馆子，看能不能找到让她有点儿胃口的东西，遇见馆子里的服务人员对着她惊呼：“你就是那个微笑女孩吗？”

她在病中代表加州橙县儿童医院出面募款，一顿餐会募得 3 百万美金。那一天，她身穿米色蕾丝连身长裙，头戴米色缀花草帽，上台接受访问并致辞。当她为了看她预先藏在帽子里的小抄，摘下帽子，不经意露出她因为高剂量化疗而掉光头发了的秃头，以及头上因为脑瘤切除手术所留下的伤疤时，近千人在台下流泪，她反而若无其事地读着她的致辞：

“……请继续为我祷告，请继续为儿童医院中每一个生病的孩子祷告，请继续为有需要、软弱的人祷告，因为创造并掌管宇宙万物的神，是听祷告的神，是又真又活，又有慈爱又有恩典，又有权柄的，听祷告的神！”

语毕，她慢条斯理地戴回帽子，微笑致意，步下舞台。

有一年的万圣节，她穿着睡衣，戴着 101 忠狗的帽子，脸上画着胡须，坐着轮椅，在医院里到处 trick or treat（“不给糖就捣蛋”），被《橙县记事报》的记者抢到镜头，大篇幅刊登在报上。记者写道：“如果没有看到她身上吊着点滴，谁能相信，这个有着阳光般笑容的孩子，正在和死神拔河呢？”

和死神拔河？是的！若是凭借我们的本能，在面对死亡侵逼、胁迫的关头，有谁能够从容自若，甚至随时拥有阳光般的笑容呢？杭杭之所以能够挣脱死权的辖制，超越对世间的眷恋，不正是因为她清楚，自己是“蒙召属耶稣基督的人”（参罗马书 1:6），若离开这个尘世，并非出生入死，反而是出死入生吗？

魔术般的表演

那些日子，杭杭经历了无数次的大小手术：脑部外科手术，脊髓、骨髓手术，心脏、胃、鼻腔、血管手术，伽玛刀放射手术，干细胞移植手术，满剂量、全疗程的放射性治疗……忍受所有这些医疗过程的折磨，忍受病情不定时

反复的焦虑，对抗每一种后遗症、副作用对身心的戕害、耗损，成了她生活全部的内容。

11年之后，作为母亲的我，回想到当时的景况，心依然不由自主地抽痛。当时的杭杭，在一般人看来，除了绝望，还有什么呢？可是蒙召、属耶稣基督的她，却活出了与世人不一样的生命。

有一个时期，她的体能状况还不算太糟糕，但是因为化疗的结果，无法正常进食。医生就决定让她以鼻胃管输入营养奶。除了第一次，是护士在治疗室为她进行鼻胃管导入，此后，她就自己操作了。每一回，她都像变魔术般，谈笑间，就把管子从鼻孔一路经过咽喉、食道，推送、吞咽到胃里。三两下，就把许多孩子必须在麻醉之后，才能由护士操作的步骤，轻轻松松地完成了。

我虽然不至于和其他第一次看她表演的人一样瞠目结舌、涕泗纵横，但是，我每次仍然需要刻意隐藏心中锥心刺骨的颤栗。医生们曾经征询杭杭，愿不愿意把她自行导入鼻胃管的过程录影下来，作为医院的教育影片，可惜说着说着，却没来得及。

两倍的星星

因为杭杭的静脉超级难找，抽血或打针时，医院常需要动员经验最老到的护士来为她寻找静脉。有时护士因屡试屡不中而手软，杭杭会笑眯眯地安慰、鼓励：“没关系，你慢慢来，再试一下吧。”站在一旁的我，看着她那已经是千疮百孔的手臂、手背，只有偷偷地别过头去，擦掉忍不住的泪水。

杭杭很会滑稽、搞笑。我若载她上街兜风，每当遇到红灯，车子停了下来，坐在驾驶座旁的她，会偷偷地留意边上车子的司机，一看对方漫不经心地转头看向窗外，她立刻摘下帽子，露出她的光头。对方没有心理准备，多

半会吓一跳，赶紧把头转开。这么一来，杭杭可就乐坏了。常常，她还会统计，出这一趟门，兜这一路风，总共吓到了几个人呢！

到了晚期，她的肿瘤压迫到她的视神经，于是她看东西出现双影。面对这样的困扰，杭杭躺在自己的房间，望着贴着夜光星星的天花板，竟然解读为：“妈咪，主耶稣真是爱我，他让我看到的星星是你看到的两倍啊！”

她在神经协调障碍逐渐严重之后，有时躺在床上明明想向左翻身，却翻向了右边，跌下床来。几次，她因此头部撞到床头柜，而痛得哭了出来。然而，一见我满脸的惊慌、泫然，她霎时破涕为笑，反而问我：“妈咪啊，我怎么这么好玩呢？睡着睡着，还会从床上滚到床底下呢！”

弟弟，记得我！

我们原以为她痊愈了，但一年之后，癌症竟然复发了！听完医生的报告，杭杭的第一个反应居然是：“感谢主，我现在已经胖回来了，有本钱经得起那些治疗了……”

我们知道接下来的日子，将是再度入院的长期抗战，于是趁着治疗前的周六，带着她和她的弟弟周周，去海边看海、看水鸟。在沙滩上，杭杭领着弟弟玩耍笑闹、追风逐浪。日落后，我们在滨海小城的街上吃比萨饼，她更是一反常态，和弟弟在店里的电动玩具机器上，来劲地缠斗较技。兴尽回程的途中，她难掩疲惫，只悄悄地、淡淡地说了一句话：“我希望弟弟长大之后，还记得今天下午……”于是，沿路闭目，不再言语。

杭杭开始病的时候，周周只有5岁。杭杭手绘了一小册描述她自己生病过程的图画，送给周周。她说：“如果弟弟的同学问起来，弟弟可以知道我到底是怎么回事。”

在那本小册子里，有一页，她嘴角上扬，穿着医院的病服，挂着吊瓶，伫候在医院的娱乐室门外。娱乐室门上挂着“5点开门”的牌子，墙上的钟正指着4点45分。然后，杭杭在旁边写着：“住院的日子虽然很闷，但是，我只要想到娱乐室即将开门，还有主耶稣时刻陪伴着我，我就开心了。”

儿童医院里，三天两头收到各界捐赠给病童的礼物、玩具。杭杭在医院里有她的超人气，护士经常把一整推车的玩具推进她的病房，由她优先选。杭杭总是选一些小男孩的玩具。起先，护士们都纳闷：“你喜欢这些螺丝起子、榔头、老虎钳吗？”“你真的要这辆玩具卡车吗？”“你为什么不要那个布娃娃？”杭杭总是笑而不答。后来，大家才明白，原来她是选给弟弟的。

2年前，周周离家上大学了。离家那一天，所有的行李都已经装车，一切就绪，周周却在屋子里流连、挣扎了好一会儿。最后，他毅然决然，一把抱起那个有一对翅膀的碧蓝色布制飞马，躲开我的目光，径自一头钻上了车。那是他姐姐在最后的圣诞节，送他的礼物。

最美好的时光

和杭杭一起住在医院时，唱诗歌是我们共同记忆里最美好的时光。有的时候，我们忍不住心有灵犀地一起偷瞄墙上的时钟，迫不及待地等着晚上9点，医院规定访客必须离去的时间，然后我们母女二人可以安安静静地在病房内祷告、读经、唱诗、分享，直到入睡。

有几首她特别喜爱的诗歌，如《献上感恩的心》。杭杭最常一边画图，或是一边做手工，一边唱这首歌给自己听。短短的诗歌，杭杭可以反复不停，唱一两个小时：

“献上感恩的心，归给至圣全能神，因他赐下独生子主耶稣基督。如今软弱者能变刚强，贫穷者成为富足，都因为主为我成就大事。感谢！”

另外一首《数主恩典》，杭杭则对其有过一句极为经典的赞叹。有一晚，我们唱着这首轻快的诗歌：

“主的恩典样样都要数，主的恩典都要记清楚。主的恩典样样都要数，必能叫你希奇感谢而欢呼。”

唱完之后，杭杭却悠悠地叹了一口气，心满意足地问我：

“妈咪，主耶稣的恩典，我们怎么数算得完呢？”

《当转眼仰望耶稣》，也是我们百唱不厌的诗歌。因着这首诗歌，我们学习“转眼仰望耶稣，定睛在他奇妙慈容。在救主荣耀恩典大光中，世上事必然显为虚空”。

《如鹿切慕溪水》，也是杭杭喜欢的诗歌。她手绘了一个磁盘，盘上画着蓝天绿地，一条小溪缓缓流过。溪边有一棵大树，树下有一只小花鹿，正弯着脖子喝溪水。溪里有游鱼，天上有飞鸟，树梢间有蝴蝶，草地上有小兔子。旁边，她手抄诗篇 1:2-3，“惟喜爱耶和华的律法，昼夜思想，这人便为有福。他要像一棵树栽在溪水旁，按时候结果子，叶子也不枯干。凡他所作的尽都顺利。”

《因他活着》，更在每一个惊慌无助的时刻，牵引、陪伴着我们走过，为我们重燃信心，带领我们经历主信实的恩惠和慈爱。“因他活着，我能面对明天；因他活着，不再惧怕。我深知道，他掌管明天。生命充满了希望，只因他活着。”不是吗？

无人比我快乐

杭杭的最后一次生日，有近百人（来自各教会）前来为她庆祝。当时，她已经行动不便，脑力不济，但是当我扶着她上台后，她，依旧满脸笑意、满心欢喜地宣告：“与我同龄的女孩子中，多人比我聪明，多人比我健康，多人比我富有，多人比我美丽；但是无人比我快乐！因为我知道主耶稣时刻与我同在！”

最后，杭杭交待了自己的后事：将她的遗体捐赠医学研究。她说：“说不定可以让医生更了解如何帮助其他生病的小朋友……”而我，竟然没有依照她的意思，因为我实在舍不得，舍不得……

1999年3月19日的清晨，她在医院的病床上，在我轻声的祷告与《因他活着》的哼吟声中，停止了心跳。她的父亲急着要按铃呼叫护士，而我，摇头阻止了他。握着她逐渐冷去的手，看着她安然熟睡了的脸庞，一抹微笑，正是她息了世上劳苦，与主耶稣面对面的稳妥福乐。

遗留下的札记

蒙召属耶稣基督的杭杭，活出了与世人不一样的生命。“谁能使我们与基督的爱隔绝呢？难道是患难吗？是困苦吗？是逼迫吗？是饥饿吗？是赤身露体吗？是危险吗？是刀剑吗？”（罗马书 8:35）没有，没有人能使杭杭与基督的爱隔绝，因为杭杭“深信无论是死，是生，是天使，是掌权的，是有能的，是现在的事，是将来的事，是高处的，是低处的，是别的受造之物，都不能叫我们与神的爱隔绝；这爱是在我们的主基督耶稣里的。”（罗马书 8:38-39）

杭杭离世之后，我在整理她的遗物时，无意中找到了她在病情最险峻、治疗最惨烈、副作用最煎熬的日子所写的一本札记。那时，她全身插着各种

不同的管子仪器，掉光了头发，无力自行起床行动，皮肤干裂，关节疼痛，口腔溃烂，视力模糊，终日耳鸣；那时，别说她见到了、闻到了，单单只要听到了任何与食物有关的声音，哪怕就是电视里麦当劳广告，也会立刻掏心挖肺、排山倒海地呕吐。就在那样的时期，她在病床上写下了札记。她因书写乏力，整本札记字迹歪斜零乱，但是她没有写出一句叫苦、埋怨、恐惧、或绝望的话，有的只是她经主耶稣保抱怀攄的心灵，是在基督耶稣里蒙了释放的尊贵、自由、平安、喜乐。整本札记从头到尾充满着感恩与赞美，有的时候，只有短短的一句话：“感谢主，我今天感觉舒服多了！”“这真是美好的一天，我因为有主耶稣同在，我的喜乐，宛如在云端翱翔！”

我翻阅着这本小小的，毫不起眼的札记，泪如雨下。我这个自小内心大咧咧，外表圆呼呼的女儿，当其他孩子最淘气、开始叛逆的9岁至13岁的阶段，她却经历着以艰难当饼的病痛摧残，与以困苦当水的医疗折磨，然而，她正是“在指望中要喜乐，在患难中要忍耐，祷告要恒切。”（罗马书12:12）

生离死别于我等属主的人，自有一番异于世人的体悟，乍听保罗语出“是生是死，总是主的人”，好像云淡风轻般不痛不痒，然而当一颗心仿佛硬生生地被刮去一半似的，送走了年华仅13岁半的女儿杭杭，我那渗血的母亲的心，终究在这句话中渐渐被缠裹医治。

愿与每一个在主里失去挚爱者的人共勉——

我们有所不见，但是我们盼望；
 我们经常软弱，但是我们忍耐；
 我们尚不晓得，但是我们等候；
 我们即便哑然无言、默然不语，但是圣灵却亲自用说不出的叹息，替我们祷告。

作者来自台湾，现居美国南加州橙县。

本文转载自《海外校园》杂志（<http://www.oc.org/>），第112期。

基督已经从死里复活

弟兄们，我如今把先前所传给你们的福音，告诉你们知道。这福音你们也领受了，又靠着站立得住；并且你们若不是徒然相信，能以持守我所传给你们的，就必因这福音得救。我当日所领受又传给你们的，第一，就是基督照圣经所说，为我们的罪死了，而且埋葬了，又照圣经所说，第三天复活了，并且显给矶法看，然后显给十二使徒看，后来一时显给五百多弟兄看，其中一大半到如今还在，却也有已经睡了的。以后显给雅各看，再显给众使徒看，末了，也显给我看。我如同未到产期而生的人一般。我原是使徒中最小的，不配称为使徒，因为我从前逼迫神的教会。然而我今日成了何等人，是蒙神的恩才成的；并且他所赐我的恩不是徒然的。我比众使徒格外劳苦，这原不是我，乃是神的恩与我同在。不拘是我，是众使徒，我们如此传，你们也如此信了。

既传基督是从死里复活了，怎么在你们中间有人说没有死人复活的事呢？若没有死人复活的事，基督也就没有复活了。若基督没有复活，我们所传的便是枉然，你们所信的也是枉然，并且明显我们是为神妄作见证的。因我们见证神是叫基督复活了。若死人真不复活，神也就没有叫基督复活了。因为死人若不复活，基督也就没有复活了。基督若没有复活，你们的信便是徒然，你们仍在罪里，就是在基督里睡了的人也灭亡了。我们若靠基督，只在今生有指望，就算比众人更可怜。

但基督已经从死里复活，成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死既是因一人而来，死人复活也是因一人而来。在亚当里众人都死了，照样，在基督里众人也都要复活。

……

死啊，你得胜的权势在哪里？

死啊，你的毒钩在哪里？

死的毒钩就是罪，罪的权势就是律法。感谢神，使我们藉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胜。†

——圣经·哥林多前书第 15 章

生命的困境与释放（外一篇）

文 / 漫波

普通人

前几天坐出租车，和师傅聊起我的信仰，谈到审判的时候，师傅说，“我今天开出租车，是不是就是上帝对我的惩罚呢？”我问，“您为什么这么想呢？”师傅的回答出乎我的意料：“我当过兵，杀过人。”

依着师傅的年龄，我推断了一下，问，“你是在 80 年代和越南打仗的时候杀过越南人吗？”

“不是越南人，是自己人。”

“自己人？”

“那不开枪也不行啊！他是逃兵，我是连长，正在冲锋呢，他往回跑。军令如山呀！”

接下来，师傅和我们倾吐了他多年的痛苦，很明显，他的内心是非常矛盾的，充满了冲突。一方面，他要将自己所做的事情合理化，“我是当兵的，在战场上我不服从命令能行吗？！”“你说，如果是你，在这种情况下，你会怎么办？”另一方面，他心里没有一点的平安，“每每想起他，我心里还是觉得挺对不起他、对不起他家人的。”“这么多年，我晚上从来没有睡

过好觉，一闭眼，战场上的一幕一幕就跟过电影似的。”“我这一辈子没有结婚，不知为什么，我做不到。”

师傅讲的时候，话语里没有一点的愤怒或愤世嫉俗，只有无奈、困惑和痛苦。他不断说的一句话是，“你说人这一辈子有什么意思？就是受罪来的！一天天熬着，跟死了差不多！”下车时，我送给了他一本福音小册子，也为他做了一个祝福祷告，愿神怜悯他！

真的希望这位师傅可以认识神，他内心的负罪感、迷惑、孤独和煎熬，没有人的语言可以帮助他解脱，唯有认识主耶稣，主的话语才能够使他得到释放。我们可以想见，撒但正在用他的过去，来毁掉他的今天，而且直到现在，这恶者是成功的。一个人如果不认识神，走过的是痛苦、废掉的一生。

这位师傅的经历比较特殊，但是对于不信主的人来讲，又有什么本质区别呢？不认识神，不认识真理的一生，是怎样黑暗、没有意义的一生呢？我想，这位师傅一定和许多认识的、或不认识的人倾诉过他心里的痛苦，倾诉了二十多年，有帮助吗？没有，恐怕他还会继续倾诉下去。这位师傅也一定用尽了各种办法来摆脱过去，过一个正常人的生活，如果他曾经酗酒过，放纵过，自我苦待过，这些我都不会感到奇怪。我忽然想到圣经新约里那个在水池旁等了 38 年的瘫子，到了最后，他好像也只有无奈，没有了希望，连愤怒都没有了。对于这位师傅和那个瘫子来讲，在这个世界上，他们早已看不到生存的盼望和意义；因为这个世界，并不能给他们的痛苦带来任何的帮助或答案，这个世界，只是他们痛苦的源头。

主耶稣问那个瘫子，“你想痊愈吗？”主耶稣实在是告诉他，也是在告诉我们，告诉这位司机师傅：“就算是你对世界上所有人绝望了，还有一个关心你！”“就算是你对自己彻底绝望了，我还可以使你痊愈！”“我来，就是要使你们脱离绝地！”

是的，在这个世界上，只有一个安慰，那就是主耶稣：我们身上的罪，唯有在神自己那里，才能得到赦免，是因为主耶稣在十字架上为我们担当了罪；在这个世界上，只有一条出路，那就是主耶稣：我们身上的劳苦重担，唯有神才能替我们担当，是因为主耶稣为我们受了刑罚，受了鞭伤。

“耶和华却定意将他压伤，使他受痛苦；耶和华以他为赎罪祭。”（以赛亚书 53:10）

“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马太福音 11:28）

朋友，你可以暂时找一些事情占据你的大脑，你可以暂时找一些刺激满足你的心，你可以暂时找一些癖好转移你的注意力，但是如果你不认识神，空虚、孤独、抑郁、绝望和愧疚的幽灵，便仍旧在你生命里，在那里徘徊，随时准备跳出来，占据你的内心，捆绑你，压跨你，撕碎你。唯有认识主耶稣，才能给我们不安的生命带来释放和满足。除此之外，再没有通向平安和喜乐的道路。除此之外，再没有人生的答案。

诗人

很多朋友都喜欢“面朝大海，春暖花开”这一句诗，很多人也都知道这首诗的作者是海子，以及海子的人生经历。

是的，海子在 1989 年，也就是他刚刚 25 岁的时候，在山海关卧轨自杀了。在文艺圈，人们一直在追捧、神化、理想化海子的死，把他的自杀，当做诗人理想能够实践的最高境界，当做艺术升华的最高峰——几乎没有人把海子的自杀还原到它的本来面目：一个悲剧；更没有试着对人性的绝望进行任何反思。

之后不久，在 1991，同样年仅 25 岁、同样是北大毕业生的诗人戈麦，在北京万泉河投水自杀了。再一次，诗界和文艺圈把戈麦的死神化和理想化，却仍旧没有人去反思这两个年轻生命的消亡。人类社会价值观的扭曲，到了怎样的一个地步呢？在这里，我们看到，把黑变成白，已经不算什么了；我们极度扭曲的价值观和世界观，甚至可以把悲剧看做喜剧，把自我毁灭看做自我升华，把病态看做前卫。

是的，两个极其年轻、才华横溢的生命，就这么死了，而且是他们自己选择了自己的死亡，这难道不值得我们悲哀吗？难道不值得我们对人性和人生做一些严肃的反思吗？

可能很少有人知道，海子在自杀的时候，身上带了四本书：一本是梭罗的《瓦尔登湖》，一本是海雅达尔的《孤筏重洋》，一本是《康拉德小说选》，还有一本呢，是《圣经》。

这四本书里，我只知道《圣经》。而且我知道，《圣经》绝不仅是一本书，而是宇宙间唯一的真理，是神的话语，是生命，也是道路。海子也好，戈麦也好，都在生前接触过一段时间的基督信仰，但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刻，他们仍在真理的门口徘徊挣扎，却最终没有能够进入，而是选择了自杀。

另外三本书里，《瓦尔登湖》的作者梭罗是一位自然主义者，也是乌托邦主义者。梭罗的老师爱默生，也是一位自然主义者，是世俗的“先验主义”的创始人。梭罗在老师家的瓦尔登湖畔，自己建造了一间小木屋，与世隔绝地生活了两年多时间。《瓦尔登湖》就是梭罗以散文的手法描述了他对自然的向往和其自然主义哲学的理念。在“面朝大海，春暖花开”里面，我们可以看到《瓦尔登湖》的田园精神。

海雅达尔是挪威的人类学家、海上探险家，1947 年，他和五名志愿者，以一支严格按原样仿制的印第安人木筏，从南美洲始发，经历三个多月

的生死航行，越洋四千余海里，终于横渡了太平洋。《孤筏重洋》应该就是这次冒险的记录。而波兰裔的英国短篇小说家康拉德，一辈子是一名水手，是一个冒险家，也是一个梦想家，他的小说题材都是取自他自己的海上经历。

梭罗的《瓦尔登湖》，海雅达尔的《孤筏重洋》，康拉德的小说，都有一个共同的主题：远离社会，远离文明，寻找一片心灵的归宿。这三本书，也都是人类精神的结晶，是人类自己想要挣脱无奈、无意义、无盼望的现实生活中最后努力和宣言。令人痛惜的是，诗人终究没有能够找到这片“心灵的净土”。我们今天，只有为这样一个个富有才华的生命扼腕叹息！

有人说过，哲学的最大命题就是自杀，特别是诗人的自杀。这一说法毫不奇怪。如果一个人不认识三位一体的真神，那么对于他/她来讲，生命的存在就毫无目的和意义（看不到神的旨意在他/她生命里面），生命也毫无盼望（没有永恒，只有世上几十年的光景），世间苦难得不到回答（没有神的光照，人怎么能意识到自己罪人的本相呢），生命也根本无法摆脱痛苦（不接受主耶稣在十字架上的救赎，世上的罪人又有什么出路呢），无法摆脱孤独和绝望（只看到人性的无望，却看不到神的爱和救赎）——那么对于这样的一个人而言，自杀是不是一件坏事呢？不是，因为对于他/她来讲，自杀既不是一件好事，也不是一件坏事；自杀，只是一个无意义的事件，就像生命的无意义一样无意义。对他们而言，自杀，似乎是一种最彻底的解脱；但事实上，他们选择的却是无边的绝望与黑暗……

诗人是对生命和生活最敏感的一群，普通人也许一辈子不会思考的问题，他们在生命中的每一分钟都在思考，所以他们感受到的内心的无助、绝望、迷惑和煎熬也就特别地剧烈，他们更是时时刻刻地在寻找一种解脱和出路。但道路、真理和生命只有一个，那就是爱我们，向我们主动启示的耶稣基督；一刻不认识圣经里耶稣并他钉十字架，那么，自杀，就是诗人们在生命中的每一刻，不得不要面对的选择和挣扎了。

今天在我们的教会里，有许多很年轻的搞艺术的弟兄姊妹，我身边相熟的，就有北京电影学院的，中戏的，广播学院的和美术学院的。这是一群特别勤于思考人生、执著追求真理的理想主义者；他们的见证告诉我们，信主之前，在他们生命的早期，他们就看到了人生的苦难，就因着人生的无意义感到绝望；死亡、自杀和空虚，是他们心里最常出现的念头，其中也有一些人得过抑郁症。信主以后，他们找到了生命的真正意义，也卸下各样的罪和重担，生活里满了平安和喜乐。一个在这个圈子里的弟兄曾经对我说，“搞艺术创作的人，如果不认识神的话，容易走两个极端：一个是自我毁灭，在今天就是通过自我放纵来逃避毫无意义的生命，另一个是自我膨胀，就是把自己和自己的艺术理想当做至高神。”

朋友们，我想说，在我们的生命中，《圣经》被摆在这三本书的旁边，也摆在了许多书的旁边，摆在了无数思潮、流派、言论、哲学和宗教的旁边。但我可以告诉你，只有《圣经》这一本书所启示的真理可以救你！在其他所有的文字里面，都只是人的智慧，唯有《圣经》是神的话语，是生命之道。

是的，这是我们必须要作的一个选择，而且这个选择生死攸关——那就是，如果有一天我们还没有把圣经高举在其他一切书籍之上、还没有承认圣经就是神的话语、还不承认耶稣基督是神的儿子，没有接受他为救主，那么在这一天，我们就还处在没有得救的绝望光景。而这是怎样的一个悲剧呢？这是我们可以想到的、人生中最大的悲剧；而这样的悲剧，又在世上多少人的身上重演呢？不认识真理，不认识主耶稣基督，无异于已经选择了自杀。

“除他（耶稣基督）以外，别无拯救。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使徒行传 4:12）

写在这儿，说实在的，面对这一个个悲剧，面对这一次次人类没有结果的自我挣扎，我不禁有些消沉了，心里很沉重、很不是滋味。我赶紧拿出圣

经，心里急迫、干渴的感觉，真的是如鹿切慕溪水一样——神啊，我需要你的话语，我的生命不能没有你话语的滋润，虽然只有一会儿的功夫没读，却好像久违了一般，我真的不能离开你的话语！你的话语，是我生命的奠基；你的旨意，是我人生的意义。是的，主耶稣，你是真葡萄树，我是枝子，离开你，我根本就不能做什么，我就只有枯干。

平日读过许多遍、似乎已不再给我感动的经文，此时再读，是那么的宝贵，那么的充满力量，那么的亲切，使我心里踏实，使我看到生命的源头，使我看到存在的意义，使我心里充满了感恩。

世界既不是虚无，也不是进化而来，乃是由一位神创造而来。这位神，是一位全能的创造者。“起初神创造天地。”（创世记 1:1）而我们人呢，是神创造的核心，神更赋予了我们存在的意义。“叫我们主耶稣的名在你们身上得荣耀，你们也在他身上得荣耀，都照着我们的神并主耶稣基督的恩。”（帖撒罗尼迦后书 1:12）这位神爱我们，也向我们启示他的爱，呼唤我们向他回归，重新拾回在他以外我们不可能得到的满足和喜乐。

这位神，是一位公义的审判者。神所创造的一切，本都是美好的，世界上苦难的根源，在于人类的堕落和我们与生俱来的罪性。罪，使我们和圣洁的神相隔绝，使我们不能认识他在我们生命中美好的旨意和计划。而罪的代价呢，是肉体的死亡和灵魂的丧失。“因为罪的工价乃是死。”（罗马书 6:23）“按着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后且有审判。”（希伯来书 9:27）

这位神，也是一位舍己的救赎者。“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翰福音 3:16）耶稣基督，神独生的儿子，为替我们赎罪，钉死在十字架上，三天后复活。愿意来到耶稣面前悔改、接受他做自己救主、接受他做生命主宰的人，必然与神和好，罪得赦免，进入永生。而不接受主耶稣、不为自己的罪悔改之人，罪已经定了，那就是灵魂的丧失和永远的死亡。

亲爱的朋友们，愿你们接受这位神：爱我们，替我们赎罪，受死，又从死中复活的耶稣基督！他不同于你曾经接触过的任何理论、人物、说教、哲学或概念——耶稣，是一位活生生的神，是你个人可以认识并亲近的神。就算这世上没有一个人知道你，耶稣知道你；就算这世上没有一个人关心你，耶稣关心你；就算这世上没有一个人能够帮助你，耶稣能够帮助你！

唯有接受耶稣进入我们的灵魂，我们才不再是无根的浮萍，无舵的航船，无意义的偶然，无盼望的生物。神在哪里，那里绝望的捆绑就必被击碎，那里就必得自由。“主就是那灵；主的灵在哪里，那里就得以自由。”（哥林多后书 3:17）

耶稣这样的爱你！！

但永远是什么？

一

这个星期六我刚刚主持了一场婚礼，这是今年我主持的第二场婚礼了。婚礼结束后，弟兄姊妹都夸我主持得好、老练，说我都快成“婚礼主持专业户”了。

我家的宝宝（小名叫羊羊，主的小羊之意）也四个月了，满月和百日也过了，虽然我和我家姊妹都没有专门庆祝，但每想到这两个重要的成长里程碑，心里也总是喜洋洋的，感谢主。

可是今天我的内心里忽然深深地感受到了生命中的另外一面，就是死亡。我回想起就在几周前，我刚刚探望了一位患癌症的老姊妹，而且探望之后的一周，她就离世了。想到这件事，又一次地让我思考，也让我想起以前所探望过的一些患重病的病人。

这位刚刚离世的老姊妹，在我探望她之前的两个月，才刚刚信主、受洗了。她的年龄其实也不是很老，只有 60 多岁。这位老姊妹一生极其要强上进，是癌症把她打垮了，同时，也是病痛把她带到了主耶稣的面前。她原来在 大学里工作，后来出来做公司，公司做得很成功，但和本是很亲密的合作伙伴发生了矛盾，于是打官司，官司失败了，要强的她受不了，积郁成疾。我去看望她的时候，她只能喝白水和靠输营养液来维持生命，醒来的时候，她几次说要吃一点粥和咸菜，但这都不行。我们一起分享了几处诗篇，为她祷告，然后我就走了，下次就只有在天堂里再见到她了。一生很要强的老姊妹，事业也很成功的老姊妹，虽然在最后连粥和咸菜都不能吃到，但相信此时在天上与众圣徒同赴羔羊的筵席，跨越了暂时，得着了永恒的福分，为她感谢赞美主！

我又想到回国后我曾探望过的另外两个病人。刚刚回国的时候，受美国教会一位姊妹的托付，我去北京肿瘤医院看望她年迈有病的哥哥。她的哥哥是正式修行的道士，我到的时候，病房里还放着道教的音乐，我犹豫了一会，还是试着开始向他传福音，已经憔悴消瘦得不行的他知道了我的来意，就善意地示意我停止。我只好沉默，又站了一会，和家属聊了几句，就走了。不到一个月的时候，他妹妹发来 email 说，哥哥已经去世了，死时没有接受主耶稣。这世上充满了苦难（很多是因为我们的罪），人离开这个世界的时候，若没有永生，若没有主耶稣爱的迎接，若没有天堂的等候，这是何等可怜可怕的事情，这是真正的悲凉。求主怜悯我们。

还有一次，应该是在 2005 年，我和教会的一个弟兄去探望一个得白血病、正在化疗的女孩子。这个女孩子和她的男朋友家里都是农村的，大学刚刚毕业，非常不容易地一起来到北京，并找到了工作，债还得差不多了，正筹备婚礼，计划着两个人美好的未来，结果发现女孩子得了白血病。很大的原因是因为读大学时太辛苦，营养太差。我们见到他们的时候，发现这个正要进隔离仓治疗的女孩子虽然病得很瘦弱，但很乐观，在我们面前表现得非常有信心，一点看不出是得了重病的人。男孩子很老实，放下一切

来照顾她，并向自己的亲戚借遍了钱。我和教会的弟兄拿出了教会的一点奉献，和他们两个分享经文，最后为女孩祷告，为她祷告的时候，看似乐观和坚强的她终于忍不住一下子大哭了。

我们照着圣经向女孩讲了福音，她完全地接受了，我心里一直在想，要不要这次就带她做决志祷告呢？还是在下次来看她的时候呢？我犹豫不决。当他们两个把我们都送到电梯口的时候，我心里还是有很强的感动，所以问他俩，“你们愿意接受耶稣基督做你们的救主吗？如果愿意，我们现在就可以一起做一个祷告，正式地接受主。”

女孩很干脆地说愿意，男孩说他要等一等。于是，我们手拉手，带女孩做了决志祷告，感谢主！

不久，女孩病情好转，甚至可以回家治疗了。我们知道了，都很高兴，这期间，男孩还来过好几次教会的慕道班。又过了一个多月的样子，我忽然收到男孩的短信，女孩子去世了！我震惊之际，赶忙电话打过去，原来，在家治疗的时候，女孩肺部感染了，马上送到医院治疗，没想到还是不治去世了。那一刻，我心里深深知道，这个女孩子此时脱离了病痛，已经在深爱她的主耶稣基督的怀里得享永生了，当我这么安慰她的男朋友的时候，我对此没有一点的疑惑，在同情之中，我心里充满了感恩和确据。感谢主，不久这个男孩子在我们年末的圣诞节聚会上也接受了主耶稣。

现在我想到一句老话：我们基督徒不要只参加婚礼和小孩满月什么的，我们也要参加参加葬礼之类的场合。如果我们只出席婚礼和庆贺小孩出生这样的场合，我们就会产生一个错觉：不着急，一切都是刚刚开始，来日方长，美好未来无穷无尽。然而，参加葬礼可以告诉我们生活中更接近真实的一面，那就是地上的生命终有一天要归于停止，人生是何其有限，何其短暂，而这可以帮助我们，也帮助病人和家属，思考人生、生命和永恒的意义，当我们思考这些问题的时候，我们也就离耶稣基督十字架的救恩更近一些。求神怜悯我们！

二

今天我的心情很复杂，对神也充满感恩，不仅是因为我从婚礼的热闹想到了病床上的挣扎，也是因为我无意之中浏览到了一个叫做“花花世界”的博客。博客主人叫娟子，很多喜欢上博客的人可能知道她。

娟子是今年4月初癌症去世的。去世前的工作是在时尚媒体行业，作美食美酒之类的点评，或者说就是个职业美食家。

我看她得病初期时的文字，还和得病前的基本一样，多是如何享受美食的，比如这一段：“莱佛士家安法餐厅是古老的建筑重新装修一新……好久没有吃到这么地道的法棍，黄油也地道得很……皇家鹅肝，年轻的法国厨师充满情调的创意鹅肝菜，我很想知道他用什么工具把鸡蛋壳锯得那么平整……香煎鹅肝配白菌汁，很传统的法国鹅肝做法，却因为那几片白松露身价备增。”（2006-12-15）

然后，我看到她最后一次上网时所写的博客：“我的忧伤也罢、疼痛也罢、紧张也罢、恐惧也罢，在结束化疗后的一个月呼叫而来，当一切疑虑确诊为癌细胞已经在我身上转移的时候，我反而变得冷静没有眼泪了……在之前疼痛中猜测的时候，我的眼泪已经飞满了从医院到家的路上，此刻的感觉是尘埃落定，人变得很冷静……我的命运还在风雨中飘摇，上天不知道要给我怎样的痛才肯给我一线生机，此刻我的美食、美酒、花花世界都变得轻得要飘起来，我宁可这些东西都不曾属于过我……”（2007-3-5）

娟子文字的风格随着治疗的深入而改变，就如一位读者写到的：“身患癌症后，她的博客从葡萄美酒变成了病床日记，鼓励自己，亦帮助别人，种种对生命的反思，读之令人感佩。”

“此刻我的美食、美酒、花花世界都变得轻得要飘起来”，这一句，不能不让我联系到《天路历程》里的浮华镇，和班扬的一句话：世上的一切都是虚空，比浮华还要轻浮（lighter than vanity）。

评娟子为“全球最佳博客”的《德国之声》电台报道说：“她代表着中国社会追星逐月、透支生命的一代，在极速发展的社会里，耗尽生命的火焰，并在一场疾病的打击下，粉碎了浮华的幻象。”

从链接到链接，我随意浏览着关于娟子的故事和生平，我来到另一个博客上。博客的主人本是一个小男孩，他因癌症去世之后，他的母亲继续他的博客。今天，曾经与儿子一同跟癌症作战的她，在博客里不断帮助、鼓励别人。她也知道娟子，在一篇博客里，这位母亲写了这么一句话：

“想到她（娟子）最后一个月的疼，我就很难受；然而知道她信主了，我也感到欣慰。”（2007-4-20）

什么？娟子信主了？！有些出乎意外，我的眼睛不停地眨了好几下。

当我看到“信主”这几个字，感觉何等的亲切，我又有有点不敢相信，我的目光反复扫描，停留在那几个字上很久。我好像在人生中第一次思考，“信主了”，这三个字意味着什么？一个我带着些许猎奇心理来审视的对象，忽然间，与我熟悉的生活和我的存在，发生了某种熟悉而又陌生的关联。若真是如此，她就是主内的姊妹，我的神就是她的神，哈利路亚，感谢主！我甚至开始揣测一个神旨意中很美的故事，比如，是哪一位或几位弟兄姊妹向娟子传的福音呢？弟兄姊妹们是如何为她得救恒切祷告的呢？娟子有没有受洗？受洗时是怎样喜乐的情景呢？

我回到娟子的博客，要找到更多的确据。在娟子去世的那一天，她的丈夫写到：“娟子离开了我们，昨天晚上到现在，她一直在睡，没有痛苦，昨

天晚上打镇静剂前，我拉了她的手，她说：“我要回家”……娟子信了主，我想她是太让主喜爱，主早早地让她回到天堂。”（2007-4-18）

娟子去世后直至现在，她的丈夫继续她的博客，追忆往昔共同度过的美好岁月，在一篇很近的文字中，他甚至好像读过《天路历程》，如此“属灵”地写道：“所谓‘时尚’的生活，不是安宁和平静，它一定是需要用浮华来堆砌起来，一定要用虚假来装点起来。所谓‘时尚’是被魔鬼诱惑了的灵魂，因为受到诱惑，抛弃了上帝。‘时尚’不再有心灵的平静，不知平和心态是人生的极致，他们的内心充斥的是贪欲、躁动。他们才会失去爱心。娟子，你真是误入这个圈子，你的天性哪是能融在这里面？你信了主，你早早离开这里，也许真是天意。”（2007-8-19）看了，我说阿们。

我总是不能忘记我无意之中看到“娟子信主了”这几个字时的复杂心情。我只能说，那一刻，在我越发回味的时候，福音之宝贵，传福音之大使命，好像对我来讲有了更深的意义，有了又一次生命深处的震撼。

初信之时，圣经使徒行传里的一句话常常回响在我的心底，后来却不怎么想起了，此时此刻，又浮现出来，清楚地对我说话。今天，主耶稣仍旧这样对你我说话，就像当年对保罗说话一样：“不要怕，只管讲，不要闭口……因为在这城里我有许多的百姓。”（使徒行传 18:9）

三

有感动写这篇文字的时候，我想，文章起什么题目呢？“但永远是什么？”这句话忽然跳进了我脑海，这其实是罗大佑《恋曲 1980》中的一句歌词：“爱情这东西我明白，但永远是什么？”

如果不信主，不会明白永远是什么，其实，连爱情是什么也不会明白，说明明白实在是太自信了。

不过此时我们在这里要谈的是，永远是什么？永远到底是什么？或者更确切地发问，永恒是什么呢？永生是什么呢？

这世上没有永恒的事情，没有永恒的爱情，没有永恒的幸福，没有永恒的平安，也没有永恒的成功和快乐，然而我们人心里都渴望永恒和永恒的事情（动物可没有如此的渴望，物件就更不用说了，因为它们都不知道它们自己的存在），这本身就是一件很奇怪的事情，不是吗？因为我们活在世上，我们却渴望一件世上没有的事情。这样，这个世界对于我们而言，是不是太小了？是不是本不是我们的全部？

我们渴的时候，可能面前没有水，但一定有一种叫做“水”的东西可以使我们解渴，对不对？即使我们没水喝，以至渴死了，这也一点不妨碍水的存在，对不对？同样的，我们饿的时候，可能面前没有食物，一定有一种叫做“食物”的东西可以使我们解饿，对不对？即使我们没食物吃，以至饿死了，这也一点不妨碍食物的存在，对不对？

朋友，我想你现在开始明白我想说的了。永恒就是这样一种东西，你渴望它，最好的、也是唯一的解释就是它的确存在；即使你没有得到它（往往是因为我们不相信它的存在），这并不妨碍它就在那里。有一些人可以得到它。

圣经上说：“神造万物，各按其时成为美好，又将永生安置在世人心。”（传道书 3:11a）

原来，是神将这样对永生的渴望放在了我们的心里。

对相信永生的人，这渴望就带来最大的安慰和最终极的求索；对不相信的人，这渴望就是最大的煎熬和痛苦。英国 19 世纪著名诗人丁尼生（Tennyson）说：“人生如此短促，假如没有永生，今晚我就用麻醉药自杀了。”（事实上，诗人的自杀是哲学最大的命题，是探讨生命之意义的最好

案例，因为他们是最敏感的一群，敏感于生命的短暂和存在的意义，如当代的海子和戈麦。）

圣经上又说，我们“在世上是客旅，是寄居的”（希伯来书 11:13）。

原来，这世界非我家，我在这世上的几十年，不过是寄居的，是客旅。在英文圣经里，寄居和客旅分别用的是 **stranger** 和 **alien** 这两个词，这是比中文更加强烈的表达。对这个世界而言，我们是陌生人，我们是异类。在科幻电影《异形》中，用的就是 **alien** 这个词。

很有意思的，我们人活在世上，总是把眼前的事情当做最重要、终极的事情，把现时的、暂时的事情当做永远的事情，把此刻的、狭小的环境和圈子当做似乎不会改变的所在。但是当不以我们意志为转移的变动、灾祸和死亡来临的时刻，我们才知道，这一切看似与我们何等“血肉相联、不能分割”的东西，却在一瞬间不再与我们有什么关系了、全然遥不可及了，我们才知道，对这个世界而言，我们真是寄居的、客旅的陌生人。

然而，这世上的几十年，不是故事的全部，只是故事的开始，甚至只是故事的引言。神将对永生的渴望放在了我们的心里。

神既然将对永恒的渴望放在了我们的心里，神就为我们预备了永生，来满足我们这样的渴望。这是最好的、也是唯一的解释，这是一个客观的事实。

所以圣经上又说：“神为爱他的人所预备的，是眼睛未曾看见，耳朵未曾听见，人心也未曾想到的。”（哥林多前书 2:9）神为我们预备的永恒，是这地上未曾看过，未曾听过，也未曾想到过的。

然而，在地上，在我们里面，有一样东西把我们与神、与永恒分隔开了，使我们不能得到或相信永生，那就是我们的罪。

罪是什么？我们做在外面看得见、摸得着的罪行，如毁谤、淫乱、撒谎、偷窃等等，是罪；我们里面看不见、摸不着的罪性，如自私、贪婪、仇恨、忌妒等等，是罪。我们是罪人，不是因为我们犯了罪，恰恰相反，我们犯罪，首先是因为我们是有原罪（sin）的罪人（sinner）。这罪是我们生来就有的，是在娘胎里就有的，是藏在我们的每个毛孔、血管和细胞里的。所以圣经上说，“我是在罪孽里生的，在我母亲怀胎的时候就有了罪。”（诗篇 51:5）

我们最大的罪就是不认识神、不信神，就是骄傲，以自己为神，却不以神为神。圣经里面很清楚地指出了人这样的罪性：“他们虽然知道神，却不当做神荣耀他，也不感谢他……他们将神的真实变为虚谎。”（罗马书 1:21、25）

我们说，“古往今来，人人免不了一死”，为什么呢？因为人人都有罪，人人都是罪人，而神是圣洁公义、施行审判的神，神的震怒常在罪人的身上，罪的代价就是死，不仅是肉体的死亡，而且是灵魂的丧失。

对死亡的恐惧流连在我们心里的同时，神将对永生的渴望放在了我们的心里，不仅如此，神爱我们，怜恤我们不过是尘土，为我们预备了一条罪得赦免、进入永生的道路，就是差他的独生爱子耶稣基督来到世上，拯救我们，为我们作了赎罪祭，使凡信他名的人，不至灭亡，反得永生。这进入永恒生命的道路，这生命本身，就是神的儿子耶稣基督，就是耶稣基督自己。主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约翰福音 14:6）

那么，耶稣基督是怎样为我们赎罪的呢？他为我们的罪被钉死在十字架上了，顶了我们的罪，做了我们的替罪羊，承受了我们本应当承受的罪的后果，就是由罪而来的刑罚、流血、死亡和咒诅。就是以无罪的，代替有罪的我们；以圣洁的神，代替污秽的我们；以公义的神，代替不义的我们。

那么，为什么只有耶稣基督才能够为我们成就赎罪之功呢？因为第一，耶稣是无罪的人，才可以为有罪的我们赎罪，在肉体中真实地承受死亡。事

实上，耶稣是古往今来唯一的一个没有罪的人，从行为到思想，全然圣洁，毫无瑕疵；第二，耶稣又是真神，所以他可以胜过死亡、吞灭死亡，在三天后从死中复活，将永生赐给一切认罪并且信他的人。

面对生死的问题，好像代表世人发问一样，英国“皇后乐队”（Queen）曾以他们经典的歌剧咏叹调式摇滚，高亢地唱道：“Who wants to live forever？”（谁想永远地活着？）但是如世人一样，他们却没有一个好的答案，或者说，他们身体力行的答案就是在今世放纵情欲、及时行乐，逃避永恒的问题。

而耶稣基督的使徒，向罗马世界传福音的保罗，却在他给教会的书信里作了最好、最坚定、最不容置疑的回答：

死啊，你得胜的权势在哪里？

死啊，你的毒钩在哪里？

死的毒钩就是罪，罪的权势就是律法。

感谢神，使我们藉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胜。（哥林多前书 15:55-57）

是的，真正的、永恒的答案是在耶稣基督里面，因为耶稣是永生神的儿子，唯有在他里面才有永生，他就是生命；相信他，就是永生：“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约翰福音 3:36）阿们！✠

作者 1974 年出生于北京，1996 年毕业于北京大学数学系，曾赴美国读书与工作，后归国工作，现为全职传道人。

本文转载自《生命与信仰》杂志（<http://www.smyxy.org/>），第 13 期。

怎样祷告？

有许多要相信主耶稣的人，都知道信主耶稣的人常祷告；可是自己想要祷告，又不知道怎样开始。今将圣经中所指示人当怎样祷告写出一点，使一切要相信主耶稣而还未曾开口向神祷告的人，可以明白如何到神面前来祷告。

祷告，不在乎话语的多少、辞句的巧拙，只在乎用心灵和诚实向神陈述。因为神是灵，我们必须用至诚的心灵和他联合，在我们和神的中间不可有虚伪存在。人在人的面前常有虚伪，心口不一，心中满怀着诡诈，口里却说得动听；但向神祷告的时候，必须以至诚的心灵，不怀任何诡诈，我们的灵才能和神的灵相联，神才会听我们的祷告。

祷告的时候要奉着神的儿子主耶稣的名向父神祷告：本来我们都是罪人，不能朝见至圣至洁的神，要到神的面前祷告，必须经过一层关系就是藉着主耶稣，因为必须在基督耶稣的里面才蒙赦罪，才能得到神的悦纳，主耶稣自己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翰福音 14:6）主耶稣来到世间做了我们到神面前的桥梁，做了神与人之间的中保。主自己告诉我们说：“你们奉我的名，无论向父求什么，他就赐给你们”。（约翰福音 15:16）

祷告的时候是将心中的话告诉神：我们心中有什么请求的事情，可以告诉神；我们心中有什么感恩的事情，可以告诉神；我们心中有什么痛苦的事情，可以告诉神；我们心中有什么挂虑的事情，可以告诉神。不论大事小

事，难事易事，凡是心中的事都可以告诉神。圣经上说：“应当一无挂虑，只要凡事藉着祷告、祈求和感谢，将你们所要的告诉神。神所赐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稣里保守你们的心怀意念”。（腓立比书 4:6-7）我们将一切的事告诉神，神保守我们的心怀意念，就是在我们心中指示我们当如何行事为人，做一个光明圣洁的人。

祷告的方式：祷告既是用诚实的心灵，就不拘什么方式，无论走路、躺卧、做事时都能祷告。但在方便的时候，我们常是跪下祷告，因为跪下来的时候，心灵要更加虔诚、恭敬。同时祷告的时候要闭起眼睛来，为什么要闭起眼睛来？为要使我们的心中与外界的事务隔开，可以有一个安静的心灵，当我们闭起眼睛的时候，我们的灵就立刻向着神，这一试验就知道了。

下面是一段初信主的短祷文。我们看了可以明白怎样祷告：

神啊！我是一个初次来到你面前向你祷告的人。从前我远离你，随从自己的意思行事、说话，因此有许多事对不起人，也对不起神。这许多罪，有的我能记忆，有的已想不起来，无论是大罪、小罪、明罪、暗罪，都求神因主耶稣在十字架上为我流了宝血，赦免我，从今以后收留我做神的儿子，坚固我的信心，使我不再离开你。今后的日子里，求神步步引导我、光照我、看顾我！教导我明白你的真理，在你面前天天有长进！求神的圣灵住在我心中随时感动我。我心中的忧愁和痛苦，求神为我消除，我的重担和难题求神为我解决。我所祷告的是奉耶稣基督的名。阿们！

“阿们”是诚心所愿的意思，在祷告完毕的时候，总是说“阿们”，在别人祷告的时候我们也可以说“阿们”，表示我们与祷告的人同心祷告。

本文选自谢模善选编的《福音集锦》一书。

马槽与帝国

译 / 严彩

耶稣和亚历山大都死于三十三岁的英年。

一个为自己而生，为自己而死；一个为你我而生，为你我而死。

一个死在宝座上，一个却被钉在十字架上。

一个似乎活得轰轰烈烈；一个倘若死得凄凄惨惨。

一个统率万军，攻城掠阵；一个却孤单一人，踽踽独行。

一个流别人的血，以建立自己的帝国；一个流自己的血，为拯救世人。

一个生时获得全世界，死时却丧失了一切。

一个为了获得世人的心，却牺牲了自己的生命。

耶稣和亚历山大都死于三十三岁的英年。

一个死在巴比伦；一个死在加略山。

一个为自己赚得一切；一个为别人献出所有。

一个征服了无数的王国；一个征服了所有的坟墓。

一个是人，却自诩为神；一个是神，却降卑为人。

一个活着为征战；一个活着为祝福。

亚历山大死了，他的勋业永远殒落；

但耶稣虽然死了，却又复活，永为万王之王。

耶稣和亚历山大都死于三十三岁的英年。

一个奴役人作牛作马；一个却释放人得以自由。

一个把王座建立在血海之上；一个却建立在仁爱之中。

一个生在地界；另一个却由天而降。

一个赢得属世的荣华富贵，却失去了属天的福份；

一个舍弃了一切，却得着了所有。

一个永远灭亡；一个永远长存。

抓取的，丧失了一切；给予的，却赢得了万有。❶

福音真义

1. 至真、至善、至美的全能上帝创造了宇宙万物；万物之中惟有人是上帝按照他自己的形像创造的。

2. 我们的始祖亚当、夏娃悖逆上帝，犯罪堕落了；罪因一人进入世界，世人都犯了罪；罪的结局就是死。人类开始过着悲惨的生活；并且人人都有一死，死后且有审判。

3. 上帝爱我们，把他的独生子耶稣赐给我们。耶稣基督道成肉身来到世上，他担当我们的罪，代替我们死在十字架上，完成了救赎的工作；死后被埋葬；过了三天，上帝使他从死里复活；他回到天上，还要再来，施行审判。

4. 耶稣基督是人类唯一的救主。我们认罪悔改，归信耶稣，接受他作我们的救主和生命的主，便能与上帝和好，脱离罪和死，得享永生。

非卖品

www.churchchina.org

